认识论十讲

吴江著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书馆
★藏书★

B023/2
50264
D609/05

认识论十讲

吴　江　著

[illegible]学院
[illegible]馆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朱一智
封面装帧　范一辛

认识论十讲
吴　江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6.5　字数 119,000
1982年4月第1版　1982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00
书号 2074·396　定价(五) 0.56元

50264

写在前面的几句话

这里是一组关于认识论的文章。我用讲稿的形式写的，有的也作为讲稿使用过。这几年，有机会接触干部哲学教学工作，也读了报刊杂志上有关哲学问题的一些“商榷”文章，碰到一些问题。我以为，有些问题是很值得我们注意的，例如，关于哲学可否看作广义认识论的问题，新旧唯物主义的区别问题（究竟有没有区别，有什么区别），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认识是过程的问题，社会实践在哲学中的地位问题，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问题，等等。从今年下半年起，陆续对这些问题写出一点个人的看法，一共凑成十篇。在我自己，这些粗糙的东西也是为今后将要搞的一项研究做准备的。因为并不打算系统地讲认识论，所以各篇之间虽有些联系，但联系并不密切，基本上都可以独立成篇；有些认识论的重要问题（如主观能动性问题）也没有专门写。现在发表出来，是为了更广泛地听取意见，在进一步讨论中获得教益。

作　者

一九八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讲　哲学是世界观，也是认识论 …… 1
什么是哲学？(2)　哲学的研究对象(5)　为什么说哲学是广义的认识论？(10)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和资产阶级哲学认识论的根本区别(17)
第二讲　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22
哲学的基本问题或最高问题(22)　为什么说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31)　认识论问题是思想工作中最基本的问题(38)
第三讲　认识论和历史唯物论……45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的三个基本范畴(45)　科学实践观的形成及其意义(50)　实践论和反映论(58)
第四讲　论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66
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争论由来已久(66)　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是如何解决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68)　关于同一和统一(75)　恩格斯所说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本义(78)
第五讲　关于人类的认识能力 …… 84
认识能力的有限和无限(85)　人类智能和人工

智能的关系(89) 改造和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95)
第六讲 认识是一个过程 …… 99
"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99) 人类认识的总过程(103)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108) 从精神到物质的飞跃中的几个问题(112)
第七讲 辩证思维的基本要求 ……118
观察问题的全面性(121) 从变化发展中看问题。历史和逻辑的统一(126)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分析与综合相结合(129) 善于根据实践确定认识的范围，回答实践提出的问题(133) 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把握具体真理(136)
第八讲 关于真理与错误 ……145
真理与错误的相互联系相互依存(147) 真理与错误的相互转化(154)
第九讲 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的一致性 ……162
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163) 认识论和党的工作方法(168)
第十讲 认识论上两条战线的斗争 ……176
哲学中的基本事实(177) 哲学基本问题上和历史观领域内的两条战线斗争(183) 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实际表现(190)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书馆
藏书

第一讲　哲学是世界观，也是认识论

在1980年6月召开的全国党校系统哲学座谈会上，我提出过一个问题：干部学校在哲学方面应当着重学习什么？在这个问题上，我完全赞同这样一种意见：应当着重学习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着重把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认识论来研究和运用。这个问题提出已经多年，大家在认识上却不尽一致。我以为，其原因除了对我们党的思想工作的历史经验缺乏统一的认识以外，重要原因之一在于：在一些同志看来，阐明哲学作为认识方法、认识工具的意义是可以的、应该的，也是容易办到的；但是，如果以认识论作总题目来讲哲学，那就有困难，因为哲学所包含的内容比认识论广泛得多。就是说，如何看待哲学，大家认识还不一致。这确实是一个需要研究的问题。

长期以来，我们讲哲学大体分四大块：唯物论、辩证法、认识论、历史唯物论。有时略有调动，但大体是这样一种结构。这是从三十年代的苏联传进来的。久而久之，也就成为一种框框。这种结构对于传授知识可能是有用的，但它并不能真正反映哲学各部分之间的内在联系，不能从总体上揭示哲学的本质特征。认识论在这里不占显著的地位，是在狭义上被理解的，把它看作是哲学的组成

部分。我不是反对提出一种狭义的认识论，作为哲学的组成部分，专门研究认识的来源、认识的过程、认识的目的、认识的标准、认识的结构等等。但是，认识论也还应该有一种广义的理解。按广义理解的认识论，就是哲学本身，就是指明哲学的认识论意义、认识论本质，将哲学整体作为认识论来把握。这就是说，关于什么是哲学，我主张说两句话。第一句话，哲学是世界观；第二句话，哲学也是认识论。这里从总体上说哲学是认识论，当然有别于我们通常所阐述的狭义认识论。

下面说一说我对于这个问题的看法。

什么是哲学？

问题还要从什么是哲学谈起。哲学是一门最古老的学问。自它诞生起，迄今已有二千多年的历史了。但是，当我们向哲学家问起什么是哲学时，回答就很不一样，简直是五花八门。历史上的哲学家是如此，现代哲学家也是如此。这不是偶然的事情，这反映了哲学本身的复杂性和哲学发展的某些特点。哲学的定义是随着哲学的发展，随着哲学的对象、任务的变化而发生变化的。即使在同一时代，亦因哲学派别和哲学主张的不同而不同。因此，我们如果想给哲学下一个定义，使之适合于一切时代的哲学，为一切哲学家都能接受，几乎是不可能的。这里，我想从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从哲学发展的历史事实，看一看哲学的最基本的本质特征是什么。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而世界观就是人们对世界上各个领域、各种现象的总的根本的观点。世界观着

重要解决的是世界的本原或本质是什么，我们的思维同我们周围的世界的关系如何，世界和我们的思维是不是变化发展的，它们有没有规律性，有什么样的规律性，世界能否认识以及如何认识等带有根本性的问题。这些都属于世界观的范围。关于哲学作为世界观的本质特征，这是大家都清楚的。但是，哲学同时具有作为认识论的本质特征这一点，我们却注意不够，阐述不够，因而影响我们对于哲学的作用、功能的认识和理解。

从哲学史上看，哲学的内容不断地发生分化和演变。最初，哲学是作为包罗万象的知识总汇出现的。当时，除了专门的哲学问题以外，人们把天文学、数学、力学、政治学、逻辑学、伦理学等等都包括在哲学之内，都作为哲学的一个部分或枝叶来看待。哲学或者是起一般实用知识的作用，或者是起论证神学的工具的作用，或者是起单纯解释世界的作用。到了近代，由于生产的发展，实验科学的许多部门相继从经院哲学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发展起来，从哲学中分化出去。于是，近代哲学就主要研究"本体论"、认识论、逻辑学、伦理学、美学等。由于近代自然科学的发展和它的实验方法和数学方法的影响，推动了经验论（以洛克为代表）和唯理论（以斯宾诺莎为代表）哲学流派的产生，哲学家们热衷于研究分析、综合、归纳、演绎等思维方法，研究认识的起源和规律，积极为人类提供认识工具。从康德起，又把辩证思维纳入认识论领域。这样一来，哲学作为认识论的本质特征就比较明显地表露出来了。认识论逐渐成为哲学的主要课题，统率哲学的

其他领域，促进了近代唯物主义的发展。

不过，在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以前，一般哲学家仍然把哲学视为凌驾于各门科学之上的东西，即所谓“科学的科学”，致力于建立包罗万象的哲学体系，以求达到对绝对真理的认识。黑格尔在这方面是最大的代表。他建立了绝对观念发展的逻辑学，然后应用这种逻辑学思辨地建立起自然哲学、历史哲学、法哲学、美学等等，并认为在自己的哲学中绝对观念完成了自我认识。黑格尔从反面证明了把哲学作为“科学的科学”，把哲学作为绝对真理体系这种观点的破产。对此，恩格斯曾说：“总之，哲学在黑格尔那里终结了：一方面，因为他在自己的体系中以最宏伟的形式概括了哲学的全部发展；另一方面，因为他（虽然是不自觉地）给我们指出了一条走出这个体系的迷宫而达到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① 这段话，也指出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任务就在于解决“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问题。恩格斯还指出：“对于已经从自然界和历史中被驱逐出去的哲学来说，要是还留下什么的话，那就只留下一个纯粹思维的领域：关于思维过程本身的规律的学说，即逻辑和辩证法。”②

由上述可见，哲学虽然在历史上内容庞杂，但从马克思主义观点看来，以往的全部哲学中具有独立意义的就是逻辑和辩证法。而形式逻辑作为专门科学从哲学分化出去后，剩下的只是辩证法。这个辩证法，到了马克思手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16页。

② 同上书，第253页。

里，就是我们平常所说的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领域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这个辩证法，当然既是世界观，也是认识论（在这里来争论辩证法是世界观还是认识论，纯粹是烦琐哲学）。这样一来，关于什么是哲学的问题实际上在本质上已经解决了。

我们可以重复地说一遍：什么是马克思主义者所说的哲学呢？在自然科学和历史科学发展基础上建立起来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已经不是原来意义上的哲学，而是一种科学的世界观和认识论（以及方法论）；它的任务不是代替各门具体科学去建立无所不包的绝对真理的知识体系，而是通过概括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方法，把握自然、社会和思维运动的普遍规律，去追求可以达到的相对真理，指出一条真正地切实地认识世界的道路。作为认识论的哲学，它保持着同各门具体实证科学的活生生的联系。它的任务在于借助于各门具体科学所提供的经验材料和认识成果概括出最一般的规律，为认识的进一步发展提供科学的方法。它的作用不再是单纯地解释世界，更重要的是为改造世界提供工具和方法。所以恩格斯明确地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①

哲学的研究对象

要说明哲学作为认识论的本质特点，说明哲学是广义的认识论，我们还要弄清楚一个问题：哲学的研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406页。

究对象究竟是什么？这是长期有争议的一个问题。按照现在流行的教科书的说法，哲学不是研究世界的某一方面或某一局部领域问题的，这是各门具体科学（例如数学、物理学、化学、历史学、经济学等等）所分担的任务，哲学是研究整个世界的，是研究世界的一切事物（包括自然界、社会、人类思维）的最一般最普遍的问题，从而揭示出关于自然、社会、思维的共同的一般规律和一般原则。这个说法是对的吗？是对的。既然如此，那末，哲学是不是把自然、社会、人类思维各个具体领域作为自己的直接研究对象呢？

毫无疑义，哲学在总体上是以整个客观世界作为自己的对象，因为它要揭露的是自然、社会和思维（即所有的物质现象和精神现象）所具有的最一般的规律，解决物质世界和意识之间的矛盾；但它并不直接把各个具体领域、各个具体事物作为自己研究的对象。正象任何具体科学不能代替哲学一样，哲学也不能代替各门具体科学，否则就将是一种倒退。各门具体科学的知识是人们对世界的某一领域、某一方面、某一局部的认识成果，而哲学则是对这些认识成果、认识方法（概念和范畴等），也就是对各门具体科学知识的总结和概括，由此得出对客观世界最一般规律的认识。毛泽东同志在解释哲学的时候说过：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所以，确切地说，概括各门具体科学的成果是哲学研究的任务、途径，同时，哲学也是以各门具体科学的认识成果、认识方法作为自己的直接对象的，它接受各门具体科学所提供的经验材料和理论知识，运用最一般的概念和范畴

予以加工改造，作出新的哲学概括。这种概括，就是它所得出的一般原理、原则，对于其他各部门的具体科学，对于人们的实践，具有一般方法论的意义。例如，恩格斯指出，黑格尔第一次提出的质量互变规律，主要是从分析数学、物理、特别是化学的大量经验材料中概括出来的。恩格斯在分析这个规律时，同样概括了当时生物学、物理学和化学的成果，诸如能量转化论、气体分子运动论、原子和分子观点、化学结构理论等，丰富了质量互变规律的内容。恩格斯阐述对立统一规律时，深刻概括了数学、力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的认识成果，分析了零与非零、正与负、有限和无限、直线和曲线、积分和微分、阳电和阴电、南极和北极、吸引和排斥、化合和分解、遗传和变异等诸种矛盾，把自然科学中的许多矛盾的概念和范畴升华为哲学的概念和范畴，丰富和发展了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恩格斯称道达尔文的进化论，是从最广泛存在的偶然性和必然性基础出发的。毫无疑义，现代自然科学各学科所获得的新成果、新概念、新范畴，为哲学研究提供了更为丰富的材料。如现代自然科学揭示了运动的物质承担者的多样性，发展了物质运动统一性的概念，在认识论和辩证法方面提供了许多新东西，例如信息问题（信息作为物质的一种属性、反映的一种特殊形式，是很值得研究的）、系统论的方法问题（系统论的方法要求我们在研究事物时把它们当作发展着的系统进行研究）等等。哲学家应当把研究和概括这些新成果作为自己的直接任务。当然，这不排除也不能排除哲学家同时是某项或某几项具体科

学的专家或实践家。有史以来真正的哲学家，大抵是一些博学的人，他们有能力涉猎各个具体科学领域，并有能力作出概括。知识狭窄，并且自己不具备某项具体科学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的人，往往是很难从事哲学研究的。再说一遍，哲学的对象既然是人类认识的总体，毫无疑义，它要包括为认识所反映的对象本身，并且要以这种客观对象作为验证自己的真理性的标准；然而同样毫无疑义，哲学只有通过对各具体领域所获得的认识的研究和概括，才有可能说明整个世界本身。

说到哲学的研究对象时，我们可以提一下被马克思、恩格斯称道的工人哲学家狄慈根。狄慈根对哲学研究对象说过一些话，对我们颇有参考价值。让我们抄录他几段话。

他说："医生和天文学家所研究的对象应当叫什么名称是无可争议的，但是哲学的对象从一开始就引起激烈的争论；因此甚至可以说：哲学家不知道他们希求的是什么。经过几千年不断的哲学发展之后，直到今天一般人才公认：'认识问题'或'知识论'是哲学研究的对象和结果。"①

他说："无论我们说哲学以认识为研究对象，还是说哲学研究的是我们为了获得真实、正确、妥善的客观认识应当用什么样的主观认识的方法，究竟不过是同一件事件的不同说法。"②

① 《狄慈根哲学著作选集》，三联书店1978年版，第259页。

② 同上书，第335页。

他还说："今天，哲学仍旧以认识作为它的对象。但是不再是不确定地想认识一切，而是——我应当怎样说才能通俗一些呢？——哲学选择了认识本身、认识的方法作为它的对象，它想认识怎样做到借理智之光来认识其它对象。"①

狄慈根的哲学思想有时往往表述得不确切，这里他同样没有补充说明他所说的哲学研究对象，说到底还是作为整体看的客观世界本身。但我仍然认为，狄慈根关于"哲学以认识为研究对象"的论点，只要予以正确的理解，还值得我们认真探讨。

现在各门具体科学愈来愈发展，门类愈来愈繁多，这种现象的重要结果之一，就是使哲学在其自身发展过程中愈益显示出它的作为认识论的本质特征；因此，也愈益显示出哲学对于各门具体科学的重要意义。现在有些自然科学家表现出轻视哲学的倾向是和过去一样不正确的。

在一生的绝大部分时间成功地把哲学作为认识工具来运用的毛泽东同志，有一次在谈到哲学的时候，直率地说："什么叫哲学？哲学就是认识论。"那些不承认认识论可以有广义、狭义之分的人们，自然很难理解这一点。他们认为这是武断之谈，正好象他们不能理解"哲学史就是整个认识的历史"一样。关于哲学史，他们的头脑只能容纳"哲学史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的历史"，而不能同时容纳"哲学史就是整个认识的历史"，认为这两种

① 《狄慈根哲学著作选集》，第302页。

看法是不相容的。同样，关于哲学，他们的头脑只能容纳“哲学是理论化了的世界观”这样一个概念，而不能同时容纳“哲学是认识论”这样一个概念，同样认为这两者是不相容的。在这些同志当中，有的还从国外拣来一顶帽子，把“哲学是认识论”的提法，称之为“认识论主义”。

为什么说哲学是广义的认识论？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内部，为什么会产生哲学是不是认识论的争论呢？这里主要牵涉到世界观和认识论的关系，辩证法、认识论、逻辑学的关系等问题。现在让我们来谈谈这方面的问题。

我们说哲学是广义的认识论，是不是意味着排斥哲学是世界观呢？绝对不是。因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世界观和认识论，就其内容和作用说来，是同一（或统一、一致）的，也不可能不是同一的。这一点非常明显地表现在哲学基本问题两个方面的关系之中。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当然是科学的世界观，但它同时也是科学的认识论，或者说，哲学世界观也就是哲学认识论。在下一讲中，我还要从哲学史方面来谈这两者的关系。从哲学就是认识论来看哲学史，这个哲学史就是人类认识的历史，或者象有的同志所说，作为认识史的哲学史，也就是采取历史形式的认识论，而认识论则是理论化了的认识史。

我们所以在狭义的认识论之外提出一个广义的认识论，当然也是为了说明世界观和认识论是同一（或统一）的，辩证法、逻辑学、认识论三者是同一个东西。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看来，思维和存在具有辩证的同一性。思维是存

在的反映，思维的规律和存在的规律是一致的。主观辩证法和客观辩证法除了表现形式以外，没有也不可能有原则的差别。恩格斯说："我们的主观的思维和客观的世界都服从于同样的规律，因而两者在自己的结果中不能互相矛盾，而必须彼此一致，这个事实绝对地统治着我们的整个理论思维。"① 因此，我们关于存在的理论和认识的理论必然是同一的，辩证法、逻辑学、认识论也必然是同一个东西。而与世界观同一的认识论，不是狭义的认识论，而是广义的认识论。

所以，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实际上存在着两种意义的认识论，即广义的认识论和狭义的认识论。认识论有广义、狭义之分，并不是人为的、主观臆造的，而是以存在与思维的辩证同一为基础的，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特点所要求的。

这种情况在其他科学领域中也存在。例如我们现在学习马克思的再生产理论，这个理论所阐明的流通过程，就有广义和狭义之分。所谓广义的流通过程，包括直接的生产过程，实际上就是整个再生产过程，它具有总体的意义。在这个意义上，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是同一的。狭义的流通过程，只包括买和卖，即"货币——商品"和"商品——货币"这两个阶段。在这个意义上，流通过程又只是整个再生产过程的一个部分。我们要搞清楚资本的流通过程，需要从总体上加以考察，就是要在广义流通过程

① 《自然辩证法》，人民出版社1971年版，第243页。

的基础上来研究狭义的流通过程。同样的，我们要真正搞清哲学作为认识论的意义，也必须在广义认识论的基础上来研究狭义的认识论。

哲学是广义的认识论，我们还可以从唯物论、辩证法、历史唯物论同认识论的关系上来加以说明。

先说唯物论和认识论的关系。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看来，唯物论是世界观，也是认识论。有一个时期，人们把唯物论当作世界观，把辩证法当作方法论，把世界观和方法论看作是两个东西；同时也否认世界观和认识论的一致性。这是不妥当的。

恩格斯说："人们在理解现实世界（自然界和历史）时，决意按照它本身在每一个不以先入为主的唯心主义怪想来对待它的人面前所呈现的那样来理解；他们决意毫不怜惜地牺牲一切和事实（从事实本身的联系而不是从幻想的联系来把握的事实）不相符合的唯心主义怪想。除此以外，唯物主义根本没有更多的意义，只是在这里第一次对唯物主义世界观采取了真正严肃的态度，把这个世界观彻底地（至少在主要方面）运用到所研究的一切知识领域里去了。"① 恩格斯这段话明确说明了唯物主义世界观就是唯物主义认识论。按照我们的传统的解释，唯物主义世界观就是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除此而外，唯物主义根本没有更多的意义。这样的唯物主义世界观难道不就是认识论吗？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38页。

大家知道，列宁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是把唯物论的世界观当作唯物论的认识论来阐述的。我们提出在一定场合（例如对干部进行哲学教学的场合）可以在认识论的总题目下来阐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内容，有人就觉得这是对于哲学的冒犯和亵渎，仿佛这破坏了哲学神圣的完整性。但是，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恰恰是在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这个总标题下来阐述哲学的基本原理的，并由此概括出两种不同的认识论。让我们来看一看列宁是怎么说的吧！

列宁明确指出："当然，就是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也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在这里，仅仅在承认什么是第一性的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①（着重号系引者所加。下同）

列宁说，物质和意识之间，"这种相对对立的绝对必然性和绝对真理性的界限，正是确定认识论研究的派别的界限。"②

列宁还说："经验批判主义的创始人的这一切论述，完全是在思维对存在、感觉对物理东西的关系这个认识论的老问题上兜圈子。"③如此等等。

列宁肯定地认为哲学的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这是讲得一清二楚的。可是，有的同志在反对"哲

①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47—148页。

② 同上书，第251页。

③ 同上书，第145页。

学就是认识论”这个命题的时候却偏偏回避这一点，就好象世界上从来没有发生过这件事，从来没有人作过这样的论断似的。我在下面一讲中，将专门讲这个问题。

列宁在这里是十分明确地把唯物论作为认识论来处理的。他认为，哲学上的物质和精神的概念就是认识论的概念，并把认识论上的物质概念同自然科学关于物质结构的概念区别开来。他指出，在时间和空间问题、客观规律性问题、自由和必然的问题、世界统一性等问题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就是认识论上的对立。物理学革命中发生的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也是认识论上的对立。列宁多次把哲学同认识论并提，把具体科学同哲学的区别看作就是具体科学同认识论的区别。

总之，列宁把唯物论看作就是认识论，看作是一种“伟大的认识工具”。毫无疑义，在他那里世界观和认识论是一回事。

其次，关于辩证法。同样，辩证法是世界观，也是认识论。有人认为辩证法只是方法论，而不是世界观。这是不对的。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发展观，毛泽东同志直接称之为宇宙观。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三大领域中普遍规律的科学。这是毫无疑问的。辩证法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这也是列宁反复强调的。他指出，辩证法的规律不但是客观世界的规律，同时也是认识的规律。揭示客观规律的一系列辩证范畴同时也是认识的范畴。辩证法是人类的全部认识所固有的。他指出，辩证法、逻辑学、认识论是一

个东西。这里所谓逻辑学、认识论也是广义的。一般讲，逻辑学是关于思维形式和规律的学说。但是，作为与辩证法同一个东西的逻辑学则不是如此。列宁指出："逻辑不是关于思维的外在形式的学说，而是关于'一切物质的、自然的和精神的事物'的发展规律的学说，即关于世界的全部具体内容及对它的认识的发展规律的学说。换句话说，逻辑是对世界的认识的历史的总计、总和、结论。"① 显然，这里所谓逻辑不是狭义的，不限于思维这个领域，而是广义的，即是一种世界观、广义的认识论。关于什么是广义的认识论的问题，我们从这里也可以得到回答。由此可见，辩证法同广义的逻辑学、广义的认识论是一个东西，没有什么根本差别。因此列宁说，不必要三个词。

辩证法与逻辑学、认识论在另外一种意义上的差别是存在的，不过这种差别仍然是广义的逻辑学和狭义的逻辑学的差别，广义的认识论和狭义的认识论的差别。因为辩证法同广义的逻辑学和认识论是一个东西。从狭义的认识论来说，辩证法包括认识论，即辩证法的范围比认识论的范围更广。列宁在《卡尔·马克思》一文中所说的"辩证法，按照马克思的理解，同样也根据黑格尔的看法，其本身包括现时所谓的认识论"②，就是指的这种情况，这里的认识论是指狭义的认识论。而从广义的认识论来说，辩证法也就是认识论，两者是同一个范围。列宁在批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89—90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584页。

评普列汉诺夫时提到"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指的就是这种情况。

关于历史唯物主义。马克思主义的广义认识论既然是一种世界观，当然要包括历史唯物论在内，而不是排除历史唯物论。历史唯物论为我们提供一种用社会存在说明社会意识的科学的认识方法。列宁说："历史唯物主义也从来没有企求说明一切，而只企求指出'唯一科学的'（马克思在《资本论》中的话）说明历史的方法。"①正如有的同志所指出，研究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历史唯物论，它的范畴的运动也就是人对社会本质的认识深化过程。所以，历史唯物论首先具有方法论的意义，也可以说是一种历史认识论。如果不把历史唯物论视为历史的认识论，单从本体论的意义上看，那就无法说清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概念及其关系。历史唯物论确定了社会存在的第一性和社会意识的第二性，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也就提供了用社会存在说明社会意识的根本方法。历史唯物论揭示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关系，也就提供了把社会关系归结为生产关系，把生产关系归结为生产力，从而深入社会本质，把握社会生活的层次结构和规律的根本认识方法。因此，我们所说的广义的认识论，必然包括历史唯物论在内。排除了历史唯物论，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就不是广义的，就不是世界观了。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还需要指出的是，只有历史唯物论的创立，才完成

① 《列宁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3页。

中央社会主义学院
图书馆

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并由此完成了整个哲学的变革。这是因为，只有历史唯物论才把科学的实践观，把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也是认识的主体），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引入了认识论。把历史唯物论排除在外的认识论，不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而只是唯心论的认识论或旧唯物论的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和资产阶级哲学认识论的根本区别

以上说明唯物论、辩证法、历史唯物论和认识论的关系。这里可能有一个重要的问题会马上向我们提出来，需要我们作出回答。这个问题就是：我们说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认识论，会不会同某些资产阶级哲学家主张的认识论或实证主义之类的东西划不清界限呢？二十世纪以来资产阶级哲学把认识论当作专业，他们打着拥护实证知识和反对“形而上学”的旗号，着重于构造种种主观唯心主义的认识论体系，那末，我们的认识论和资产阶级的认识论又有什么区别呢？对于这个问题我想多说几句。

当代资产阶级哲学有一个特点，即认识论问题成为大多数资产阶级哲学家和流派所研究的中心问题。美国哲学家拉·巴·培里说：“当代哲学的关键性的问题就是认识的问题。”他又说：“实用主义，和一切当代哲学一样，首先乃是一个认识论。”① 资产阶级哲学家把哲学归结为认识论，是在旧哲学崩溃的情况下出现的，是在这种哲学

① 《现代哲学倾向》，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266、193页。

智穷力竭的情况下出现的。在这种哲学崩溃以前，“哲学”这一名词的意义就是毫无遗漏地解释整个世界的包罗万象的知识体系，而且用思辨的方法建立这种体系。随着自然科学和其他实证科学的发展，暴露了这种哲学及其方法的不可克服的弱点。在这种情况下出现了两条不同的发展道路：一条是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它宣布“哲学”（旧哲学）终结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也不再是“哲学”，而是把它看作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中概括出来并在其中不断得到检验和证实的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把它看作科学的认识论，它的使命不是终结真理，而是不断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另一条是不少资产阶级哲学家所走的道路，他们也宣称思辨哲学终结了，代之以所谓“科学哲学”（指与思辨哲学相对立的实证主义哲学，而不是指当代专门研究自然科学的哲学问题的“科学哲学”流派），而“科学哲学”的主要任务就是建立认识论。这两条道路表面上看有相似之处，实质上是根本不同的。

首先，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识论是以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原理为前提的，它公开宣布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也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哲学世界观或方法论本身就是对这个基本问题的特定理解、特定回答。而资产阶级的实证主义哲学则公开宣布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是“假问题”，是“形而上学的问题”，把它排除于哲学认识论之外。它们歪曲利用现代科学的新成就，为自己的主观唯心主义认识论披上科学的外衣，同时又歪曲利用辩证法所包含的某些因素（如相对

主义)，来攻击唯物论的认识论。它宣称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都是“形而上学”，标榜哲学的无党性。实际上，它们是把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从前门赶出去，又从后门把唯心主义偷偷拉进来，从精神引出物质，从思维的构造引出存在的构造，即把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作为自己的基本前提和最终的归宿。

其次，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识论认为世界观、方法论、认识论是一致的，辩证法、逻辑学、认识论是一个东西。这是因为，如前所说，马克思主义哲学承认思维和存在的一致，认为思维的规律同存在的规律表现上是相异的，本质上是同一的，思维的规律是客观实在的规律的反映。马克思主义认为哲学是认识论，但不是脱离辩证法和逻辑学的认识论，不是旧的、资产阶级观点支配的认识论。它不是撇开那种反映在我们认识中的客观存在，撇开认识的客观内容，而孤立地研究所谓认识过程本身的规律和形式，而是研究和概括对整个世界(包括自然、社会和思维)的认识的历史和人类的全部实践活动。因此，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既有世界观的意义，也有方法论的意义，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致体。只有这种认识论，才能为我们认识和改造客观世界指明正确的道路，提供科学的工具和方法。而资产阶级的实证主义认识论，则把世界观(有时称作“本体论”)、认识论、逻辑学割裂开来，对立起来，否认哲学作为世界观的功能和意义，把哲学归结为脱离客观世界本身的主观唯心的认识论，把认识论的本质看作是独立自在的、没有客观依据的东西，看作是

“逻辑”、技术、语言技巧或实用上方便的东西等等；或者从认识的结构中引出存在的结构来，把“客观存在的规律”，当做是人的认识所赋予的东西。

总之，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识论同资产阶级的哲学认识论根本不同，它们对哲学的意义和作用的看法有本质的区别。因此，我们提哲学是认识论，不必怕与资产阶级的观点划不清界限。我们不是一般地批评资产阶级哲学家（从康德起）把哲学看成认识论，而是批评他们把认识论归结为只是研究人的自我意识或绝对理念，否定外部世界的存在，不是从存在引出思维，而是从思维引出存在。他们的认识论不是别的，而是对于唯心主义旧内容的新论证。

以上我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说明唯物论、辩证法、历史唯物论，都要作为方法来掌握，使之真正成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工具。我之所以要强调说明这个问题，并不是企图否认作为哲学组成部分的狭义的认识论的存在权利。狭义认识论是一门客观存在的学问，任何人无权取消它（我下面所要讲的问题有些直接属于它的范围），正好象在流通领域中承认广义流通过程的人无法否认狭义的流通过程一样。我所以要强调说明广义的认识论，正象我开头所说的，是为了从更深的层次揭示哲学的本质特征，充分地说明哲学作为认识论的意义，是为了使我们的干部（其实不限于干部）从根本上懂得着重学习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必要性，懂得要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作为方法来掌握，而不是

把原理当作教条，只知背诵而不懂得运用。特别是当前面对着新时期的新任务，尤其需要我们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一精神武器，改造、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实事求是地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避免各种形式的主观主义。我想，这也就是我们党在现时特别提出要着重学习哲学、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的理由吧？而毛泽东哲学思想的最大特点，不是别的，正是把哲学作为认识论，作为认识方法来运用。毛泽东同志所说的“哲学就是认识论”，我以为是灼见，不是偏颇之论。这一论断不仅指出了哲学的本质特征，同时也是中国革命历史经验的科学总结。

第二讲　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

我们研究认识论，首先要弄清什么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列宁说，哲学的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这是揭示哲学本质的一个重大命题。任何哲学都不能回避哲学基本问题。同样，讲认识论也不能撇开这个问题。在认识论的总题目下来阐述哲学基本问题，不仅可以，而且必要。弄清哲学的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无疑对于理解"哲学就是认识论"或广义的认识论，是十分重要的。

首先，一般地讲一讲哲学基本问题本身。

哲学的基本问题或最高问题

全部哲学的最重大的基本问题或最高问题，是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的关系问题。人类在实践和认识过程中碰到的最基本的矛盾，就是思维和存在的矛盾（通常也叫主观和客观的矛盾）。人们探讨哲学就是从这个矛盾开始的，从这里追求对于世界本原的认识。远在原始时代，人们就思索人死后脱离肉体的灵魂（即人们在梦中所见的人形象的影响）对外部世界的关系。后来我们把它

叫做思维对存在的关系的问题，那时不过是蒙昧人的有限的低级的智慧，还不能称之为哲学思想。到了社会划分为阶级，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相分离以后，才产生了哲学。恩格斯说，古希腊罗马的唯物主义哲学，还是自发的唯物主义，它不能阐明思维对物质的关系。然而因为有弄清这个问题的必要，才产生了关于脱离肉体的灵魂的学说。最后引出了一神教。于是，自发的唯物主义让位于唯心主义。在哲学的发展中，人类的哲学思想，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始终是围绕着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并以这个问题为基础而展开的。西方古代哲学中，斯多葛派和伊壁鸠鲁派之间、柏拉图派和亚里士多德派之间、怀疑派和独断派之间的争论，中世纪哲学中唯名派和唯实派之间的争论，以及近代哲学中唯理论和经验论之间的争论，都是在这个问题周围兜圈子。中国哲学史上，所谓"天人关系"、"形神关系"、"理气关系"、"心物关系"等，实质上也是以不同的形式争论这个问题。

现在哲学界有人在谈论哲学的出发点是"人"。这并不是什么新颖的意见。这种观点并没有超出费尔巴哈。其实，在马克思主义看来，哲学的真正出发点，不应该是"人"，而应当是"人"和"物"的关系，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主观和客观的关系。只有这种出发点，才能对哲学有正确的理解。

总之，思维对存在的关系是全部哲学问题的出发点、核心和基础。哲学通过这个问题，阐明自然界、社会以及

人类思维所共有的最一般的规律和范畴。这是哲学区别于其他科学的质的规定性。不过这个问题，正象恩格斯所说，只是到了近代，才十分清楚地提了出来，才获得了完全的意义。

黑格尔在《哲学史讲演录》中就说过：思维和存在的对立是“哲学的起点，这个起点构成哲学的全部意义”①。他在谈到德国哲学的状况时说：“现时哲学观点的主要兴趣，均在于说明思想和客观对立的性质和效用，而且关于真理的问题，以及关于认识真理是否可能的问题，也都围绕思想与客观的对立问题而旋转。”② 费尔巴哈在讲宗教问题时也指出：“关于精神对感性、一般或抽象对实在、类对个体的关系如何的问题”，是“属于人类认识和哲学上最重要又最困难的问题之一，整个哲学史其实只在这个问题周围绕圈子”③。这类提法较之以往虽然已经比较清楚了，但还未曾把这个问题的意义完全阐发出来。到了恩格斯手里，才对这个问题的意义作了完整的阐述。

恩格斯是把这个问题作为总结人类哲学思维并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提出来的。他说：“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最重大的基本问题，就是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他指出：在这个最高问题和重大的基本问题上，存在和思维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哲学家依照他们的回答而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阵营。恩

① 《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商务印书馆1959年版，第292页。

② 《小逻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93页。

③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商务印书馆1962年版，第621页。

格斯还指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这就是：“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用哲学的语言来说，这个问题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绝大多数哲学家对这个问题都作了肯定的回答。”① 这里要说明：人们在解释这个问题时通常把问题分为两个方面：一方面是世界观（本体论或本原论），另一方面是认识论。

自从马克思主义者在完全的意义上提出哲学基本问题以来，人们的理解并不是一致的，而是对此争论不休。不少西方学者极力回避哲学基本问题，他们有的把哲学基本问题斥之为“无意义的”、“虚构的”或“形而上学的”，拒绝回答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把自己标榜为超越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在我们这里，一个时期以来，也有人对哲学基本问题的准确性、必要性和普遍性表示怀疑。这些，在这里姑置不论。值得注意的是，即使在承认哲学基本问题的人们中间，对于哲学基本问题包含哪些内容，如何才算是科学地全面地解决了这个问题，哲学基本问题究竟是一个方面还是两个方面以及两个方面的作用和相互关系如何等，也是众说纷纭，各作各的解释。有的几乎是株守着每句每字和逐句逐字地进行争辩，好象这里的表述已经穷尽了全部绝对真理。而争论所表现出来的一种值得注意的倾向，是对哲学基本问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题的内容作简单化的理解，好象辩证唯物主义和旧唯物主义对它的理解没有什么差别，这显然是不恰当的。下面简单地谈谈我的看法。

第一，人们把确定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并由此划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放在哲学基本问题的首要地位，这是正确的，是符合哲学史的实际情况的。但是，不能认为在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的唯物主义（法国十八世纪的机械唯物主义和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已经科学地解决了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因而把这些唯物主义者的言论（尽管其中有不少确是非常杰出、非常机智的）毫无保留地、不适当地加以颂扬。古代自发的唯物主义不能阐明思维对存在的关系。十八世纪、十九世纪的旧唯物主义能否真正科学地阐明思维对存在的关系呢？也不可能。这里我们要注意一点：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提出哲学基本问题，讲思维对存在的关系，主要是指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这是记录了实际上从中世纪经院哲学中已经开始的近代哲学中争论的事实。那时争论的问题是：世界是神创造的呢，还是本来就有的？当时本体论研究世界或存在，仅属于自然观的范畴。恩格斯据此如实地指出那时的哲学家们在这个问题上分为两大阵营，如果我没有弄错，这里不涉及历史观范畴。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说"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这个唯物主义基本原理上，"马克思和恩格斯同一切旧唯物主义者之间没有而且也不可能有任何差别"，也是指哲学史上的这个事实而

言。但是，当我们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来专门阐明包括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在内的哲学史上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时，就不能仅限于自然观范畴。这里也请大家注意一点：恩格斯在上书中说明哲学基本问题之后，紧接着进一步指出：只有对历史也应用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解释的时候起，才为唯物主义的发展开辟了一条新的道路。这实际上是向我们指出，要真正科学地解决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包括第一方面的问题），必须超越自然观范畴，而进入历史观范畴。恩格斯在同书的另一地方谈到现实世界时，还特别用括弧注明，现实世界包括自然界和历史。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新的历史观是科学地解决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的直接的理论前提。毛泽东同志明确地指出这一点，他说："马克思说：'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而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他又说：'从来的哲学家只是各式各样地说明世界，但是重要的乃在于改造世界。'这是自有人类历史以来第一次正确地解决意识和存在关系问题的科学的规定"①。（重点号是引者加的）旧唯物主义者能不能够作出这种"科学的规定"呢？当然不可能。就拿杰出的唯物主义者费尔巴哈来说吧，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评论他的时候，指出："当费尔巴哈是一个唯物主义者的时候，历史在他的视野之外；当他去探讨历史的时候，他决不是一个唯物主义者。在他那里，唯物主义和历史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624—625页。

是彼此完全隔离的。”[①] 费尔巴哈当然不可能全面地科学地阐明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为什么？就因为他缺少辩证法，他的唯物主义不是辩证的。而要把唯物主义应用于历史，依靠什么呢？要依靠辩证法。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借助于自觉的辩证法推进唯物主义，克服旧唯物主义的机械性、形而上学性，从而发现了新的历史观。

这里附带提一下：现在有的教科书是这样讲哲学基本问题的：“意识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根本问题。意识和存在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哲学的唯一标准。社会意识和社会存在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这样分别叙述在形式上似乎是对的，但是，这种分别叙述对于阐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来说有很大的缺点。因为对马克思主义哲学说来，决不能把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割裂开来。不包括历史唯物主义在内的唯物主义，不是马克思主义的彻底的唯物主义。前一个句子“意识和存在何者是第一性的问题，是划分唯物主义哲学和唯心主义哲学的唯一标准”，这里所说的“唯物主义哲学”，严格地说来，只是指自然观上的唯物主义，而非马克思主义的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

所以，即使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问题，我们也不能只限于从自然观上讲一般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而不讲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对立，以及

---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0年版，第51页。

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否则，既不可能真正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的问题，也不可能真正弄清楚什么是唯物主义、什么是唯心主义。事实十分明显，只停留于自然观范畴，不可能和唯心主义彻底划清界限。在这个问题上，有人援引列宁批判马赫主义的某些言论，好象列宁批判马赫主义只是站在一般唯物主义的立场上。我们说，这是误解，是出于不应有的粗心大意。马赫主义者在哲学基本问题上把全体唯物主义者作为攻击的对象，马克思主义者自然有责任捍卫唯物主义的基本立场，拿全体唯物主义者和马赫一伙相对立。但列宁用来克服马赫主义的却不是(或不限于)一般唯物主义，列宁"所根据的是更高级、更发展的辩证唯物主义"①。我们千万不要看漏了，《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不只是讲一般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它还有专门的章节讲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对立，讲物理学发生危机的直接原因在于陷入机械性、形而上学的泥沼，违反辩证法等等。因此，怎么能够把唯物主义只阐释成自然观上的一般唯物主义，把《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讲成只是阐述一般唯物主义的书，并且把列宁打扮成一般唯物主义者而不是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者呢？

第二，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即通常所说的认识论领域，当然是和第一方面不可分割的。恩格斯和列宁都把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作为认识论的前提。

① 《列宁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44页。

毫无疑义，这里存在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至于人的思维能否反映现实世界以及如何反映现实世界，这里更是突出地提出了实践问题、人的能动作用问题。有人以为，解决哲学基本问题不需要提出实践问题，这里可以不包括实践问题，这至少是一种很奇怪的想法。离开实践，就全然谈不到人的思维能否反映现实世界和如何反映现实世界的问题。辩证法和认识论的关系是大家都知道的，认识论中包含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是非常明显的事实。是否承认思维和存在的矛盾同一性，就是这种对立的明显表现之一。所以在整个哲学基本问题上，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和反对形而上学的斗争是交织在一起的。这也就是说，在如何解决哲学基本问题上，客观地存在着既反对唯心主义又反对形而上学的斗争，我们把它叫做两条战线的斗争。这个问题我在后面还要专门讲。

总的说来，我认为，我们不能把哲学的基本问题的内容弄成简单化、贫乏化（对问题本身的表述是另一回事），否则就很难理解恩格斯为什么要把它称为“全部哲学的最高问题”。尤其重要的是，这个问题要按照马克思主义观点，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而不是一般唯物主义的观点来进行阐述。

这是说的哲学基本问题本身。我认为，目前有必要在说明为什么哲学的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这个问题之前，先介绍一下哲学基本问题本身。下面就转入主题。

为什么说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

从哲学发展的全过程看，弄清思维和存在的关系，不断克服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矛盾，是人类认识的根本任务。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首先具有认识论的意义。在人类认识发展的初期，哲学家们注意的多是关于世界本原的问题，探索世界万物是由什么构成的。围绕着这个问题，提出各种各样的回答，有朴素唯物论的回答，也有唯心论的回答。这些回答，都是在探索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方面所获得的不同的结论。因为这时哲学的着重点在于弄清世界的本原问题，所以世界观的问题比较显著、突出。到了近代，由于实证科学日益发展等新的历史条件，认识论问题的研究在哲学中越来越占据重要的地位。近代西方的许多哲学家，如培根、洛克、笛卡儿、斯宾诺莎、休谟、康德等，他们的著作以及他们所提出的思想体系，可以说主要是属于认识论方面的。他们之间的争论也主要围绕着认识论问题进行。近代哲学家们当然并没有停止对世界本原问题的探索，但这时，世界的本原问题，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往往是或主要是通过解决认识的泉源或对象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是感性经验还是理性这个问题表现出来（当然，在这种情况下资产阶级哲学曾竭力企图从自然观和认识论方面保护和恢复唯心主义）。这反映了哲学发展的一种趋势，就是它日益从正面或反面显示出自己的本质特征，这个特征就是世界观和认识论的统一。这种统一，又集中表现在哲学基本问题上。

在资产阶级哲学史上，曾有一个时期，世界观、认识论和逻辑一般是分别研究的，不同程度上有着割裂的倾向。康德也是如此。首先强调世界观(本体论)和认识论的统一并且用自己的哲学体系来证明这一点的是黑格尔。黑格尔的本体论体系是客观唯心主义，但他的适应于这一体系的认识论却以独特的方法（具体地说，就是辩证法)对人类哲学思维做出了重大的贡献。贡献之一，就是通过辩证法把世界观和认识论融为一体。在黑格尔看来，辩证法不仅是人的思维方式和认识工具，而且是世界万物的真实内容。它既是方法，又是世界观。由于事物的辩证法是概念的辩证法的翻版，所以思维的规律同时也是世界事物的规律，历史和逻辑相一致。因此，在黑格尔看来，主观认识领域和客观领域这两个领域所用的范畴，均具有双重的意义，即既有世界观的意义，又有认识论的意义。黑格尔的这种通过辩证法(并通过使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融为一体的途径）把世界观和认识论结合为一的思想，被马克思、恩格斯所吸收并加以唯物主义的改造，对于发展唯物主义的认识论，确立正确的认识路线，起了重要的作用。我在前面已经说过，把哲学的基本问题看作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是以世界观和认识论的统一为理论前提的。同时，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在哲学基本问题上把辩证法的作用、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对立看得无足轻重，是不符合事物的本来面貌的。

下面，我们从几个方面来看一看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的关系如何是认识论的最基本的内容。

第一，有人认为，实践和认识属于认识论的范畴，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不是认识论范畴。这种说法对不对呢？这种说法是不对的。列宁说，思维和存在，或精神和物质，是认识论的“两个根本概念”，是“认识论的范畴”或“最高范畴”。自从世界上有了人类，有了人的思维，自然就遇到了思维和存在、意识和物质的关系。人类要弄清楚同自己意识相对立的物质世界及其相互关系，两者之间产生的无穷无尽的矛盾，这就产生了人类的认识任务。认识的任务就在于不断克服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达到两者间的一致、符合。照毛泽东同志的说法，就是“把主观和客观二者之间好好地符合起来”。我们能不能够做到这一点？如何做到这一点？我们能不能一劳永逸地做到这一点？用通常的说法，就是：主观能不能反映客观？主观如何反映客观？主观和客观能否绝对一致、绝对符合？等等。对于这些问题有各种不同的回答，引起了许多争论：可知论与不可知论的争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争论，反映论与先验论的争论，能动的反映论与直观的反映论的争论，等等。这些都是认识论方面的争论。这种争论是长期存在的。马克思主义者总结人类认识经验，提出了一系列认识论原则，如实践原则、反映论原则、从事实出发的原则、理论和实践统一的原则、实事求是的原则、调查研究的原则等。为了很好地解决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这些原则是我们必须遵守的。以上这些我们大家所熟知的东西，说明人类的认识任务是从思维和存在、精神

和物质、主观和客观的矛盾中产生的；阐明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主观对客观的关系，不能不是认识论的最基本的内容。一句话，思维和存在这对哲学的最高范畴，也是认识论的最高范畴。

第二，哲学的基本问题，即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有两个方面。对第一方面，即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有人认为，它只有世界观的意义、本体论的意义，而不属于认识论的问题。列宁坚决反对这种意见，他认为，这只是为唯心认识论敞开大门，提供方便。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批判马赫主义的认识论路线时，得出"三个重要的认识论的结论"，其第一个结论就是："物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我们的感觉而在我们之外存在着的。"① 这就是说，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离开这一条，哪怕稍许离开一小步，任何认识论都要走入歧途，滑向唯心主义。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不仅有认识论的意义（前面说过，哲学基本问题中的一切重要范畴都有双重的意义），而且在认识论领域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列宁说，物质和意识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是"认识论的出发点"、"认识论的基础"、"认识论的基本前提"、"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等等。他认为，只有这个问题才能"确定认识论研究的派别的界限"。

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问题所以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原因很简单，因为这个问题绝对地决定着认识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00页。

的泉源(对象)、认识的内容。唯物主义者根据这个原理，确定认识的泉源、对象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存在的外部物质世界，认识的内容是这个外部世界本身及其规律在人脑中的反映，不是人的认识器官、人的头脑所固有的。唯心主义则恰恰相反。列宁说："正是绝对地无条件地承认自然界存在于人的意识和感觉之外这一点，才把辩证唯物主义同相对主义的不可知论和唯心主义区别开来。"① 我们知道，列宁正是根据对物质和意识何者为第一性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回答，在认识论上划分出两条基本路线来：从物到感觉和思想——这是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从思想和感觉到物——这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路线。

这里要特别提一下坚持"物质"范畴的认识论意义的重要性。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既要同唯心主义划清界限，也要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划清界限。

在哲学上，物质就是标志客观实在的认识论范畴。我们看列宁为物质所下的定义："物质是作用于我们的感官而引起感觉的东西；物质是我们通过感觉感知的客观实在"②。物质的唯一"特性"就是：它是客观实在，它存在于我们的意识之外。物质是一切事物的共同本质，而一切事物则是物质的种种具体形态，人们可以直接感觉到的是物质的种种具体形态，至于物质本身，则是从这些具体形态抽象出来的一般概念。恩格斯说："物质本身是纯粹的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268页。

② 同上书，第146页。

思想创造物和纯粹的抽象”，它“不是感性地存在着的东西”①。哲学上的物质概念，就是为了揭示和解决认识的对象和泉源问题。唯心主义者懂得物质范畴的认识论意义，所以总想把物质范畴排除在哲学认识论之外，或者竭力歪曲它，例如，把物质等同于感觉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承认物质，但是他们把自然界特定存在着的物质形态同哲学认识论的物质概念混为一谈，如把物质的属性归结为不可入性、质量等等。当我们说作为哲学范畴的物质本身不是凭感官（手、眼等）所能直接把握到的时候，自称真诚的唯物主义者但是固执地抱着形而上学观点的朋友们也许会大发雷霆：什么？把物质说成是手摸不着、眼看不到的东西，岂不是唯心主义的谬论?！我们说，且慢！这种观点是错误的，也是危险的。因为，如果坚持这种观点的话，那末，当我们发现物质的新构造、新属性、新形态的时候，就难免导致否定物质、否定客观实在、否定客观真理的存在等等，如同过去马赫主义者因发现电子而惊呼物质消失了一样。当前，由于科学的长足进展，物质构造的新类型、新特性不断发现，这个问题又以新的更难应付的情况出现在我们面前。例如，现在粒子物理学的发展，特别是大统一理论的发展，预言了质子的衰变。有人认为质子的衰变，物质转化为能，意味着物质守恒不灵了，物质消灭了。质子衰变究竟是怎么回事，质子衰变是否意味着物质的消灭，这就需要我们去研究，作出回答。又如，信息究竟是什么东西？信息是物质的属性，还是非

① 《自然辩证法》，第233页。

物质的东西，还是既非物质又非精神的“第三世界”的东西，或者是反映的一种特殊形式，也需要我们从哲学上解释清楚。现在有的西方哲学家就说信息概念证明辩证唯物主义是站不住脚的，或者说，信息概念给唯物主义者以“痛苦”。也有人说，信息这东西消灭了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的对立等等。这是向唯物主义者提出了挑战。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者的失足处，在于他们没有真正弄懂物质范畴的认识论意义，在这个问题上他们缺少的正是辩证法。我以为，现在提出这个问题来仍然很有意义。

第三，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的第一方面在于指出两者对立的绝对意义；其第二方面，则在于指出这种对立的相对性，指出思维和存在的对立统一关系，指出他们之间存在着矛盾同一性。恩格斯用哲学的语言说，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这个问题是认识论的重要问题。怎样理解这个“同一性”，中国哲学界有争论，目前争论还在继续。

认识论不仅要解决思维和存在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它还要进一步解决客观存在能否被认识，以及如何认识的问题。这就是为什么恩格斯提出哲学基本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在这个方面使用“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这个概念是什么意思呢？我想，它的意思是：不能认为思维只是思维，存在只是存在，思维不能达到存在的彼岸，存在不能被认识，客观不能被主观所反映等等。如果否定思维与存在有同一性，就一定要走到二元论和不可知论那里去。思维是一种特殊物质的运动形态，它的运动规律

和外界的客观运动的规律是同一的。通过实践，思维能够反映客观存在，就是把客观运动的规律反映在人们的头脑中，这就是主观辩证法，就成为科学的理论和科学的预见。这种科学的理论和预见，通过实践，又能够转化成为客观存在。这就是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所谓“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如果不承认思维和存在之间的这种同一性，那末，主观反映客观便是不可能的，甚至无从谈起（这个问题，我准备在第四讲中专门论述，这里从略）。

以上，我从哲学基本问题以及分别从哲学基本问题的两个方面，说明思维对存在的关系是认识论的最基本的内容，说明哲学的基本问题也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

我为什么要着重说明哲学基本问题就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呢？这是因为，事情本来就是如此，但这个问题却长期不被人重视，甚至有种种误解；尤其重要的是，我想通过这个问题着重指出：哲学基本问题或认识论的基本问题，也是我们党的思想工作中最基本的问题。

认识论问题是思想工作中最基本的问题

只要回顾一下党的思想工作的历史经验，就可以知道，我们工作中的成败得失，如果撇开其他原因，从思想上，特别是从领导思想上来看，从本质上看，都要归结到认识论问题。认识论的问题，从来是我们思想问题中一个最本质的问题。

我们的工作，说到底，就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所以掌握哲学的武器，是极端重要的。马克思说过无产阶级要把哲学作为自己的精神武器、哲学要把无产阶级作

为自己的物质武器这个话，是大家都知道的。我们学哲学，研究哲学，当然要弄清哲学的许多原理、原则，弄清哲学史上许多问题，但首先是要把哲学作为认识论来看，作为认识论来掌握。在我们的工作中，所谓认识论的问题，简言之，就是循着怎样的认识路线使主观和客观达到一致，使主观和客观相符合，掌握客观世界的规律，从而改造客观世界。在哲学上，要真正弄懂这一点是不容易的，这是一门很深的学问，实行起来更难。然而，只有懂得这一点，才算是真正弄懂了哲学的基本问题。

向我们全党说明哲学的基本问题，认识论的基本问题，是毛泽东思想的重大功绩。党在延安时期，总结中国革命的成功的和失败的经验，从思想认识上来说，归结到一条，就是：必须有一条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反对主观主义的认识路线。延安整风，在思想上就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为了反对主观主义。按照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反对主观主义，着重解决认识论问题，是中国共产党人思想工作的一个很大的特色。

这里，有必要解释一下我党自延安整风以来使用的“主观主义”这个概念。

从我党整风的历史经验看，同时从哲学史上看，主观主义这个概念在实际使用中大体上有两种含义：一种，主观主义主要是指主观唯心主义。就是把主观看作第一性的东西，把客观实在看作第二性的东西。从哲学史上我们看到，不仅列宁及其他马克思主义者多次批判过这种主观主义，就是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也从他的立场反

对过这种主观主义。在我们党的历史上，毛泽东同志也多次批判过这种主观主义，指出我们对于形势作了主观主义的亦即唯心主义的估量而犯了错误。鲁迅当他还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者的时候，也曾提到过这种主观主义。他说："主观主义者，其趣凡二：一谓惟以主观为准则，用律诸物；一谓视主观之心灵界，当较客观之物质界为尤尊。"① 这也是说得不错的。那末，除此而外，主观主义还有什么别的解释呢？还是有的。这另一种主观主义，主要是指主观地片面地看问题的方法而言，即毛泽东同志所说的"主观主义的方法"。这种方法使主观和客观相分裂，认识和实践相脱离，因而或者导致唯心主义，或者导致形而上学机械论。例如，毛泽东同志在《论持久战》中说："唯心论和机械论的倾向，是一切错误观点的认识论上的根源。他们看问题的方法是主观的和片面的"②。这就是说，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机械论，用的都是"主观主义的方法"，都是主观主义。

上述两种主观主义，当然有联系，但也有些区别。我们看，延安整风提出的主观主义，毛泽东同志自己是怎样解释的呢？他说："我们党内的主观主义有两种：一种是教条主义，一种是经验主义。他们都是只看到片面，没有看到全面。"③ 又说："中国的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同志们所以犯错误，就是因为他们看事物的方法是主观的、片

① 《鲁迅全集》第1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年版，第189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14—415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777页。

面的和表面的。片面性、表面性也是主观性，因为一切客观事物本来是互相联系的和具有内部规律的，人们不去如实地反映这些情况，而只是片面地或表面地去看它们，不认识事物的互相联系，不认识事物的内部规律，所以这种方法是主观主义的。"①

毛泽东同志这些话对于理解我党自延安整风以来所运用的主观主义概念，十分重要。毛泽东同志这里所说的主观主义主要是就违反辩证法的看问题的方法而言。所谓"片面性、表面性也是主观性"是什么意思呢？主观性当然是指脱离客观实际而言。而脱离客观实际是指脱离什么样的客观实际呢？它是指不认识事物的内部运动规律和事物间的相互联系这种客观实际，这正是形而上学的特征。唯心主义有时是由形而上学导致的。我们过去对于形而上学这种主观主义注意不够，批判不够，是不对的。

有人以为，主观主义在任何情况下都只能把它当作唯心主义的同义词来使用。我说未必。毛泽东同志就没有在任何情况下都把主观主义和唯心主义当作同义词来使用。列宁也是这样。列宁既在前一种含义上使用主观主义一词，也在后一种含义上使用主观主义一词。例如，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一文中说过："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② 这里的主观主义就是指一种不切实际的思想方法而言。如果把这里的主观主义说成就是唯心主义，那末，列宁的话就变成了"唯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288—289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2页。

心主义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这是说不通的，显然不是列宁的原意。列宁也说过这样的话：“从感觉出发，可以遵循主观主义的路线走向唯我论（“物是感觉的复合或组合”），也可以遵循客观主义的路线走向唯物主义（感觉是物体、外部世界的映象）。”① 这里与“客观主义”相对称的“主观主义”，主要也是指不从客观实际出发的认识方法，并不直接指唯心主义，但它接近唯心主义并且可以走向唯心主义。

正是在主观主义的这后一种含义上，毛泽东同志说：“教条主义、经验主义，两者都是主观主义，是从不同的两极发生的东西。”② 请注意：毛泽东同志不仅指教条主义为主观主义，也指经验主义为主观主义。既反对教条主义又反对经验主义，是我党在反对主观主义方面的两条战线斗争。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说：“唯心论和机械唯物论，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③ 这些东西都是主观主义。显然不能说，只有唯心论是主观主义，机械唯物论不是主观主义。

也正是在这个含义上，毛泽东同志在提出反对主观主义的任务时说：“我们要反对主观主义，就要宣传唯物主义，就要宣传辩证法。”④ 毛泽东同志并没有说，反对主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125页。
②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7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页。
④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85页。

观主义只需要宣传唯物主义，而不必宣传辩证法。在哲学史上我们看到，有些唯物主义者正是因为不懂得辩证法或者反对辩证法，坚持形而上学，最后由形而上学跌入唯心主义。因此，在认识论领域，我们既要坚持唯物主义原则，反对唯心主义，也要坚持辩证法原则，反对形而上学。这是属于哲学基本问题范围内的起码的常识。

我在这里所以要特别插一段关于主观主义的解释，是因为当我们把认识论问题提到思想工作的极重要地位的时候，对于工作干部的思想状况的分析（特别是当他们犯错误的时候）要实事求是，恰如其分。我们的同志在实际工作中犯错误有各种原因，有的是认识上的原因，有的主要不是认识上的原因，而是由于其他的原因，包括领导上的原因（如错误的指导思想，错误的政策等）。因此，我们的干部即使犯点主观主义的错误，也不宜轻易扣主观唯心主义的帽子。所以，毛泽东同志把主观主义首先作为方法来指出，我以为是正确的、适当的。拿经验主义来说吧，我党历史上犯经验主义这种主观主义毛病的同志多数是工农干部，他们主要是缺乏理论而把自己的局部经验普遍化；他们犯错误还有工作条件的局限、文化程度低、知识准备不足等原因。显然，不能无分析地把这些同志所犯的主观主义毛病一概说成就是主观唯心主义。我们有时一个人深夜在荒野乱坟堆中行走，有些毛骨悚然，这大抵是由于各种迷信传说和其他恐惧心理的影响，往往是一种下意识的心理状态，不能说这就是主观唯心主义大发作。我们批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唯心主义横

行、形而上学猖獗。我们干部自己也有唯心主义，也有形而上学，这一点不必讳言，但情况和性质与他们不同。照我的意见，我们干部思想上发生主观主义偏差，除了有的确应扣上唯心主义帽子以外，一般只要指出其主观片面性就可以了。至于学习理论（特别是哲学认识论），提高认识，包括认识主观唯心主义的危害，那是完全必要的，因为正如列宁所指出，由主观片面性或主观主义的认识方法跌入唯心主义，是很容易的。

唯心主义当然是世界观问题。形而上学、机械地看问题，导致主观不符合客观，是不是世界观问题呢？也是世界观问题，因为看世界不合世界的本来面目。世界不仅统一于物质，而且是发展着的、具有多样形式的、互相过渡的。有人却常常把事情看死了、看僵了，工作上搞"一刀切"等等。反对主观主义的问题，就是转变世界观的问题。扭转唯心思想，是转变世界观；提高、改造认识能力，也是转变世界观。这也叫世界观和认识论相统一。四十年代初，延安整风反对主观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至少是其中相当多的一部分领导干部）世界观大转变的时期。现在是八十年代初，时隔整整四十年，中国共产党人实际上又面临着这样一个任务。历史充分证明，改造世界观、提高认识能力，是无止境的，任何人（从普通党员到领袖）都不可能一劳永逸。这就向我们指明，认识论的问题在我们党的思想工作中的地位决不可忽视，而随着阶级对抗在社会很大范围内消失和日益消失，认识论地位的重要性也将愈来愈突出。

第三讲　认识论和历史唯物论

翻开现在流行的哲学教科书，我们常常可以看到这种情况：讲认识论几乎不涉及历史唯物论。我觉得这是一个不小的缺点。离开了历史唯物论的有关原理，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特别是作为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础的实践观，就不可能得到科学的说明。社会实践是哲学认识论的首要的和基本的范畴，它同时也是历史唯物论的基本范畴。我们说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是统一而不可分割的，其不可分割的重要基石之一，也在于社会实践这一范畴。这一点需要解释和阐明。

这一讲准备讲下面三个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识论）的三个基本范畴

哲学的基本问题即认识论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的关系问题。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是哲学的或认识论的两个最基本的范畴。然而，离开了实践范畴，思维对存在的关系问题就不可能提出，也不可能得到正确的解决。我们不仅要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上阐明实践的重要性，更重要的是要在思维对存在、精神对物质的关系上阐明实践在哲学认识论中的地位。马克思主义以外的各派哲学对于哲学基本问

题就都在这个问题上进入了死胡同；旧唯物主义也毫不例外。马克思主义把科学的实践观引入了认识论，作为哲学认识论的基本范畴，才使哲学真正成为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伟大工具。这是因为：

第一，物质和精神这对矛盾本身，发源于人类的实践。人以外的动物只靠本能活动适应自然界而生存，根本无所谓实践。马克思主义所说的实践活动，最基本的是生产劳动，就是人以劳动从自然界取得物质生活资料。我们的祖先从猿转变为人的好几十万年的过程中逐渐学会了劳动。劳动（它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是人区别于其他动物的主要特征。语言是从劳动中产生出来的。恩格斯说："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地变成人的脑髓。……在脑髓进一步发展的同时，它的最密切的工具，即感觉器官，也进一步发展起来了。正如语言的逐渐发展必然是和听觉器官的相应完善化同时进行的一样，脑髓的发展也完全是和所有感觉器官的完善化同时进行的。"① 在这个过程中，随着人的出现，也就形成了社会。任何动物都有一定的感觉，但社会的人的感觉不同于其他动物的感觉。在实践的基础上，感觉又上升为理性认识。马克思说："感觉通过自己的实践直接变成了理论家。"② 劳动，只有社会劳动实践，才能说明人类意识的起源和本质。所以，归根到底，正是由于人类的实践活动，才使人从自然界分离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51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24页。

出来，产生人和自然界之间的对立和矛盾，同时在人类把物质世界作为自己的实践对象、改造对象的时候，也就产生了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之间的对立和矛盾，出现了思维和存在之间反映与被反映的关系。所以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说：不能"完全自然主义地把'意识'、'思维'当做某种现成的东西，当做一开始就和存在、自然界相对立的东西看待"①。这是批评旧唯物主义者不是从社会实践方面，而是完全自然主义地观察和解决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问题弊病的。因为如果只承认意识产生的自然基础，而不坚持论证意识产生的社会实践基础，就不可能彻底阐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个唯物主义原理。

第二，生产劳动实践不仅最后形成了有意识的、有行动目标的社会的人，产生了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之间的矛盾（对这种矛盾的认识也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在生产水平、实践水平低下的蒙昧时代，这对矛盾只是被人们朦胧地感觉到；随着实践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这对矛盾的意识也不断提高；到了近代，它才获得了完全的意义并被清晰地提了出来），而且，正是人的全部实践活动，使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两者统一起来，实现相互间的转化。这就是人类的认识活动。我们为什么说思维和存在之间有同一性呢？这就是根据劳动实践的观点：实践是思维和存在、精神和物质的"中介"和"桥梁"。人只有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74页。

过实践才能认识事物，只有实践才能使主观思维和客观存在相符合。

唯心主义者从思维引出存在，当然不能把握实践的本质和作用，社会实践在他们的视野之外。旧唯物主义诉诸感性的直观，但是他们不把感性看作是人类能动的实践的活动。社会实践实际上也在他们的视野之外。在认识论上，旧唯物主义就是不把感性理解为实践活动的一种唯物主义，所以马克思把这种唯物主义叫做"直观的唯物主义"。例如，费尔巴哈就认为，意识是"一面镜子"，自然景物只须通过直观就会反映到这面镜子中来，人们依靠自己的感官及其直观能力就能认识事物。他不懂得社会实践对于认识的决定作用。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生产实践活动是"整个现存感性世界的非常深刻的基础，只要它哪怕只停顿一年，费尔巴哈就会看到，不仅在自然界将发生巨大的变化，而且整个人类世界以及他（费尔巴哈）的直观能力，甚至他本身的存在也就没有了。"① 没有实践就没有人类自身，就没有社会生活，也就无所谓人的认识。人类的认识史，是和人类的基本实践活动发展史相一致的。实践的观点，为彻底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提供了一把钥匙。旧唯物主义之所以不能真正彻底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就是因为它不懂得人的社会性，不懂得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不能了解认识对于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为了和旧唯物主义的直观性相对立，马克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50页。

思、恩格斯把自己的唯物主义叫做"实践的唯物主义"，这是有深刻含义的，是抓住了认识论的最根本的东西。

物质、精神、实践三者的关系中，有一个问题需要我们注意。我们说客观物质世界是认识的泉源，精神的东西、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这是对认识的唯一唯物主义的观点。然而，我们有时又说：人的认识来源于实践。这两种说法有没有矛盾呢？这里是否把实践和物质两者混淆起来或等同起来了呢？在一定意义上，这是认识论中两个不同层次或不同关系上的问题。就实践和认识（或理论）的关系来说，说实践第一，认识（或理论）来源于实践，是对的（注意：这里的"第一"是指来源，而不是指本原）。在物质、实践、精神的关系上，实践是"中介"，就是说，它在一种关系中与物质相对立，在另一种关系中又与思维相对立。客观物质世界通过实践反映到人的头脑中，变成为精神的东西；反过来也一样。实践是主体（社会的人）作用于客体、主观见之于客观的变革现实世界的物质性的活动，它不等于物质本身，当然不能取代物质范畴。相反，认识和实践都以物质世界为对象（当然是为人的实践所确定的，即作为认识对象的那部分物质世界）。任何实践，都怀有一定的目的，针对一定的对象（客观世界只有成为人的实践对象或改造对象时，才成为认识对象或认识客体），采取一定的手段、工具（作为人手或人脑的延伸和补充），以追求某种预期的结果。我们说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即是说，实践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当实践的目

的有客观根据的时候，就能达到预期的结果，而这也就证明主观符合于客观物质世界的规律。如果实践的目的没有客观根据，并超越客观条件所允许的限度任意地行动，就不能达到预期的结果，而这也就证明主观认识与客观物质世界的规律不相符合。从实际看，象这样的经验教训我们每个人都是不止一次地经受过的。

这里要附带说明一下：现在西方以研究马克思的实践理论而闻名的所谓"实践派"，他们考察人的实践活动，就是离开了唯物主义的基本点——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决定意识。他们认为实践不依赖于客观物质世界，相反，客观物质世界依靠于人的实践活动，实践是客观世界的存在形式。他们曲解马克思的实践理论，使之与唯物主义对立起来，或者认为实践理论消除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这当然是一种披着实践外衣的唯心主义理论。

现在讲一讲科学实践观的形成及其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意义。

科学实践观的形成及其意义

人们对实践的理解和作出哲学上的概括，是经过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的。只有到了资本主义和大工业产生，自然科学取得了长足的进展，这种理解才达到了一定的水平。在古代和中世纪，由于生产力水平和科学水平的低下，人们不可能从理论上对实践作出一般性的概括。那时，哲学家们对于实践只是理解为人们的日常行为、道德伦理的活动、或个人的主观修养等。

知和行的关系问题，也就是认识和实践的关系问题，在中国哲学史上早就提出来了。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在这个问题上曾有过激烈的争论，但都没有也不可能达到正确的结论。例如，老子曾提出过“圣人不行而知”的观点。孔子也承认有“生而知之”的人。相反，墨子则提出“言(知)足以举行”的唯物主义经验论的知行观。战国末年的荀况提出“行高于知”、“知明而行”说，来批判儒家的“生而知之”的传统唯心观念，已经包含有实践推动认识的意思。东汉王充提出“知物由学”、“学贵能用”说，批判董仲舒的所谓“法天之行”，即看天意行事的神学知行观。但这种看法，是朴素的、直观的。明、清之交的唯物主义者王夫之进了一步，他提出“知以行为功”，“知行相资以为用”，批判宋、明理学的唯心先验论(朱熹所谓“知先行后”，王阳明所谓“知行合一”等等)。他举例说，要知食物的味道，就必须“食之饮之而味得知”；要有下棋的知识，必须与人对弈，方能知道“谱中谱外之理”。但是，以上所讲的“行”，主要还是指一套封建道德行为和个人修养活动，并不是指广泛的社会实践。我国伟大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家孙中山，对古代的知行观作了批判总结。他针对王阳明的“知行合一”说(所谓“一念发动处，便即是行”)，提出了“行先知后”、“先有事实，后有言论”，即行产生知的唯物主义原则；又针对儒家的“知之匪艰，行之唯艰”，提出了“以行求知，因知以进行”，“知之则必能行之，知之则更易行之”的“知难行易”的学说，强调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孙中山所讲的“知”，主要是指资产阶级的

社会学说和近代自然科学知识等；他所提倡的“行”，是指人们日常从事的社会活动、资产阶级的革命行动等。这些都是他明显地超越前人的地方。但他把人分为三类：“先知先觉”、“后知后觉”、“不知不觉”。在他看来，“知”不是来源于群众实践，而是少数先知先觉者的聪明才智“创造发明”出来的，而多数不知不觉的群氓只能“竭力乐成”。所以孙中山的知行观最后还是落入了历史唯心论。

近代的西方，资本主义首先成熟，自然科学日益昌明。到了十八世纪，唯物主义发展到一个新阶段。这种唯物主义水平是中国哲学直到二十世纪以前所未曾达到的。但是，十八世纪的西欧唯物主义哲学（包括十九世纪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哲学在内）是形而上学的、机械的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虽然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但不了解人的社会本质，把人看作是生物学上的人。他们对事物只看作是人的感性直观的对象，而不是实践改造的对象，抹煞人的主观能动性。在他们看来，实践只是一种生物性的适应外界环境的活动，只是个人（不是社会的人）的生活实践活动，甚至是一种不高尚的、卑污的、图谋私利的活动。总之一句话，他们不懂得实践和认识的关系。如前所述，马克思、恩格斯拿“实践的唯物主义”来和“直观的唯物主义”相对立，就是指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认识论的最根本的谬误，它不懂得只有在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中，只有在改造客观对象的过程中，才能认识对象。而对于实践的唯物主义者说来，“全部问题都

在于使现存世界革命化，实际地反对和改变事物的现状。"①马克思说"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这里所谓"武器的批判"，也是指实践活动。所以，实践的立场和直观的立场，是新旧唯物主义两种截然不同的立场。

唯心主义不承认"真正现实的、感性的活动本身"，"抽象地发展"人的能动方面，使之与客观事物、与实践相脱离。这和旧唯物主义否定人的能动性是两个正相反的错误的极端。但我们在这里特别要提一下的是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实践观有它的不寻常的地方，就是说，有一些有价值的合理因素，为后来的马克思所批判地继承。黑格尔的客观唯心主义继承了"人"的概念，以人的社会性为前提（注意：在黑格尔那里，人的社会性即意识的社会性），把劳动作为最重要的社会关系。他企图把意识和人类社会的发展说成是劳动的产物。马克思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高度评价了这一点，认为黑格尔"抓住了劳动的本质，把对象性的人、现实的因而是真正的人理解为他自己的劳动结果"，这是"黑格尔《现象学》及其最后成果……的伟大之处"②。黑格尔可以说是第一个从唯心主义立场赋予实践以丰富、深刻内容的哲学家。他将实践纳入认识论中，明确提出实践是认识的一个重要环节，是通向客观真理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8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2卷，人民出版社1979年版，第163页。

必由之路。他强调理论与实践的一致性，批判康德等人把理论与实践相割裂的形而上学。他提出思维与现实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思想，强调人们要辩证地思考，认识不能停滞等等。当然，黑格尔说的实践，归根到底不过是绝对精神的一种活动形式，是以"善"出现的一种抽象概念，人们通过这种实践达到主观和客观的统一，即达到绝对理念。黑格尔重视人的能动作用，把它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峰。但他所说的人的能动作用只是思维的能动作用，他认为"人本身就是思维，人以思维而实有"①。所以我们说他是抽象地发展了精神的能动性。但是如果我们剥去黑格尔实践观的唯心主义神秘外衣，就能发现其中包含有近似辩证唯物主义的合理内容。所以列宁说："当马克思把实践标准列入认识论时，他的观点是直接和黑格尔接近的"②。

马克思在青年时期，曾经是黑格尔左派。同所有青年黑格尔派一样，他也曾经认为，单用批判的武器或理论的批判就能改变现状。后来，由于他积极参加政治斗争实践，并且在哲学上转向费尔巴哈唯物主义，逐渐认识到单有理论的批判是不够的，思维本身有很大的局限性，人的真正解放只能在现实世界中通过现实的手段加以实现。马克思在主编《莱茵报》的时候，有一个机会使他把视线从对哲学和宗教的批判转向社会经济领域。马克思

① 《逻辑学》上卷，商务印书馆1966年版，第118页。

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28页。

自己这样说："我作为《莱茵报》的主编，第一次遇到要对所谓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事。莱茵省议会关于林木盗窃和地产析分的讨论，当时的莱茵省总督冯·沙培尔先生就摩塞尔农民状况同《莱茵报》展开的官方论战，最后，关于自由贸易和保护关税的辩论，是促使我去研究经济问题的最初动因。"①研究经济问题，研究物质利益在社会生活中的作用，是马克思思想的一个重要转折点。从马克思和恩格斯的思想活动来说，最初被提到首位的是哲学(十九世纪四十年代初期到中期)。但从马克思主义形成和发展的角度来看，制定唯物史观是马克思、恩格斯活动初期进行理论研究的中心课题。而这种研究是从经济问题入手的。马克思已经意识到，要探索社会发展的奥秘，发现人类历史的规律，必须深入经济领域。在研究经济问题的过程中，马克思开始把辩证法和唯物论应用于社会历史，发现了人类历史发展的规律，从而创立了历史唯物论。马克思"使辩证方法摆脱它的唯心主义的外壳并把辩证方法在使它成为唯一正确的思想发展方式的简单形式上建立起来。马克思对于政治经济学的批判就是以这个方法作基础的"②。同时，借助于把辩证法应用于社会历史，马克思得以超越费尔巴哈而使旧唯物主义摆脱其固有的局限性而转上新的轨道。恩格斯说过这样两句话：德国无产阶级政党的"全部理论内容是从研究政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81—82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62年版，第532页。

治经济学产生的”，而“德国的经济学本质上是建立在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基础上的”①。我以为，一切研究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人都应当牢牢记住恩格斯的这一重要提示。

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不仅对于经济学、历史科学，而且对于哲学都是一个具有革命意义的发现。它加深和发展了唯物主义，并把辩证法置于唯物主义的基础之上，使唯物论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把唯物论贯彻到底，因而使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融为一体。这就彻底地克服了旧唯物主义的局限性。所以能够这样，极重要的原因之一，就是历史唯物论把实践置于真正科学的基础上，并把这种实践观纳入认识论。这是完成哲学变革、创立新世界观的决定性的条件。

历史唯物论的创立，是在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基本矛盾已经明显地暴露出来、无产阶级作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的历史条件下实现的。马克思早年研究哲学，尽管还站在黑格尔唯心主义立场上，但他已经意识到，哲学的本质不仅在于批判旧世界，而且要改造旧世界。当他进入经济领域时，就接触到理论与实践的相互关系，通过对异化劳动的分析，实际上认识了劳动（物质生产活动）对改造世界的决定作用。他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这部早期著作中，就指出“通过实践创造对象世界”的实践，首先是生产劳动，是社会发展的基础，是联系人和自然界的纽带；市民社会（马克思把它作为物质关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第525—526页。

系看)决定着国家、政治等等。这时，马克思的实践观和黑格尔的实践观已经开始有了质的区别。1844年冬马克思和恩格斯合著的《神圣家族》，进一步指出物质生产是历史的策源地，社会的实践力量是人民群众。马克思说："思想根本不能实现什么东西。为了实现思想，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1845年春马克思写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恩格斯称它是"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这个文件的批判锋芒已经转向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马克思在《提纲》中着重批判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一切旧唯物主义时，指出其根本缺陷在于直观性，把认识只看作对现实的消极的反映，而不懂得实践(即人对现实世界的改造活动)是认识的基础，是检验认识的真理性的唯一标准，而实践是人的感性的物质的活动。马克思在这里强调指出，已往的一切哲学，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同年写成的《德意志意识形态》，进一步明确地指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一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意识在任何时候都只能是被意识到了的存在，而人们的存在就是他们的实际生活过程。"这个实际生活过程，就是作为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的物质生产本身。

这样，我们就可以知道，对实践的科学说明是由历史唯物论作出的。马克思主义把这种实践观引入了认识论，在实践的基础上把认识论和历史观统一起来，因此，引起整个哲学的革命变革。在这个意义上，虽然历史唯物论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同时产生、不可分的东西，但也可

以认为，历史唯物论在逻辑上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必要准备和前提。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历史唯物论也具有认识论的意义。

马克思在对人类社会实践进行具体的历史的考察的基础上，确立了生产实践对社会发展和人类认识起决定作用的观点，确立了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等历史唯物论的基本观点。再进一步，马克思把已经确立的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和历史观统一地运用于分析资本主义经济形态，使马克思主义哲学得到更加具体的论证。由上可见，马克思主义实践观的确立，是马克思和恩格斯把哲学由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旧唯物主义转变为马克思主义的辩证的历史的唯物主义的前提和关键性环节。

实践论和反映论

大家知道，毛泽东同志把他所写的认识论著作题为《实践论》。这是什么意思呢？有一种说法，认为实践论就是讲反映论的，只有懂得了反映论才能懂得实践论，只有掌握住反映论去读实践论，才能把实践论弄懂。这话粗看起来似乎有理。然而仔细地想一想，我觉得话倒是应该反过来说：只有懂得了实践论才能懂得反映论，只有掌握住实践论去研究反映论，才能把反映论真正弄懂。为什么呢？

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反映论。什么叫唯物主义？唯物主义就是承认物质对于意识的根源性，承认意识是物

质的反映。这是整个唯物主义的一般原理。确实，不懂得反映论，也就不懂得什么是唯物主义。现在西方有些哲学家否定反映论，反对一切关于反映论的提法，是现代唯心主义的一种花招。承认意识是物质的反映，在这一点上，全体唯物主义者，包括辩证唯物主义者和机械唯物主义者，共同地和唯心主义相对立。然而，事情并没有到此完结。唯物主义反映论也有两种：一种是辩证唯物主义反映论，一种是形而上学的、机械的唯物主义反映论。两者是有重大的原则性的差别的：前者是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后者是消极的直观的反映论。我们决不能把这两种反映论混为一谈。它们的差别在什么地方呢？差别主要就在于对待实践的态度。马克思说：费尔巴哈的旧唯物主义"不了解'革命的'、'实践批判的'活动的意义"。毛泽东同志也说，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不能了解认识对于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

我在一篇文章中曾经引述《实践论》中的一个观点："唯心论和机械唯物论，机会主义和冒险主义，都是以主观和客观相分裂，以认识和实践相脱离为特征的。"有的同志不同意这个观点，他们十分推崇十八世纪法国旧唯物主义即机械唯物主义这种在历史上曾起过进步作用的资产阶级哲学。他们反驳说："机械唯物主义是以主观与客观相分裂为特征这个观点是错误的。"他们并且对此深感惊讶："我们知道，机械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反映论，所谓反映论，就是承认客观是主观反映的对象，确认主观能够反映客观，主观世界的东西是客观世界的反映，这不

正是以主观与客观相统一为特征的哲学理论吗，怎么能说机械唯物主义是以主观与客观相分裂为特征呢？”

我在这里要说明的正是这个问题，所以我把当时我对他们的答复摘要抄录在下面。我说：

“十八世纪法国唯物论者确实注意研究认识论。他们批判不可知论、二元论和‘天赋观念’一类东西，承认人的认识能够反映物质现实。他们也在一定程度上反对唯理论和经验论的认识方法。因此，认为机械唯物论的认识论是反映论，而反映论是唯物论，这是对的。但是，我们不可忘记：正好象唯物论有形而上学唯物论和辩证唯物论一样，唯物论的反映论也有两种：一种是直观的、消极的反映论；另一种是实践的、能动的、辩证的反映论。前者是包括机械唯物论在内的旧唯物论的反映论，后者是辩证唯物论的反映论。两者有共同的前提，但不能忽视他们的原则差别。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一条就对旧唯物论的认识论（反映论）作了批判，这是大家熟知的。《实践论》的开头也直截了当地批判了旧唯物论的认识论。很可惜，历来总有人把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费尔巴哈的认识论混为一谈。即使理论上说有区别，实际上却是混淆，而且是很厉害的混淆。普列汉诺夫就是这样一个人。普列汉诺夫甚至说：‘马克思的认识论实际就是费尔巴哈的认识论。’① 列宁不止一次批评这个说法，并且指出，这正是普列汉诺夫在哲学上犯错误的一个

① 《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三联书店1962年版，第147页。

重要原因。

“马克思把实践引进认识论作为认识的基础和标准。马克思所说的实践，指的是社会实践，是革命的批判的实践活动，而机械唯物论者却并不理解社会实践对认识的作用，他们只能做到对现实的个别个体的感性直观，而把实践看成是某种消极的、甚至是卑污的活动。费尔巴哈的反映论比起十八世纪某些唯物主义哲学家来有些进展，但他把人的实践看作是‘使自然仅仅屈从于利己主义之目的’而加以排斥，就是说，将认识过程中的主观的自觉的能动性排斥了。这就不可避免地要导致消极的、直观的、镜子式的反映论。正因为如此，机械唯物论者虽然承认人能够反映物质现实，但他们并不懂得如何实现这一点，也不懂得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区别和联系，不懂得从感觉到思维的转化是如何实现的。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指出，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由于它在本质上是形而上学的，因而它对思维与存在的关系的理解是片面的：只承认思维内容来源于客观，而不懂得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列宁在谈到认识的辩证法时指出：‘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的根本缺陷就是不能把辩证法应用于反映论，应用于认识的过程和发展。’①试问，离开认识的辩证法去观察问题，不把人的反映过程看作是能动的实践过程的机械唯物论反映论，怎么能够避免主观与客观相分裂的命运呢？尽管他们承认主观能够反映客观，或者承认主客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1页。

观能够统一，尽管他们批评过二元论和不可知论，但由于这种唯物论的形而上学性、机械性，他们实际上仍然不可能做到主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按其结果来说，仍然不可避免地要陷入主观主义。”

我的意思概括起来就是：正如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并不是一般的唯物论而是辩证的历史的唯物论一样，马克思主义的反映论也不是一般的反映论而是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这里最有决定意义的差别，就在于对实践所采取的态度。

我还曾经遇到过一个小争论，这里也顺便说一下。有的同志把人的意识的反映作用和能动作用分离开来，认为人的能动作用是在意识的反映作用之外的。我以为，这种见解至少在表述上是不妥当的。人的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一个能动的过程，是包含能动作用在内的。这主要是因为：第一，人的意识的反映要以能动的实践活动为基础。人们要反映其周围的世界，必须生活于、实践于那个世界中，离开了能动的实践，对那个世界就不会有任何反映。第二，人的意识对世界的反映不是简单的、直线的、镜子式的，而是一系列的能动的抽象过程，概念、规律等等的形成过程，是由感性认识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由理性认识能动地发展到实践的过程。这都是意识的反映的能动性的突出表现。所以我们说，人的意识的反映过程本身包含着能动作用在内是毫无疑义的，而分割开来是错误的。

但是，抱着上述见解的同志反驳说，不对！在认识论

的发展史上，说反映作用和能动作用是一回事，是站不住脚的。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是19世纪40年代初马克思第一次创立的，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的常识。如果反映本身也有能动作用，是能动的反映，那末，按照这种说法，费尔巴哈的反映论也是能动的反映论；不仅费尔巴哈，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一切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也都是能动的反映论了。这样一来，哲学史就需要重写了。

稍有点哲学常识的人都可以看出，这种反驳有一种不应有的混淆，那就是把反映本身和反映论混为一谈了。

反映是什么？反映就是人的头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是人的实际认识活动。反映论是什么？反映论则是对这种实际的反映过程、认识活动的解释和说明，是关于反映过程的理论。反映和反映论不是一回事，正如认识和认识论不是一回事，消化过程和生理学不是一回事一样。

人类当脱离动物界而成为人类以后，象我们上面所说的那种能动的反映活动就一直存在着，并且在不断发展着。这是人们实际存在的反映。人类从开始到灭亡，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上，其反映的能力有大小，反映的水平有高低，反映的内容有差别，但这种反映都是能动的。可是，对这种实际反映过程的解释和说明，即关于反映的理论，却不是同一的，而是多种多样的。唯心主义的认识论在这里不谈，因为唯心主义的认识论不承认认识是人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唯物主义的反映论有两种，前面已说过。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不懂得社会实践在人的认识过程中的作用，不懂得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一句

话，不懂得反映的能动性，不懂得反映过程就是能动的过程。这种反映论不是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只有马克思主义的反映论，才是真正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才是真正符合实际的能动的反映过程的理论。说革命的能动的反映论是19世纪40年代初马克思第一次创立的，这是不错的，这无疑是不容置辩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的常识”。但是，决不能因此得出结论说，在马克思以前就没有“反映的能动作用”或“能动的反映”；反过来，也决不能从承认“反映本身也有能动作用，是能动的反映”这一点，就推论出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反映论都是能动的反映论。这不仅是哲学史上的常识，也是逻辑常识。

也许人们要问：为什么会产生这种情况呢？既然人的实际的反映过程是能动的过程，那末，为什么还会产生形而上学的非能动的反映论呢？这个原因说来很简单：这是由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这正如辩证法是人类的全部认识所固有的，但是真正自觉的辩证思维只有达到较高阶段的人类才能具有，而关于辩证法的科学理论，则只能在社会发展到更高阶段才能产生一样。也正如人的身体的消化过程是有生命以来就存在的，但说明这种消化过程的生理学说只有到了近代才能产生一样。

总之，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的反映论不是能动的反映论，并不等于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前人们的实际反映过程本身不是能动的。反过来，反映本身有能动作用，是能动的反映，并不等于费尔巴哈的反映论也是能动的反映

论，更不等于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的一切唯物主义的反映论也都是能动的反映论。因此，也就根本不存在“哲学史需要重写”的问题。

这本来是很浅显的道理，搞不清这个问题，自然就难免在人的实际反映过程中形而上学地把反映作用和能动作用两者分割开来。而上述的混淆也恰恰证明这种分割是事实。

我提一下这个并不太重要的小争论，目的也在于从一个侧面说明实践论和认识论的关系。我们知道，列宁通常总是把唯物主义认识论叫做反映论，而毛泽东同志偏偏把自己的认识论著作题为实践论，这是不是故意在标新立异呢？当然不是。列宁是在他所处的条件下，从反对唯心论的角度出发，强调指出整个唯物主义的一般原理(注意：列宁克服唯心主义，象他自己所说的是“根据更高的、更发展的辩证唯物主义”，而不是只停留在整个唯物主义的一般原理上)。毛泽东同志则是强调指出认识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实践的观点在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中的极端重要的地位。《实践论》着重从实践观点的基础上阐述反映论。《实践论》向我们指明：唯物主义贵在彻底。如果要做一个真正的唯物主义者，就要做一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即辩证的、历史的、实践的唯物主义者，而不是一个不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即形而上学的、机械的、直观的唯物主义者。不懂得这一点，实在很难说已经真正弄懂了《实践论》。

第四讲　论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

恩格斯在哲学基本问题中提出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这个问题我们在前面已约略提及，但没有展开。在讲了科学的实践观以后，需要专门谈谈这个认识论的重要问题。

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争论由来已久

所谓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是我国哲学界长期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在一定程度上，这个概念本身的含义被弄得模糊不清。其实，恩格斯在提及哲学基本问题时所使用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的提法，不是指别的，而是指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即世界是可知的还是不可知的。这是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的问题。

在哲学上，解决世界是可知还是不可知的问题，不是很容易的。在古代哲学中，人们首先谈论的是关于世界是什么的问题，而不是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但是，人们在谈论世界是什么的时候，一般都相信人的思维能够认识世界，就是说，都是默认了世界的可知性和人有认识世界的能力的，只不过许多人没有明确提出这个问题罢了。后来，随着西方古代世界的没落和哲学的衰退，有

人(如皮浪)对人类思想能够认识宇宙的问题提出了根本的怀疑,这就产生了所谓怀疑论。这样,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就逐渐成为突出的问题。这说明,单凭世界可知的朴素信念是不够的。必须把世界是否可知,人有无认识世界的能力的问题,提到理论的高度加以回答。在中国古代哲学中,就较早地接触到了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例如,战国时代的荀况就认为,人作为人,是有认识能力的,而作为物,是可以被认识的。"凡以知,人之性也;可以知,物之理也。"①韩非也说:"聪明睿智天也,动静思虑人也。人也者,乘于天明以视,寄于天聪以听,托于天智以思虑。"② 就是说,世界是可以认识的,认识来源于客观,而且他已朴素地提出感觉器官和思想器官的关系问题。然而,中国古人当中也早有人提出怀疑论,例如,庄子就是以相对主义为基础主张怀疑论的。怀疑论者认为我们不能认识事物的本性。人们的感官只能感知事物所表现出来的现象,不能揭示事物的本来面貌。同样的对象,在不同的生物、不同的人看来就不同,因此我们的知识是不可靠的,我们没有分辨真假、是非的客观标准。庄子的说法是:"彼亦一是非,此亦一是非"。

由此可见,要解决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即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必须解决本质和现象、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必须解决真理的客观标准问题。近

---

① 《荀子·解蔽》。

② 《韩非子·解老》。

代哲学的发展史很重要的方面就是试图解决这个问题。黑格尔曾说过："中世纪的观点认为思想中的东西与实存的宇宙有差异，近代哲学则把这个差异发展成为对立，并且以消除这一对立作为自己的任务。"①

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是如何解决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

康德的不可知论，是在休谟的影响下产生的。休谟认为，人们通常叫做"外物"的东西，实质上只不过是自己的知觉。人决不能超出自己的印象和观念一步。在印象和观念以外有没有别的东西存在，这个问题在原则上是不可能解决的。因为要解决这个问题仍然要依赖于经验即印象和观念。休谟说，感官"不能在心和客体之间建立任何直接的关系"，"我们心中从来只有知觉，而没有任何其他的东西，并且无论如何也不会获得有关知觉和客体的关系的任何经验。因此，设想有这种关系，是没有任何逻辑根据的。"②康德欣赏休谟的这种不可知论见解，认为是休谟把他"从独断的睡梦中唤醒"。他认为哲学一直是"独断"的，没有预先批判地考察理性的能力。

但康德和休谟不同，他承认自在之物是存在的。可是他又把自在之物和现象截然分割开来，认为人们只能认识现象而不能认识自在之物。他说："我们知道物体在我们之外的，是我们感觉的对象，但是关于物体本身是什

① 《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5页。

② 转引自《列宁选集》第2卷，第28、29页。

么这一点，我们则毫无所知，我们所知道的只是物体的现象，亦即物体作用于我们感官时引起我们产生的那种表象。”①为了论证为什么物本身不能为我们所知这一点，他分别考察了感性、知性、理性三种认识能力和形式。他在“先验感性论”中认为，时间和空间不是客观实在的形式，不是客观的，它不表现事物的属性，不表现事物之间的关系（正象热度、颜色、味道等等不是事物本身的性质一样），而仅仅是存在于主体之内的先验的直观形式，只是人们感觉事物的主观条件。离开了这种主观形式就无所谓认识。而认识的局限性也正在于此。认识离不开时间和空间这种直观形式，而通过这种形式只能感知现象，我们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物体在这种形式外实际上是如何存在的。然后，他在“先验分析论”中进一步分析知性范畴，如因果性、必然性、规律性等等。他认为客观事物本身没有这些东西，它们只是人的主观意识具有的先验形式。人们通过这些形式整理感性材料，形成概念和判断。但是，这种概念和判断不是物本身的知识。因此，在感性认识阶段，由于用先验的时间和空间形式去感知物在我们感官中引起的表象，这已不是物本身的认识，而在知性认识阶段，又加上知性的干预，更不是物的本来面目了。就是这样，康德在思维和存在之间树立了一道又一道的障壁，使之不能互相过渡。然后，在“先验辩证论”中，康德再进一步论述认识的第三种能力，即理性能力。

① 《未来形而上学导论》。

他认为理性是对知性进行加工的能力。但是他认为，如果要求在现象的范围以外、经验以外，达到物的本体、“物自体”的知识，这仍然是办不到的。这是因为当理性企图超越现象而达到物自身的时候，就必然地陷入不可解决的“二律背反”，即矛盾之中。康德不是把这种矛盾看作是事物本身矛盾的反映，而是看作理性自身的矛盾，并把这种矛盾当作理性不能认识自在之物的证明。显然，康德在这里把思维与存在进一步割裂，把自在之物当作认识所不能达到的“彼岸世界”，即思维是思维，存在是存在，思维不能到达存在的彼岸，存在不能被认识，客观不能被主观所反映。

黑格尔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学说，是在批判康德的不可知论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第一，黑格尔批判了康德把自在之物和为我之物、本质和现象、绝对和相对、物本身和物的特性截然对立起来、二者不能互相转化的观点。黑格尔指出，康德所谓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是一个空洞的抽象。康德从自在之物中抽出了一切规定、特性并把它们转移到人的意识中去(康德把时间、空间、因果性、必然性等等都视为意识所固有的东西)，这样，“自在之物”就什么也没有剩下，什么也不是了。这样的“自在之物”当然就是不可知的了。第二，黑格尔批判了康德要求人在认识世界之前首先要认识自己的认识能力的观点，指出人的认识能力只有在认识的过程中去检验。如果按照康德的说法，下水之前要事先学会游泳，这是十分可笑的。人们想要学会游泳，必须先跳下水去。第三，黑

格尔批判了康德限制理性能力的观点。康德把理性企图认识“自在之物”时所碰到的矛盾当作是理性的无能为力。黑格尔指出，康德把矛盾当作理性的必然行动，是属于思维的本性的，这是对的。但是，康德把矛盾当作是消极的、单纯否定的东西，从而得出理性不能认识“自在之物”的观点，是错误的。黑格尔认为矛盾正是一切思维规定的内在否定性、自身运动的灵魂、一切自然和精神的生动性的根本。他指出辩证法就在于从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在否定的东西中把握肯定的东西。

黑格尔(以及费希特、谢林)提出思维和存在同一性的命题，作为可知论的命题，同康德的不可知论相对立。但黑格尔是唯心主义的可知论者。他的关于思维与存在同一性的学说，是以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为基础的。例如他说：人们“以为构成我们表象内容的那些对象首先存在，然后我们主观的活动方随之而起，通过前面所提及的抽象手续，并概括各种对象的共同之点而形成概念，——这种想法是颠倒了的。反之，宁可说概念才是真正的在先的。事物之所以是事物，全凭内在于事物并显示它自身于事物内的概念活动。”[①]在这里，黑格尔吸收了谢林关于思维和存在等同的思想。黑格尔所说的先于事物的概念，并不是指人们头脑中的概念，而是一种他认为独立存在于人脑之外的概念，或列宁所说的无头脑的概念。在黑

① 《小逻辑》，第334页。

格尔那里是：概念—客体—理念。这就是概念发展的辩证法。他认为，概念先于客体或事实，而事物不过是概念的外在化或客观化。黑格尔在批判康德的不可知论时，把他的"自在之物"也否定掉了。

黑格尔在这个问题上的一个大贡献，也是他不同于谢林的同一哲学的一个最重要之点是，他把思维与存在的同一看作是辩证的过程，反对把它们看作是无差别的抽象的同一。他认为思维和存在、主观性和客观性是对立的统一。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是思维和存在相互转化的过程。他说："概念最初只是主观的，无须借助于外在的物质或材料，按照它自身的活动，就可以向前进展以客观化其自身。同样，客体也并不是死板的、没有变动过程的。反之，它的过程即在于证实它自身同时是主观的，这种过程形成了向理念进展。"①他还说："理念自身就是辩证法，在这种辩证过程里，理念永远在那里区别并分离开同一与差别、主体与客体、有限与无限、灵魂与肉体，只有这样，理念才是永恒的创造，永恒的生命和永恒的精神。"②他认为，主观性和客观性都是片面的，认识过程就是同时扬弃主观的片面性和客观的片面性，也就是使主观和客观、思维和存在统一起来。

综上所述，黑格尔所说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是绝对观念自身两个对立环节的同一，是以客观唯心主义为基

① 《小逻辑》，第378页。

② 同上书，第401页。

础的，或者说，是客观唯心主义的命题(这里提一下：马克思在《对黑格尔辩证法和一般哲学的批判》一文中，对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中的思维和存在对立同一理论的唯心主义实质作了深刻的批判，可参阅)；但同时，它也是一个辩证法的命题，其中包含着辩证法的合理因素。黑格尔反对把思维与存在的"同一"看成为单纯的等同。他所说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不是静止的、抽象的同一，而是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是思维与存在相互转化过程。他看到了思维、精神的能动作用，把实践活动(在他那里是绝对观念活动的一种形式)看作思维与存在、主观与客观同一过程或相互转化过程的一个重要环节。

再讲费尔巴哈。

费尔巴哈是唯物主义者。他是如何看待思维与存在同一性问题呢？首先，他批判了黑格尔在思维与存在同一性问题上的唯心主义。他指出："黑格尔哲学是思维与存在的矛盾的扬弃，这个矛盾特别是康德就已经提出来了，他看得很清楚！只不过这种矛盾的扬弃是在矛盾的范围以内——是在一种要素的范围以内——是在思维的范围以内。在黑格尔看来，思维就是存在，思维是主体，存在是宾词。"①其次，他提出了自己的思维与存在统一观。他说："思维与存在的真正关系只是这样的：存在是主体，思维是宾词。思维是从存在而来的，然而存在并不来自思维。"②"思维与存在的统一，只有在将人理解为这个统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三联书店1959年版，第114页。

② 同上书，第115页。

一的基础和主体的时候，才有意义，才有真理。只有实在的实体才能认识实在事物，只有当思维不是自为的主体，而是一个现实实体的属性的时候，思想才不脱离存在。因此思维与存在的统一并不是那种形式的统一，即以存在作为自在自为的思维的一个特性，这个统一是以对象，以思想的内容为依据的。"①接下去他又说："作为一个现实实体的活动的思维，怎样能不去掌握现实的实体和事物呢？只有将思维与人分离开来，固定其为自身，才会产生出这个困难的，无结果的，为这个观点所不能解决的问题：思维是怎样达到客体，达到存在的？"②

这里，费尔巴哈提出了两点：一、思维与存在的统一是以客观存在的对象为依据的；二、思维与存在的统一的基础是作为现实实体的人。费尔巴哈批判了康德的不可知论，也严厉批判了黑格尔在这个问题上的唯心主义，同时提出了他自己的以人为基础的思维和存在的统一观。但是，费尔巴哈是人本主义者，他的唯物主义是形而上学的，由此产生的缺点是：他强调人，但他不懂得人的社会性和历史性，因此也不懂得社会实践的意义；他恢复了康德的"自在之物"，却抛弃了黑格尔的辩证法，他不能把辩证法运用于思维与存在的关系中。这些是大家知道的，这里不多说了。总之一句话，费尔巴哈不懂得思维与存在的统一是在社会实践基础上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

---

①②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卷，第181页。

关于同一和统一

为了说清楚恩格斯所提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本义，这里需要指出并说明一个问题。

在关于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讨论中有一种说法，认为费尔巴哈只承认思维与存在的统一而不承认思维与存在的同一，认为统一和同一是有原则区别的。在一定意义上，即在同一即等同(而且是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的意义上，说“统一和同一是有原则区别的”，这是对的。恩格斯、费尔巴哈、列宁，以至普列汉诺夫，都曾在这个意义上严厉批判过以至否定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这个提法。但是，这里重要的是要看问题的实质。从上引费尔巴哈的话中我们也可以看到，问题的实质不在于同一或统一，而在于同一或统一以什么为依据，以什么为基础？是以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为基础，还是以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为基础？显然不能认为，以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为基础的思维与存在的统一是对的，而以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为基础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是错的。说费尔巴哈认为统一和同一有绝对的区别，这话也没有确证，至少我们不能把话说死。如费尔巴哈在《未来哲学原理》中就曾说过“主体和对象的同一性”，“思维和生活的合理的同一性”等。黑格尔本人有时用的是同一，有时用的是统一。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不在于用同一而不用统一。费尔巴哈也不这样看，他所批判的主要是这个命题的唯心主义基础，只是为了这个，他才避免用“同一”这个词。列宁也是如此。列宁面临着批判新的唯心主义的任务，在批

判主观唯心主义的场合，列宁在思维与存在的关系上也避免用“同一”这个词。但当他后来深入研究黑格尔的哲学、研究辩证法时，他对同一或统一这两个名词的用法重新表示了他的看法。他在《谈谈辩证法问题》的笔记中，就“对立面的同一”这个命题中的“同一”，特别写下他的考虑：也许说“统一”更正确些吧！但他立即指出：统一和同一这两个名词在这里并没有特别重大的差别，在一定的意义上两个名词都是正确的。所谓在一定意义上，自然是在辩证法的意义上，就是把同一看作矛盾的同一，而不是抽象的同一。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就有一个地方专门解释这种同一性，即内部包含着差异的同一性。列宁在《哲学笔记》中更是直接运用哲学的语言说明：“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怎样才能够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①。也是在这个意义上，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说：同一性、统一性、一致性这些不同的名词都是一个意思。世界上有没有一种可以叫做马克思主义的同一性的东西呢？我看是有的。

按照马克思主义唯物辩证法的观点，不仅思维和存在之间具有同一性，甚至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也具有同一性。稍有辩证法头脑的人都会懂得，思维和存在之间的同一性并不是两者的等同，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同一性也不是指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等同。这里指的都是两者之间具有对立同一关系。这里的同一都包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11页。

含着差异，前者的差异是第一性和第二性的差异，后者的差异则是属于对抗性质的，然而各各都有互相转化的现实可能性，只要前者具备实践的条件，后者具备一定斗争的条件。

总之，如果我们全面地看问题，从实质上看问题，就必须承认，在认识论的问题上，有两种不同含义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或者说，有两种不同含义的可知论：一种是以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为基础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这是唯心主义的同一性（唯心主义的同一性也有各种不同情况，如谢林和黑格尔又各有自己的特点），或唯心主义的可知论；一种是以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为基础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这是唯物主义的同一性，或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唯物主义的同一性也有两种：一种是以直观为基础的同一性，这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同一性（庸俗唯物论也是形而上学同一性的一种），或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可知论；一种是以社会实践为基础的同一性，这是辩证唯物主义的同一性，或辩证唯物主义的可知论。

在辩证唯物主义的阵营中，如果有人不想说“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而说“思维与存在的统一性”或“思维与存在的一致性”，可不可以呢？当然可以，列宁就倾向于用“统一”这个词。但是，不能认为凡是用“同一”这个词，凡是说“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而不问其基础如何）就一定是或仅仅是一个唯心主义命题，就一定是贝克莱的“存在与意识等同论”等等。从上面所说可以看出，这种责难是没有根据的。（当然我们也不是说，凡是否认思维和存

在的同一性的，就是企图用“感觉”把思维和存在隔离开来的休谟主义的不可知论路线。）

现在我们就可以说到恩格斯所说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究竟是什么意思了。

恩格斯所说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本义

让我们先把上面所说的归纳一下。从哲学史上看，事情很明显，在认识论上的所谓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就是可知论问题，这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这里，除了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斗争以外，在可知论方面还包括着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还须指出，列宁把不可知论作为动摇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东西。当然，毫无疑问，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和第一方面也有联系。

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讲到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还有“另一个方面”时，是这样说的：“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个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用哲学的语言来说，这个问题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绝大多数哲学家对这个问题都作了肯定的回答。”①

恩格斯这段话本来是不难理解的。这里首先提出了三个问题，然后把它们概括为一个问题，即思维与存在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同一性问题。那三个问题说的是：思维和客观世界本身是怎样一个关系？思维能不能达到存在，能不能认识存在，能不能同存在取得一致、符合。这也就是世界是可知的还是不可知的问题。因此，恩格斯所说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问题，就是世界是否可知的问题，除此而外，没有任何别的含义。可不可以说恩格斯在这里，是在一定意义上肯定了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呢？我看可以这样说。毫无问题，恩格斯在这里是把思维与存在同一性的命题当作可知论的命题来加以肯定的，并且是一般地加以肯定的。恩格斯说，对这个问题，绝大多数哲学家都作了肯定的回答。这就是说，绝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心主义哲学家和唯物主义哲学家，都是肯定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的，也就是说，绝大多数哲学家都是主张可知论的。这里有唯物主义的可知论，也有唯心主义的可知论。（当然我们必须补充一句，唯物主义可知论中还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可知论）有人认为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就是反映论问题。这种看法未免把第二方面的范围搞得窄了一点，因为显而易见，不能说唯心主义的可知论是反映论。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无疑包括反映论，并且正确的回答是反映论，但不是仅指反映论而言。

有的同志好象觉得世界上根本不可能有辩证唯物主义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这个东西，但恩格斯不这样看。我们可以看看恩格斯于1895年致康·施米特的一封信。恩格斯在信中说："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我用黑格尔的方式

来表达）完全符合于您举的圆和多边形的例子。换句话说，这两者，即一个事物的概念和它的现实，就象两条渐近线一样，一齐向前延伸，彼此不断接近，但是永远不会相交。两者的这种差别正好象是这样一种差别，这种差别使得概念并不无条件地直接就是现实，而现实也不直接就是它的自己的概念。”① 在这里，恩格斯明确指出这种同一并不是无条件的绝对的同一，这种同一并不排除或抹煞差别。在恩格斯看来，在一定场合采用唯心主义者黑格尔的语言或方式来表达自己的观点，对问题的本质并无妨碍。因为恩格斯这里所说的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是指思维能够而且应当与存在一致、符合，是指人们的概念和表象能够正确地反映现实，人们是能够认识现实世界的。在这个意义上使用思维和存在的同一，与唯心主义是毫不相干的，正好象马克思主义中许多形式上仍用黑格尔的方式来表达的辩证法命题已和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毫不相干一样。

世界上科学发展的事实反复告诉我们：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能真正彻底地解决可知论问题。这是一个真理。

解决世界的可知性问题，即解决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有两种基本的途径，即唯心主义的途径和唯物主义的途径。

唯心主义认为一切都在思维中，存在本身就是思维。例如，贝克莱认为存在即是被感知，离开了感觉就没有任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15页。

何存在。所以存在之可知性，是不言自明的。黑格尔认为现实世界是某种永恒的"绝对观念"的体现，而且人类精神在正确地认识现实世界的时候，就在现实世界中并通过现实世界认识"绝对观念"。总之，唯心主义把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建立在思维、精神第一性的基础上，建立在不依赖于人的"绝对观念"的基础上。中国古代《老子》一书说："不出户，知天下；不窥牖，见天道"，"不行而知，不见而名，不为而成"，也是从唯心主义的途径解决可知性问题的。不过，黑格尔把思维与存在看作是对立的两个环节，把它们的同一了解为是一个辩证发展的过程，这是一个具有重要意义的合理因素。

与唯心主义相反，唯物主义是在承认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的基础上，解决可知性问题即解决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的。除了庸俗唯物主义以外，一般唯物主义都从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出发，认为感觉、思维是存在的反映；除了反映存在以外，感觉、思维不能有别的内容。反过来说，人的感觉、思维是能够反映存在的。

但是，旧唯物主义或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在内，并不能真正彻底地驳倒不可知论。不可知论有两个基本论点：一、认为人只能认识现象，不能认识本质；二、认为人的感觉、思维是否符合客观存在，是无法证明的。毫无疑问，要驳斥不可知论，就要研究人的认识如何由现象进到本质的辩证过程，就要把实践标准纳入认识论，把实践作为检验认识之真理性的标准。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是做不到这些的。例如，前面说过，费

尔巴哈强调思维和存在统一的基础是现实的人，但他所谓现实的人实际上仍然是抽象的自然的人，不了解人的社会性和历史性，因而不了解人的认识对于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不了解人的知识和认识能力随着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所以他不可能科学地具体地说明“思维是怎样达到客体、达到存在的”。

辩证唯物主义是以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为前提，以人的社会实践为基础，把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或统一)，看作是由实践到认识、再由认识到实践，由存在到思维、再由思维到存在这样反复曲折前进的过程。思维与存在、主观与客观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人的认识能力不能脱离人的实践和认识过程而独立存在和发展，它要在人的实践和认识过程中产生和发展。

事实反复证明，只有掌握了辩证唯物主义，才能真正克服不可知论。例如，科学和不可知论是根本对立的。要发展科学，必须不断冲破不可知论。但是，有些科学家在科学上做出贡献的同时，有时在某些问题上也会陷入不可知论。其主要原因在于不懂得辩证法。他们不懂得人的思维能力的有限性和无限性的辩证关系，因而当某一问题在一定时期内不能解决的时候，就认为这个问题是人的思维永远无法解决的。他们不懂得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辩证关系，因而在自然科学的急剧变革中，当证明了原先以为绝对正确的那些原理只具有相对的真理性的时候，就从相对主义走入怀疑论和不可知论。也有些是从当代某些科学理论出发，认为某些科学原理本身直接

证明有些事物是注定不可认识的，这就需要对科学原理本身进行进一步的探讨并做出正确的哲学解释。再说，我们的干部和群众在纷纭复杂的政治变动和社会风雨中，有时也会产生是非、真假难辨甚至根本不可辨这类怀疑论和不可知论的思想情绪与消极无为的态度。这也只有努力去把握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才能加以克服。

第五讲　关于人类的认识能力

现在，要进而讲到人类的认识能力问题。既然世界是可知的，是可以认识的，那末，人类的认识能力究竟怎样呢？这里有没有一个极限？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说："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争，包括实现下述的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① 我们在实践中改造客观世界，同时又改造主观世界——认识能力，不断解决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之间的矛盾。"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②。所以社会实践是人的认识能力发展的动力、基础，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一条客观规律。人类有认识世界的能力，这一点前面已经讲过了。这里简单地讲一讲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对目前正在争论的人类智能和人工智能的问题究竟怎么看；最后讲一下如何改造和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的问题。

---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2—27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55页。

认识能力的有限和无限

在哲学史上，康德对认识能力专门做了探讨。但是他研究的目的和结论不是推崇人的认识能力，而是限制人的认识能力，从而给信仰留下地盘。他在《纯粹理性批判》一书的序言中写道："我应该……限制知识而给信仰以地位"。在康德看来，认识能力是某种一成不变的东西。他离开人的实践，离开人的认识能力的实际运用，离开认识的历史，去考察人的认识能力。这就如同在下水以前希望先学会游泳或希望知道有没有学会游泳的能力一样，是可笑的。

黑格尔批判了康德抽象地孤立地考察认识能力的方法，紧密结合认识过程和认识的历史来考察认识的辩证法，但由于唯心主义体系的需要，不得不设想人类认识有一个终结，即在他的哲学中已经认识了绝对真理。这在表面上看来是对认识能力的推崇，实际上仍然是从另一角度限制了认识能力的发展。

在中国哲学史上，有人由于不懂得人的认识能力的有限性和无限性的辩证法，主张反对追求知识。例如庄子说："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①，认为以有限的生命去追求无限的知识，结果只会弄垮自己。

按照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人的认识能力既是有限的又是无限的。恩格斯说："一方面，人的思维的性质必然被看作是绝对的，另一方面，人的思维又是在完全有限

① 《庄子·养生主》。

地思维着的个人中实现的。这个矛盾只有在无限的前进过程中，在至少对我们来说实际上是无止境的人类世代更迭中才能得到解决。从这个意义来说，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同样又是不至上的，它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按它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的和无限的；按它的个别实现和每次的现实来说，又是不至上的和有限的。"①恩格斯还指出，认识能力的这种无限性和有限性的矛盾，是所有智力进步的主要杠杆。

人类的思维、认识能力是至上的、无限的，这是说，从人类认识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的无限的。首先，这是因为，客观世界按其本性来说是可以认识的，存在和思维之间没有什么不可逾越的鸿沟，客观存在本身和人类的认识器官，并不使认识能力带上一定的界限。只有尚未认识之物，没有不可认识之物。现在暂时没有认识的，将来总会被认识。其次，人类实践活动的无限发展也需要认识能力的无限发展，事实上认识能力也在实践中不断发展着。第三，作为过去、现在和将来的无止境的人类发展中，对于客观世界的认识过程是无止境的，认识能力的发展也是无止境的。但是，作为个别的或处在一定历史发展阶段上的人类来说，他们的思维、认识能力就不能不受到主客观条件的限制：客观事物、现象、过程的发展程度和表现程度的限制，实践水平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6页。

的限制，以及阶级利益、传统习惯、知识水平、科学技术条件和人的生理条件等等的限制。在这个意义上，人类的认识能力又是有限的。人类认识能力的这种无限性和有限性的矛盾，在实践的基础上不断得到解决，从而推动认识能力的不断发展。

在这个问题上，过去和现在，特别在探索自然界的奥秘时，曾有人提出这样那样的认识"终结论"。例如有的资产阶级学者就认为理论物理学的"终点"已经在望，他们设想将"最终发现支配所有物理现象的统一规律"，这样，将"遇到一种界限，此后不存在物理的因果规律"，就是说，对物理现象我们已到达了可能观察的极限，认识不再前进了。这种论点过去有过，今后也会有。但科学的发展总是突破"终点"，超越"界限"，扫清出现在天空的一次又一次的不可知论乌云。只要人类存在着，人类的知识及认识能力永远不会停止在一个水平上。人类总要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这是整个人类发展史和认识史所证明了的。

那么，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怎样具体发展的呢？这就要分析一下认识能力的诸要素或条件的发展。

人类的认识能力当然要靠认识器官，包括感觉器官和思维器官。人的思维器官是大脑，是高度组织起来的特殊物质，它蕴藏的认识能力对于我们认识世界是足够的。据现代科学揭示，大脑皮层约有 200 余层，140 亿个神经元，每个神经元相当于一个微型信息处理系统，要与其他近 1000 个神经元联成复杂的神经网络，而且单是脑

胼胝体就含有2亿条神经纤维，每条纤维内以平均20赫兹的频率传送着时速为4—300公里的神经冲动，使得两个大脑半球的总通讯量达到每秒40亿次冲动。这样构成了巨大的学习、认识能力，而社会实践又促进大脑的发展和提高脑功能的认识能力。

人的大脑结构的很大部分是后天发展起来的，它要靠人不断与外界环境的接触中逐步得到发展。人的感觉器官有眼、耳、鼻、舌、身五种，这是通常的说法。现在有的科学家正在研究人是否还有第六感官？即人身上是否存在有磁性物质能引起磁性感觉？

但是，对于认识世界来说，现有的感官是足够的。费尔巴哈曾经提出过这个论点，列宁对此是肯定的。列宁说："如果人有了更多的感官，他能否发现世界上有更多的事物呢？不能。"他又说："这对于反对不可知论是重要的。"①事实也证明，在人类发展的长河中，感觉器官和思维器官的生理组织和功能也在逐步发展，但看不出有什么根本的变化。迄今为止，认识能力的发展主要不在于人体生理发生了什么变化，而在于认识条件的发展，主要是靠认识工具和手段的不断改造。

在人类原始时期，生产力水平低下，生产工具简陋，认识能力也十分有限。随着生产工具的发展，生产规模的扩大，人的视野也逐步扩大。同时，人一开始就具有社会共同的活动和语言这个交际手段，因而人类的经验能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64页。

够得到交流并能够积累和继承下来。随着生产力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人的认识能力不断得到新的发展条件。如今，现代科学技术大大突破了认识的生理界限(单纯靠生理器官所能认识的范围)，如望远镜和显微镜能使人观察肉眼视力所不及的范围，利用技术手段能探测感官不能直接感知的许多现象和信息。现代科学技术所提供的理论、手段、方法和装置，无比地加强了人的认识能力。如果说过去人们是凭经验在黑暗中摸索，现在人们能够凭已有的科学理论精确地预测新东西；如果说过去工具仅仅是人手的延长，现在的一系列科技装置和手段如电视机、收音机、雷达、遥感装置、望远镜、显微镜、宇宙飞船、粒子加速器等等，则是人的认识能力的直接加强和扩充。而电子计算机则是人脑的延长，甚至能够部分地代替人脑的工作。人类正是靠这些装置和手段，能够认识过去无法认识的东西。现在，距离地球一百亿光年的天体，投入了人的视野；“夸克”、“胶子”，闯进了科学的认识，这就大大提高了人们对微观世界的认识。因此，在科学技术日益转化为直接生产力的同时，也日益转化为直接的认识能力。就是说，科学技术不仅仅是以知识形态出现，不仅仅是以生产力的形态出现，而且作为直接的认识能力出现，作为“物化的智力”出现。正因为如此，人类的知识和认识能力才能加速度地发展。

人类智能和人工智能的关系

这里需要讨论一个问题。我们说科学装置能够转化为直接的认识能力，人类的感知和思维过程已成为计

算机模拟的对象，计算机甚至能够部分地代替人脑。那末，这是否意味着在人这个认识主体（或称自然认识主体）以外，又会并列地出现一个所谓人工认识主体呢？甚至，后者的认识能力是否可能超过前者呢？这就提出了一个人类智能和人工智能的关系问题。

社会哲学家们可能不甚关心这个问题，国内国外的科学家和自然哲学家们却已在纷纷议论这个问题。有人甚至说：人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人工智能的发展也是没有极限的；既然承认思维是物质的属性，那就应当承认人的思维活动（包括创造性思维、形象思维和辩证思维等）可以全部模拟而不受限制，智能并非人类的特权，没有理由认为机器不能思维、机器不能能动地反映事物，等等。

我们知道，十八世纪的机械唯物论者说过：人是机器。现在有人说机器也能思维，是这个命题的逻辑延续。机器究竟能否思维？我们说，人的头脑是自然界高度发展的产物，它的自然机能在原则上是可以认识的。能够认识它，也就能够模拟它。电子计算机已经能够模拟人脑的某些功能，能够进行一定的思维活动，以代替人脑的某些活动。电子计算机就其运算速度、信息储存量以及解决量的复杂性方面，甚至大大超过了人。无疑，电子计算机具有某种模拟人脑的思维方式而组织起来的系统结构，这种结构还会发展，可以说前程无量。人工智能还使认识论的某些问题，如思维的定义问题，有重新加以研究的必要。这些问题对于认识论的发展有重要的意义。那

末，这种机器的出现是否能说是已经产生了一个人工认识主体呢？它作为认识工具与客观世界发生关系时，能否看作是反映者与被反映者的关系呢？

归根到底，这里的中心问题还是机器能否思维的问题。如果机器果真有一天能够象人那样进行能动的创造性的思维，而且能够出现一个机器社会，那确是机械唯物论的划时代的伟大胜利。如果此说能够成立，那末，人类未来的自由王国，可能就是机械唯物论的王国。（这里我得赶紧声明一下：过去曾有人指责控制论为现代机械论，这是错误的。人工智能是一门伟大的科学。但是对人工智能作种种社会学方面的推论则是不正确的。）但是，人的思维、意识具有社会性，具有主观能动性，这是人类思维的最大特点。电子计算机或智能机器人，纵使它是人类的各种感觉器官、动作器官以至人脑的"延长"的巧妙的结合，能够模拟人的功能，甚至可以具有跟人类所有主要器官相对应的模拟器官，还能够在人根本无法生存的地方工作，但是，这些东西本质上仍是人的认识手段和劳动工具，它们不象人那样具有社会性和主观能动性，它不象人那样能够自动地提出问题，它也不象人那样能够进行社会实践。电脑的聪明，归根到底，只不过是人的经验和智慧的物化而已。智能机器人归根到底仍然是机器，是一种机械的、物理的、电子的运动，它并不具有生命物质的本质特征，它只能受人类的支配和操纵，而决不可能反过来支配和统治人类，象某些西方哲学家和科学家所得出的结论那样。当然，我们不能因此给人工智能主观地设定一

种不可逾越的界限，也不能说人工智能永远不能模拟人的创造性思维、形象思维和辩证思维等。但是，以模拟来说，世界上也不可能有万能模拟，人工智能决不可能完全取代人类智能。退一步说，即使出现一种万能模拟，机器也不能真正思维，它不可能有人的能动的反映作用。因为模拟毕竟是模拟，不是思维原型本身。例如，人输进计算机中去的"副本"（计算程序）永远也不会和"原本"（人的思维的丰富内容及其发展变化，人类具有的有远见、有目的、有计划的智力活动）完全一样。原因就是人工智能并没有真正的思维，人工智能的思维功能只是人的思维能力的物质表现。人工智能的思维功能无疑会发展，但是，人类、人类的智力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在制造新的认识工具的过程中，也在不断地发展。人类还会有办法（例如用遗传工程的方法）不断改造自己的素质，促进智力的发展。总之，人工智能是人类创造出来的事物，它始终为人类所用，人类利用它来帮助自己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因此，人工智能的出现，并不意味着世界上已经产出一个和人类的自然认识主体相并列的人工认识主体。换句话说，人工智能的出现，没有也决不会使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原理过时。

人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人不仅能适应自然界，而且能改造自然界。人类智能发展的最密切的基础，是人通过实践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人能够把自然界本身改造成为认识手段，从而加强自己的认识能力。人能够利用自然界来认识自然界。正如马克思所说，"自然并没有

制造出任何机器、火车头、铁路、电报、自动纺棉机等等，它们都是人类工业底产物；自然的物质转变为由人类意志驾御自然或人类在自然界里活动的器官。它们是由人类的手所创造的人类头脑底器官；都是物化的智力。"①马克思这里说的还是十九世纪机器时代的情况。科学日益昌明，人类智力物化的前景是异常广阔的；人们正力图揭示生命现象和无生命现象之间的同一性，以获得新的科学启示和新的科学方法。也正如列宁所指出："对于那种看来完全没有感觉的物质如何跟那种由同样原子（或电子）构成但却具有明显的感觉能力的物质发生联系的问题，我们还需要研究再研究。"②

当然，话还得说回来，在人类发展的每一阶段上，它实际所能够利用和改造的自然界条件是有限的，因而认识能力的发展也是有限的。但是，自然界是无穷无尽的，它所能够提供给人类的认识手段也是无穷无尽的。就此而论，自然界的发展和人类认识能力的发展又都是无限的，永远不会停留在某一水平上。

说到这里，需要说明这样一个问题，即相对于对自然界的认识来说，人类对自己的社会和人本身（包括人体、思维）的认识却要落后和困难得多。这是为什么呢？这首先是因为，人类为了生存，必须生产物质产品，而这首先要对于自然界有所认识，因而数学和其他自然科学就先

---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3分册，第358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41页。

发展起来。而人类不知道社会的规律也能生活于社会中，不知道思维的规律也能思维。例如，人们不知道商品交换的规律，可是商品交换天天在进行；人们不知道逻辑学和人脑的构造、机能，可是天天在思维，甚至古代还不知道人用大脑思维而思维仍照样进行着。与此相适应，人类尽管可以成为自然界的统治者，而仍可以作为社会的奴隶而存在。其次是因为，人类对社会的认识不仅受生产规模的限制，而且受人类的阶级利益、集团利益和个人利益的限制。揭露社会的本质和规律，必将触及某些阶级的利益和某些人的既得利益，因而必将受到这些阶级、集团和个人的阻挠和反抗。第三，社会的变动，发展异常迅速，结构复杂，重复性很小，差别性很大，很难做严格的科学实验和定量的研究。对人体的认识也有特殊的困难，例如不能解剖活人，在活人身上直接做科学试验也很困难，在封建社会里甚至不许解剖人的尸体。至于思维则比自然界的现象更难以捉摸，人脑是高度组织起来的复杂器官，要揭示它的结构、功能和规律，即建立起一门思维科学体系，要依赖其它科学(如人工智能科学、认识科学、神经生理学、心理学等)的发展。而目前的人工智能科学、智力物化的科学，也尚处于初期阶段。基于以上的原因，社会科学、人体科学、思维科学相对于其它科学来说，显得比较落后。自从马克思主义创立后，人类对社会历史的认识变成了科学。马克思主义为社会科学奠定了基础，开辟了道路。随着社会的高度发展，发展社会科学的需要日益迫切，社会科学的作用也越来越大。在未来

的一定时期，社会科学、人体科学、思维科学必将会出现繁荣和迅速发展的局面。

改造和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

前面一般地讲了人类的认识能力问题。这里再讲一讲我们共产党人、革命者（包括社会科学工作者和自然科学工作者）如何改造和提高我们的认识能力，即如何更好地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望远镜和显微镜来提高我们认识问题、分析问题的能力。

《实践论》中说：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就是改造我们的世界观。什么叫做改造世界观？在认识论上，改造世界观，就是改造认识世界的能力，改造思想方法，从而更好地认识和处理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的关系，以使自己的主观不脱离客观。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对于改造世界观，过去总是偏重于意识问题、立场问题，而不大重视认识能力问题、思想方法问题。“右是立场问题，左是方法问题”，这种说法本身的错误姑且不论，就其轻视思想方法这一点来说，也是完全不符合马克思主义的。我们共产党人当然要重视立场问题、意识问题。立场不对头，意识有问题，就不成其为一个合格的革命者。但是，思想方法不对头，认识上犯主观主义，也不能成为一个合格的革命者。因为认识上的错误必然导致行动上的错误。而且，立场和方法也是不可分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既是方法，也是立场；同样的，主观主义是方法，也是立场。对共产党人说来，立场和方法都是党性问题，有主观主义这种思想

方法的人，就是党性不纯。所以改造我们的思想方法，改造我们的认识能力，是每一个共产党人，每一个革命者，所绝对不能忽视的。而这也就是改造世界观。

改造世界观，改造我们的认识能力，是要在参加各种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经常总结经验，不断学习理论，舍此没有别的道路。从事社会科学的人是这样，从事自然科学的人也是这样。

对于前者，延安整风是一个很好的例子。这是老话了，但仍值得我们很好研究。现在还健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他们多数在"文化大革命"中吃过苦头，但他们在所写的回忆录中或有关的文章中，大都提到延安整风这一段经历，认为这一次在毛泽东同志领导下所进行的整风运动，把党二十一年的正反经验，特别是犯教条主义错误的经验教训，提到认识论的高度来认识，批判主观主义，端正思想路线、思想方法。对许多人说来，是世界观的一次根本改造，是认识能力的一个跃进。现在，是又一个重要的历史转折关头。实际上，我们又面临着同样的任务。就是要在总结建国以来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在总结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把整个问题以及个人的问题，提到认识论的高度、认识路线的高度来好好想一想，检查一下，总结一下，看看自己有多少辩证唯物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多，还是主观主义多。当然，改造世界观，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是没有止境的，就是在平常时候，特别是在系统总结工作的时候，都应当经常这样做，不能说哪一天我们的认识能力已达到对世界事物

洞察一切的地步了。

对于广大自然科学工作者，目前也面临着科技发展的重要时刻。前面已指出，目前人类认识世界的视野大大扩展了，内容大大丰富了。相对论、量子力学、基本粒子物理学、天体物理与宇宙学，使人们的物质观、时空观、因果观、宇宙观发生了革命性的变化。遗传学、分子生物学、生物系统论等，加深了人们对生命的理解。数学与逻辑的结合，数理逻辑的发展对科学和哲学的严密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控制论、信息论、一般系统论的出现，有可能使科学方法论取得重大进展。控制论、信息论、计算机科学与实验心理学、结构语言学、神经生理学、大脑研究等相结合，正在形成一门新兴的认识科学。它必将促进人们对思维过程的理解和哲学认识的发展。在这种情况下，自然科学工作本身应当有一个认识的飞跃，认识能力的飞跃。除此而外，自然科学工作者应当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对于发展人类的认识科学，提高人类的认识能力方面，作出更大的贡献。

无论社会科学工作者或自然科学工作者，都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尤其是要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恩格斯说过："一个民族想要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①他又说："无论对一切理论思维多么轻视，可是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或者连二者之间所存在的联系都无法了

① 《自然辩证法》，第29页。

解。”① 恩格斯认为理论思维的能力必须加以发展和锻炼，“而为了进行这种锻炼，除了学习以往的哲学，直到现在还没有别的手段。”②

社会科学工作者、党的工作者、经济工作者，除了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还要结合自己的工作，学习有关的自然科学以及本行业的各种专业知识和技能。前面讲过，当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大大增强了人类的认识能力，因此，不掌握科学技术，我们的认识能力就不能达到当代的水平，就不能完成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任务。事实也证明，不懂科学，不懂专业知识，不成为本行业的内行，只靠一般的政治，只靠过去的经验，是搞不好工作的。不懂行的人，就是下去了解情况，也会同雾里看花一样，找不到解决问题的正确方法。调查研究本身，要做到周密、系统、准确、及时，也要借助于现代科学技术的方法和手段。

总之，我们的干部要在工作实践中，在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在学习科学技术和专业知识中，不断培养和提高认识能力，以适应新的发展了的情况和新的工作需要。

---

① 《自然辩证法》，第43页。

② 同上书，第27页。

第六讲　认识是一个过程

认识论中有一个重要问题，就是要把认识当作一个过程来看，特别要注意认识过程的辩证性。恩格斯曾指出："世界不是一成不变的事物的集合体，而是过程的集合体"①。这是"一个伟大的基本思想"。辩证唯物论整个说来就是过程论，认为世界是一个过程，事物是一个过程，认识也是一个过程。列宁在《哲学笔记》中说：认识是人的意识反映现实界的过程，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没有止境的接近"②。毛泽东同志在延安讲哲学的时候，也强调指出这个问题，他说：认识是处在永久的运动过程中，真理是不能一次获得的；形而上学唯物论，一切认识论上的反历史的观点，都不把认识当作过程看待。毛泽东同志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重要贡献，就在于揭示哲学的认识论本质，并且应用辩证法于认识过程。这一讲就准备谈谈这个问题。

"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

这是列宁《哲学笔记》中的一句话③。注意：列宁在"过程"两字下面打了着重号。思想和客体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39—240页。

②③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08页。

能够达到一致的，主观和客观是能够符合的，但这是一个过程，不是一次能够完成的。为什么呢？这是因为事物本身在矛盾中发展、变动，人的认识也必然是一个矛盾过程、发展过程，虽然发展的形式有所不同；其次，人的认识除了受着客观过程的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以外，还受历史条件、实践条件和诸种认识条件乃至生理条件的限制，不可能对事物一下子洞察无遗。人为什么总是犯错误？从认识论上讲，仅仅说一句主观不符合客观是不够的，还必须指出认识往往不可能一次完成，真理不可能一次获得，因此错误有时难以避免。这是不是为错误作辩解呢？不是的（这里是就认识的正常过程来说，排除了某种特殊情况）。这是认识论领域中一个应有的重要的课题。

有没有人认为（或者虽然口头上矢口否认，实际上却是这样看的）认识可以一次完成、真理可以一次获得的呢？有的，那就是哲学上的形而上学唯物论者。前面说过，形而上学唯物论是反映论，但是，是直观的消极的反映论，不是辩证的能动的反映论。直观的、消极的反映论按其实质说来，就是认识一次完成论。例如，十八世纪法国的唯物主义者拉美特利等人认为，人的认识就象琴键受到击动而发出声响一样，一次就奏效。费尔巴哈也认为，意识是一面镜子，自然景物会一下子飞到镜子里面来，人们依靠自己的直观能力就能洞察一切。这里没有实践观点，也没有辩证法，我们把它叫做形而上学的认识论。

有两种提法可以说明认识一次完成论是确实有的，

不是我们杜撰出来的。

一种提法就叫做“镜子式的反映”，说人的认识的进行就象镜子摄取事物景象那样。镜子式的反映确实是一种反映，其前提是唯物论，这一点不应当抹煞；但这种反映是形而上学的机械的反映，其根本缺陷在于不把反映、认识看作是一个过程，而看作是一次完成的动作。列宁在他的《哲学笔记》中曾特别提到这一点，他说：“智慧（人的）对待个别事物，对个别事物的摹写（＝概念），不是简单的、直接的、照镜子那样死板的动作，而是复杂的、二重化的、曲折的、有可能使幻想脱离生活的活动”①。

还有一种提法叫做“合符式的认识”。什么叫合符式的认识呢？中国古代有一种叫做兵符的东西，也叫虎符，是朝廷用来调兵的信物，一分为二，各执其一，相合以为信。汉朝的兵符是铜作的，剖为二，右留京师，左与郡国、军中。国家有事要发兵，遣使去合符，符合兵发。兵符何以要用铜做呢？据说是取其同心之意。有人把人的意识的反映、主观和客观的符合比作“合符”，就象左右两片兵符相合那样简单、直接、完全，一拍即合。这是对于反映论的庸俗化的解释，它相当清楚地表达了认识一次符合论或一次完成论。

镜子式的反映也好，合符式的反映也好，都和列宁所说的“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这个命题，毫无共同之处。人的反映过程是非常复杂的，往往要经过曲折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421页。

和反复，才能在某一阶段上达到主客观的大体符合，获得真理性的认识，但决不能象“照镜子”或“合符”那样简单、直接、死板、一拍即合。列宁说，这一反映过程“并不是简单的、直接的、完全的反映，而是一系列的抽象过程，即概念、规律等等的构成、形成过程，这些概念和规律等等（思维、科学＝“逻辑观念”）有条件地近似地把握着永恒运动着的和发展着的自然界的普遍规律性。”① 列宁指出，概念、规律、范畴这些反映形式，是人对现实界的理性的摹写、复写、反映、映象；同时又指出，这是一个过程，不是瞬间的、一拍即合的动作。“人不能完全把握＝反映＝描绘全部自然界、它的‘直接的整体’，人在创立抽象、概念、规律、科学的世界图画等等时，只能永远地接近于这一点。”② 这就是说，人的认识过程是深入现象内部的过程，是创造概念体系的过程，是由不知到知、由不完全的知到比较完全的知的过程。人在认识过程中，对世界的认识逐渐丰富起来，眼界逐渐扩大，越来越接近现实界，但永远不能完全详尽无遗地反映现实界，因为现实界本身是无限发展的。

现代科学突飞猛进，人的认识手段越来越丰富，认识能力大大增强了。因此，人们在谈论人的认识过程的缩短和简化问题。诚然，就一个小的认识过程来说，就认识某一具体现象、具体事物来说，不论是对社会或自然界，特别对自然界，认识过程的简化或减少其反复性，是完全

①②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94页。

可能的。例如，由于现时人类掌握了遗传工程、分子设计等新理论、新技术，在培育新生物物种，寻求新的化学物质等方面，可以缩短摸索过程。掌握了最新的勘探技术，对于探明地下矿藏情况，进行开采，也可以简化过程，减少反复。有的还可以运用科学手段在一定程度上控制认识对象，使之简化、典型化，便于进行观察。但是，即使在这种场合，一次完成认识的事，也是不可能有的。我们要知道，现代世界的科学规模，比牛顿的时代，固然已扩大了不下百万倍。但同时，人类认识对象的内容和范围，也已随之空前地延伸、扩大和加深了。因此，人类整个认识的任务不是在减少、简化，而是更加繁复了。认识仍然是思维对客体的永远的、无止境的接近。

理解认识是一个过程，是为了使我们能够避免认识上的僵化、简单化、直线化、绝对化、自以为是、自以为掌握了绝对真理等等；同时在行动上要谨慎小心，尊重实践，重视总结经验，力求避免认识上的弯路。认识固然不容易，但真理是可以获得的，只要我们的认识确实循着辩证唯物主义的轨道进行。

下面就来谈谈认识过程本身。这里要着重考察一下认识过程的辩证性。首先概述人类认识的总过程，然后分别说一说认识的各阶段。

人类认识的总过程

人的认识过程有一定的发展阶段。所谓认识，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解决精神和物质的关系问题。人的认识过程，特别是一个完整的认识过程，要经过从物质到精

神、从精神到物质这样两个大的阶段。认识就是这两个阶段在不同水平上的循环往复。从物质到精神的阶段中，又分为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个小阶段，每一个小阶段又有许多复杂的环节。从精神到物质的阶段，情形也是同样。人类认识过程的各阶段、各环节，都依赖于实践，和实践分不开，而且认识的性质和水平也要依实践的性质和水平而定。

自从马克思提出哲学认识论的任务不仅在于认识世界而且更重要的是要改造世界这一最基本的观点以来，第一个清晰地完整地表述这种认识过程的是毛泽东同志。列宁在研究黑格尔哲学时，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论断，即“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途径。”① 毛泽东同志在深刻地论述认识与实践的相互关系的基础上，发挥了列宁这一思想，使马克思主义关于认识过程的学说更加系统和完整。

关于人类认识过程的规律，有许多是从变动异常迅速的战争现象中总结出来的。中国革命战争的长期、曲折、复杂，使得中国共产党人积累了丰富的认识经验，有可能对认识过程的辩证法做出科学的总结。毛泽东同志首先在《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问题》一文中详细地考察了认识过程，指出认识所经历的两个不同的阶段，即在建立军事计划以前的阶段（即从物质到精神的阶段）和实行军事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计划的阶段(即从精神到物质的阶段)，这两个阶段互相联结，互相推移。当然，不只是根据战争的现象；整个中国革命所遇到的情况都是极为复杂、曲折的，社会主义建设也是如此。对于这种情况，毛泽东同志在认识论上作出了科学的说明。毛泽东同志分析了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到革命实践的过程，指出这个过程就是认识上的两个飞跃：一个是从物质到精神，就是从实践中取得认识，提出理论、政策、计划、办法等等东西来；然后，再由精神到物质，这就是把第一阶段得到的认识放到社会实践中去，看这些理论、政策、计划、办法等是否得到预期的成功。他指出："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由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由认识到实践这样多次的反复，才能够完成。"① 特别指出，第二个飞跃，比起第一个飞跃来，意义更加伟大。这里，毛泽东同志从总体上把解决主观和客观、精神和物质之间的矛盾的辩证途径勾画出来了。

有人认为，有了列宁所提的"从物到感觉和思想"的认识路线已经足够了，不必再有关于认识过程的其他提法。这是一个误解。"从物到感觉和思想"主要是说明物质派生思想的唯物论反映论原理。毫无疑义，这是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前提。列宁提出"从物到感觉和思想"这个反映论原理，是为了反对"从感觉和思想到物"，即从思维

① 《人的正确思想是从那里来的?》。《毛泽东著作选读》(甲种本)，人民出版社1966年版，第384页。

引出存在的唯心主义，而不是说明整个认识过程及其规律。马克思主义认识论是在认识与实践的相互关系中研究并揭示认识过程及其规律的。当列宁考察认识过程时，他就不再停留在一般反映论原理上，而是进一步提出了上引的著名论断，把“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作为认识的第二阶段。他还指出，观念的东西转化为实在的东西，这种思想是深刻的。类似的思想在马克思著作中所在多有。例如，马克思说过，人类劳动过程结束时得到的结果，在这个过程开始时就已经在劳动者的表象中存在着，即已经观念地存在着，它不仅使自然物发生形态变化，同时它还在自然物中实现自己的目的。这也就是我们所说的精神变物质。由上述可知，毛泽东同志关于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的命题，是对马克思列宁思想的概括和发挥，这是一个科学而简洁的关于认识过程的命题。

当然，决不能把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两个阶段割裂开来。公式应是：“物质——精神——物质”（或“实践——认识——实践”），而不应该是“精神——物质——精神”，这是唯心主义的命题；也不应该是“物质——精神；精神——物质”（或“实践——认识；认识——实践”），这是把两阶段割裂，使各自独立存在。这样有可能被看作精神可以离开物质独立存在并且决定和派生出物质。而我们所说的从精神到物质的“精神”，正是从物质变来的，是从物质引出来的，不是凭空产生、独立存在的东西。理解这一点其实并不困难。毛泽东同志在提出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这一见解时，就指出：有很多人，甚至是哲

学家，并没有懂得这个认识论的道理，他们觉得这是个怪问题，甚至是唯心主义的怪想。他们说，物质变精神可以理解，精神变物质不可理解，精神难道可以变成石头吗？对此，毛泽东同志回答说：譬如说大理石，有自然的大理石，有人造的大理石。用来建筑人民大会堂的大理石很多不是山里搬来的，是人造的。人为什么能造大理石？因为通过实践理解了大理石的结构和物理性状，认识了这个，依靠一定的物质力量（思想、精神本身如果离开了一定的物质力量当然不可能实现什么），人就可以造石头，精神就可以变石头。同样的道理和同类的例子，恩格斯也举过不少。他说科学使我们能够制造出种种自然物，按照自然物的条件把它们生产出来。所以毛泽东同志说，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这是日常生活中常见的飞跃现象。理解这种日常的飞跃现象，只需要记住：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这一认识论命题，是以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这一唯物论原理为前提的；同时，精神和物质两者在实践的基础上得到统一并实现互相转化，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就是阐明属于这一范围的认识过程，阐明物质和精神是怎样同一的。只要记住这点，我们就既可以和唯心主义划清界限，也可以和机械唯物论划清界限。

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由物质到精神、精神到物质，即由实践到认识、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达到，充分说明了认识的曲折性、反复性。客观对象往往有许多方面，其表现是复杂的，而且本身也是一个过程。我

们谁也不是能够"洞察一切"的圣人。在认识过程中，产生这样或那样的错误是难免的。我们能够做到的，就是力求减少认识的反复，特别是大的反复，减少错误，避免大的错误。这就要善于开动机器，善于总结经验，修正错误，及时使我们的认识归于正确。

现在分别地来看一看认识过程两个阶段的情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

在中外哲学史上，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关于认识阶段和认识形式的问题的讨论，大抵限于我们所说的"物质到精神"这个阶段的范围内。哲学家们有的提出认识两个阶段或两种形式，即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有的提出三阶段说，如康德，他认为认识分感性、知性（或称悟性）和理性。现在，也还有人主张三阶段说，因为据说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提到过"悟性"是合理的。我们不来讨论这个问题。但是多数人主张两阶段说。对于这些阶段，有人偏向于夸大感性认识的作用，成为经验论者；有人偏向于夸大理性认识的作用，成为唯理论者。有的人初步认识到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但并不完全科学和彻底，因为他们不懂得感性和理性统一的基础是社会实践，不具有完备的科学的辩证法思想。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问题，才得到了科学的回答。

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揭示了主观反映客观的认识过程，是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理性认识，再由理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实践的过程。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认识的两种形式，是两种不同质的东西。这两种形式或阶段，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感性认识是认识的初级阶段。在人类社会的初期，人们的认识主要是采取感性的形式，很少有抽象概念。一个幼童开始也只有感觉而无概念。现代成人对某一具体事物的认识，开始阶段也是感性认识。这是因为，人们要认识，首先要用感官同外物接触。我们的古人就懂得这个道理。战国时期有一本书叫《墨经》，就曾指出："惟以五路知"，"知，接也"。这就是说，一切知识只有通过五种感官才能得到，并且感官要与外物相"接"。认识起始于感性经验，这似乎是普通的常识，但许多人实际上并不真正懂得它的意义。有些唯心论者鼓吹所谓"理智的直观"，即不通过感官的神秘的认识，这显然是对认识过程的歪曲。我们有些搞理论工作或实际工作的同志，往往在书本上讨生活，或坐在办公室里发议论，不愿意到实践中去，用眼、耳、鼻、舌、身亲自接触实际事物，接触群众，接触丰富的感性材料。这都是违背认识规律的，是要不得的。

感性认识采取感觉、知觉、印象（也叫表象）三种形式。感性认识是在实践中直接由感官接触外界事物而产生的，它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它和客观事物之间没有其它中间的认识环节。而客观事物直接表露于外的是生动的现象。所以感性认识具有生动性和形象性。正因为如此，它又具有个别性和表面性。就是说，它所反映的只是客观事物的个别的、局部的和表面的东西，而不是事物内部的一般的、本质的、规律性的东西。

人们在实践中对某种对象的感觉和印象反复了多次，感性材料积累到一定程度，经过思维的加工整理，经过概括和抽象、分析和综合，就会在人们的脑子中产生概念，就会在概念的基础上进行判断和推理，这就是理性的认识。这就是意识的能动作用把认识推进到一个新阶段。理性认识的特点是间接性、抽象性和本质性。它不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而是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产生的对客观事物的间接的反映、抽象的反映。它没有感性认识的生动性和具体性。但是理性认识的抽象，是对事物的一般的、本质的、规律性的认识，如果这种认识是科学的，那就能够比感性认识更正确、更深刻、更完全地反映客观对象，否则，就会比感性认识更严重地脱离客观对象。人们犯认识上的错误，即主观脱离客观的可能性，已经孕育在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本身的特点之中。所以，人们必须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正确地结合起来，而不能固执于某一种形式和阶段，把它们僵化、绝对化。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这两种不同质的形式或阶段，彼此又是互相联系、互相渗透的。这一点值得我们注意并加以研究。

大家知道，在感性认识阶段，已经存在着理性认识的萌芽、因素。感性认识阶段中的印象形式，已经是对感觉的一定程度的概括，已经向理性认识接近，甚至已经有某种类似概念和判断的东西产生，但它还不是理性认识，它还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所以还没有实现飞跃。在实际的认识过程中，由于人们接受教育、读书、彼此交流知识，

或受已有理论认识的影响或指导，所以在进行感性实践时，在对一个具体对象进行认识时，虽然开始认识仍然主要是感性的，但他脑子中已经可能存在从别人或书本那里取得的对这个对象的某些概念或判断。他把这些概念同自己的感性认识加以比较，用这些概念矫正和深化感性认识，同时通过自己的感性认识，把从别人或书本上得来的概念变成真正自己的东西，或者形成自己的新的概念，使自己的认识进入理性阶段。要认识某些事物，都要靠自己"从头来"是不必要的，甚至是不可能的。相反，对于已有的经过实践检验为正确的理论，必须作为我们从事具体实践、认识具体事物的指南。这就是说，在实际的感性认识阶段往往避免不了理性的东西的进入。这就产生感性认识的复杂的情况：一方面认识可能受先入为主的抽象的理性东西的支配，拒绝从具体的实践对象出发，漠视或者拒绝用自己的感官去感知新鲜的生动的感性的东西，从而使认识脱离实际；另一方面也可能把某些还是感觉、印象一类的东西误当作理性的东西，产生虚假的概念、判断等，就是说，把本来不反映事物本质的感觉、印象等当作反映事物本质的东西，结果发生"凭印象办事"的情况，造成认识上的失误。

认识开始于经验，理性认识从感性认识而来。在理性认识阶段，也渗透着感性认识。这决不是说，作为理性形式的概念等具有可感觉的成分因而能够靠感官感知它们。而是说，第一，人们在运用概念进行思维时，不能离开感性认识而孤立地进行。离开丰富的感性经验，就不

能造出反映事物本质的概念和理论，或深刻地理解概念和理论。第二，理性思维对感性材料进行加工时，有时要返回到感性经验中去进行核对、校正，以便尽可能与实践经验达到一致。第三，对概念和理论的解释，需要借助于感性形象。例如，毛泽东同志在说明帝国主义的两重性时，就用真老虎和纸老虎这些形象作比喻。数学中的抽象公式，需要借助于直观的图形来解释。第四，理性认识要以具有一定声响或文字符号等感性形式的语言作为自己的物质外衣和表达手段。总之，完全离开感性的理性是不可能存在的。在理性认识阶段中渗透着感性认识，这种情形对于认识的发展也有两重性：即一方面能够促进理性认识的发展，并且使其能够得到理解和传播；另一方面也可能产生对理性认识的妨碍，例如人们凭自己的感性经验来理解某种理论原理时，由于感性经验的局限而带来某种歪曲；由于运用不适当的词汇或直观形象，也会造成对概念和理论的错误理解，等等。

从精神到物质的飞跃中的几个问题

如果说，从物质到精神的阶段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人们已经有较多的研究，哲学史上留下了不少的材料，那末，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所提出的精神到物质，即从认识到实践这个意义更加伟大的飞跃，我们至今还缺乏研究（注意：这里不是指唯心主义者所说的“精神到物质”，对这个东西人们的研究是不少的，特别是黑格尔）。这个飞跃过程究竟有几个阶段，有多少环节，我们还不清楚。我在这里只限于提一下这

个过程中遇到的在我看来比较重要的几个问题。需要说明一下：这里所说的“精神变物质”的精神，思想、理论、方针、政策、计划等等主观的东西都包括在内。

第一，飞跃过程中的群众路线。这是认识上两个飞跃共有的问题，对第二个飞跃尤为重要。物质变精神，精神变物质，都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实现的。社会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实践是群众的实践，而不是孤立的个人的实践。所以毛泽东同志说：任何英雄豪杰，他的思想、意见、计划、办法，其原料或半成品只能来自人民群众的实践中，或者来自科学试验中，他的头脑只能作为一个加工厂而起制成完成品的作用。人脑制成的这种完成品，究竟合用不合用，正确不正确，还得交由人民群众的实践去考验。在这个意义上，人的思维过程，即概念、判断的形成过程，推理的过程，也就是“从群众中来”的过程；而把已形成的观点和思想付诸实践，就是“到群众中去”的过程。这个观点是卓越的。思想、理论本身并不能实现什么。一张建筑设计图本身并不能产生出一幢建筑物。要实现思想、理论，首先依靠“使用实践力量的人”。而理论一经掌握群众，就会变成物质力量。基于此，精神变物质，首先，这个精神的东西（理论、思想、意见、计划等）要为群众所理解、所掌握，这就要求阐述理论（在自然科学方面，包括基础理论和应用理论）、传播思想、宣传计划，提出实践的目的、方法、步骤等，并变成群众的认识和行动。这本身就是精神力量转化为物质力量，或者是这种转化开始的第一步。

第二，一般和个别相结合。从精神到物质，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从认识秩序上说来，也就是从一般到个别。一般的本质的认识，即我们所说的“精神”，是从个别的或特殊的事物中抽象、概括出来的，当它回到实践中去，就是用这种一般的本质的认识，去进一步研究和变革各种个别的具体的事物，并以其结果（新的认识）补充、丰富和发展已有的一般的本质的认识。这里最重要的是使一般同个别或特殊相结合，同客观对象的实际情况相结合，要着重研究事物的特殊性，并从这种特殊的实际情况出发，否则，理论、精神、一般的东西，就将变成纯抽象的僵死的教条，不可能真正转化成物质力量。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一般和个别相结合，就是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各地各部门的具体情况结合起来，既不能离开一般，片面强调特殊，各行其是，更不能否认个别或特殊，满足于一般化号召，搞“一刀切”。而为了使一般和个别相结合，顺利地实现从精神到物质的转化，在认识上就需要通过调查研究、实验、典型试验以及其他一些环节或手段，使主观的东西接近客观实际并且具体化。这是从精神到物质的必由之路。自然科学、社会科学都是如此。

第三，精神到物质的飞跃过程，就是理论指导实践和实践检验理论的过程。理论指导实践和实践检验理论是统一的，两者无法分开。这时，思想、理论、计划等东西居于指导的地位，同时又处于被审查的地位。理论要变为实践——这就是理论的能动作用、指导作用；理论要由实践来鼓舞、由实践来检验、由实践来修正——这就是理

论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理论变实践（或精神变物质），并不是说理论能够原封不动地、毫无改变地实现自己，这常常是不可能的。《实践论》中说："一般地说来，不论在变革自然或变革社会的实践中，人们原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毫无改变地实现出来的事，是很少的。……原定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部分地或全部地不合于实际，部分错了或全部错了的事，都是有的。许多时候须反复失败过多次，才能纠正错误的认识，才能到达于和客观过程的规律性相符合，因而才能变主观的东西为客观的东西，即在实践中得到预想的结果。"① 变主观的东西为客观的东西，变精神的东西为物质的东西，这个主观的精神的东西本身，在"变"的过程中，也必然发生变化。有些主观的精神的东西的真理性是不完全的，经过实践的检验而纠正了它们的不完全性；有些是错误的，经过实践的检验而纠正其错误。所谓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即指此而言。在这种时候，实践为认识提供了大量丰富的感觉材料，使认识又在新的基础和水平上重新进入感性到理性的阶段。这时只要我们能够紧紧地抓住总结经验这一环节，并且提到认识论的高度，我们就能够把理论认识推进一步，或者说，使我们的思想、理论、方针、政策、计划等获得进一步的发展。

但认识是否就此完成了呢？那不见得。毛泽东同志说，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经过从物质到精神、从精神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0—271页。

到物质的多次反复。说多次反复，就是说两个飞跃过程要反复出现，而且其中不可避免地会有各种交错。这种多次反复的情形又怎样，有些什么特点，我们也要加以研究。

即使对于某一对象的认识基本完成了，但对于过程的推移而言，人的认识运动是没有完成的。《实践论》说得好："任何过程，不论是属于自然界的和属于社会的，由于内部的矛盾和斗争，都是向前推移向前发展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应跟着推移和发展。依社会运动来说，真正的革命的指导者，不但在于当自己的思想、理论、计划、方案有错误时须得善于改正，如同上面已经说到的，而且在于当某一客观过程已经从某一发展阶段向另一发展阶段推移转变的时候，须得善于使自己和参加革命的一切人员在主观认识上也跟着推移转变，即是要使新的革命任务和新的工作方案的提出，适合于新的情况的变化。"①

客观过程的推移是没有止境的，人的认识运动也永远不会完结。在真理问题上，我们是过程论者，不是形而上学的一次完成论或绝对符合论者。人类在认识世界方面突飞猛进，实践水平日益提高，认识过程的辩证法的内容也日益丰富。我们不能把真理看作僵死的、停滞的、简单的、暗淡的形象。真理是一种活的、跃动的、向前发展的知识，这种知识作为总体来说永远不会完成。这种知识不是直线发展，而是无限的近似于螺旋式的曲线。正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1页。

如列宁所说，这一曲线的任何一个片断、小段都能被片面地变成独立的完整的直线，把认识引入歧途。这里就提出人们在认识过程中犯错误的某种必然性和不可避免性，提出真理与错误的相互关系问题。这个问题让我们留待下面再谈。

第七讲　辩证思维的基本要求

前面一般地讲了认识的过程，现在我们进一步讲一讲理性认识即思维的问题，主要是辩证思维的问题。

在整个认识过程中，感性认识是必经的、初始的阶段，其重要性是不容忽视的。然而，对于认识的真正任务来说，作为认识之高级阶段的思维，则是更重要的阶段。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指出："认识的真正任务在于经过感觉而到达于思维，到达于逐步了解客观事物的内部矛盾，了解它的规律性，了解这一过程和那一过程的内部联系，即到达于论理的认识。"① 认识的真正困难也恰恰在于思维。黑格尔也说到这一点："从来造成困难的总是思维，因为思维把一个对象的实际上联结在一起的各个环节彼此分割开来考察。"② 这就是说，思维一方面可以使人们深入事物的内部，把握它的本质和规律性，另一方面也可以使人们的认识脱离事物的本质和内部联系，而发生这样那样的错误。具体地考察起来，人们认识的错误主要地或更多地不是发生于感觉、感性认识，而是发生于思维、理性认识，特别发生于不善于辩证思维，而陷入形而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2—263页。

② 转引自《列宁全集》第38卷，第285页。

上学的思维。所以，要获得正确的认识，避免认识上的错误，关键在于学会辩证思维。我们要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提高认识事物的本领，必须充分重视辩证思维的问题。

辩证思维和形而上学思维是两种对立的思维方法。我们所说的形而上学思维不是指形式逻辑所要求遵守的东西（无矛盾性、确定性、论证性、连贯性等），这些要求在思维中还是应该遵守的。我们所说的形而上学思维方法指的是那种把事物看作孤立的、静止不变的、非科学的方法。从人类思维发展的历史来看，辩证思维和形而上学思维的对立由来已久。在古代有过素朴的、自发的辩证思维。后来，形而上学的思维占了统治地位。只是到了近代，到了黑格尔和马克思时代，辩证思维才得到了充分的发展，才达到了自觉的形态。从形而上学思维进到辩证思维，从自发的辩证思维提高到自觉的辩证思维，这是人类认识史上的巨大飞跃，是人类思想解放的重要标志。其意义丝毫不亚于从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从自发的唯物主义到自觉的唯物主义的转变和飞跃。而且可以这样说，如果不达到自觉的辩证思维，唯物主义也不可能彻底。

什么是辩证思维呢？所谓辩证思维，就是指符合客观辩证规律性的思维，也就是主观辩证法。辩证思维，亦即马克思主义者所说的理论思维。关于理论思维或辩证思维的重要性，恩格斯曾作过许多中肯的论述。他强调指出，一个民族，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如果没有理论思维，就会连两件自然的事实也联系不起来，或者连二者之间的联系都无法了解。恩格斯这些话，主要是针对当时

的自然科学和自然科学家说的；但是，对于其他领域，对于我们，同样具有非常迫切的现实意义。我们要真正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思想路线，不懂得和不善于辩证思维，不用辩证思维取代形而上学思维，是很难设想的。

辩证思维的问题，是一个涉及很多内容的问题，它包括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如何具体运用于思维的问题，也包括思维本身独有的特殊规律和方法的问题，包括各种思维形式如概念、判断、推理等的形成、发展和相互关系问题，以及各种方法的辩证统一问题，等等。所有这些，都是辩证逻辑这门科学专门研究的问题。我在这里不可能详细讲这些问题。这里只想讲一下，把辩证法基本规律运用于思维，自觉地进行辩证思维，应当和必须遵守哪些基本原则和满足哪些基本要求。

按照列宁的意见，辩证思维必须遵守的"辩证逻辑要求"至少有四条。我们看列宁下面这段话，列宁说："要真正地认识事物，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全面性的要求可以使我们防止错误和防止僵化。这是第一。第二，辩证逻辑要求从事物的发展、'自己运动'（象黑格尔有时所说的）、变化中来观察事物。……第三，必须把人的全部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也作为事物同人所需要它的那一点的联系的实际确定者——包括到事物的完满的'定义'中去。第四，辩证逻辑教导说，'没有抽象的真理，真理总是具体的'——已故的普列汉诺夫常常喜欢按照黑格尔的说法这样说。"在讲完这四条之后，列宁接

着说："自然，我还没有把辩证逻辑的概念全部说完。"① 这些思想，其他经典作家包括毛泽东同志，在不同场合也都讲过。但是，应该说，列宁在这里对辩证思维的基本要求作了重要的概括，我们应当认真研究和阐发这些思想。有些专门的辩证逻辑著作至今还很少提到列宁的这一思想，不去阐释辩证逻辑的这些基本要求，不能不说是一个缺陷。

当然我在这里主要不是系统地讲辩证逻辑这门科学，主要是就我们干部的思维状况、认识方法来讲一些最基本的东西。我的意思是，我们要做好工作，必须善于辩证地思考问题，在运用辩证思维方面有较好的自觉性。主观主义的方法，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方法，省力是省力了，但只能把我们的思维引上错误的道路。所以，我们有必要结合我们思维方面的经验教训，来认真研究一下列宁所提出的关于辩证思维的几个基本要求，以便切实改进我们的认识方法。

观察问题的全面性

这是列宁提出的辩证思维的第一个要求。从我们的实际思维情况来看，也是我们最需要注意、教训最深刻的一个问题。列宁说，认识事物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即达到全面性的要求。这是辩证思维最起码、最基本的要求。在这方面，毛泽东同志有过许多重要的论述，特别从延安整风以来，毛泽东同志反

①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3—454页。

复强调，“必须全面地看问题”，切忌片面性。这似乎是老生常谈了。长期以来，我们对全面性的要求讲得并不少，但实行得并不好。特别在左倾错误泛滥的时期，片面性越来越严重，常常出现这样一种情况：从一种片面性跳到另一种片面性，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我们的头脑简直成了一个形而上学片面性的王国。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情况？我们为什么往往会违背全面性的要求，而陷入片面性呢？除了由错误的工作指导方针所造成的以外（这一点我们这里不谈），有客观的原因，也有主观的原因。

从客观上来说，要把握事物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即中间环节）本身确实是很困难的。因为任何事物都有许许多多甚至无限多的属性、特性、方面，有同其他事物的许许多多的相互联系，人们的认识要把握它们很不容易，甚至是不可能的，正如列宁所说，“我们决不会完全地做到这一点”。但是，辩证思维又要求我们尽可能地做到这一点，以防止认识错误和思想僵化。这是一个实际存在的困难和矛盾。我们的思维只能在不断解决这个矛盾的过程中前进，因此，真理的获得也只能而且必然是一个过程。

从主观上来说，恐怕有两点值得我们特别注意。首先，我们的一些同志虽然口头上承认对立统一规律，不否认矛盾的两个方面既对立又统一，但实际上并不能够把这个道理变成自己的思想方法、思维方法。他们不善于在统一中把握对立，在对立中把握统一，程度不同地老是“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正如恩格斯所说：“他们

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在他们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就不存在；同样，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① 当然，我们的同志中间并没有这样说的，但实际上这样做、这样思考问题的却大有人在。看不到对立的统一，不善于从对立中把握统一，又从统一中把握对立，必然要导致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从一种片面性跳到另一种片面性。我说的"不少人的头脑，程度不同地变成了跳跃式的形而上学王国"，就是指的这种情形。例如，物质和精神、经济和政治、物质利益原则和政治思想工作是对立的统一，有人就是不能把它们统一起来，或者片面强调这一面而忽视甚至否定那一方面，或者相反。又如，讲联合就看不到斗争，搞"一切联合"；讲斗争又看不到联合，搞"一切斗争"。对我们的工作来说，有时要有所侧重，叫"重点论"，但这个"重点论"在不少人那里往往变成"一点论"。所有这些，都是形而上学片面性的表现。

其次，我们对全面性的理解有时往往不那么全面。例如，对全面性的要求，人们往往只想到矛盾的两个方面，而忘记或忽视了这一矛盾以外的其他矛盾以及它们的总体联系。这样来了解全面性，单就一个矛盾来说，无疑是合理的，但就事物的全部复杂性和整体性来说，仍然是片面的。用一句通俗的话来说，这叫做"只见树木，不见森林"。要知道，我们所面临的、需要认识的事物，一般都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1页。

不是单纯的一种矛盾，而是许多矛盾和许多方面的综合体，要把握和研究它，就不能孤立地只看到其中的一个矛盾及其两个方面。就拿对中国国情的认识来说吧，要全面地考察中国国情，就不能只看到其中的某些因素、某个矛盾，而必须看到它的各种复杂因素，诸如社会性质、生产力发展程度、人口、阶级、民族、地理环境、自然资源、文化历史传统、国际关系等等，以及它们的相互联系、相互制约。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在民主革命时期，就是这样从各个方面来全面地分析中国国情，从而得出科学结论的。现在我们要发展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实现四个现代化的目标，如果不全面地分析中国这种复杂的国情，不把握这"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也是完全不行的。把一个矛盾孤立起来而忽视诸矛盾的总体联系，那样考察问题只能得出错误的结论。例如我们建设资金不足，需要利用"外资"，这是为了解决一个矛盾。但究竟如何利用"外资"才适合我们的情况，这就有其他的矛盾需要考察。例如，必须考虑国内的配套能力，亦即国内运用外资的能力，不致使引进的东西长期形不成生产能力；还有保护、发展我国的制造能力的问题，就是凡是自己能够制造的或者经过努力能够制造的，就不必引进；以及偿还能力的确切计算等。顾及诸矛盾的总体联系，就是对事情要作总体考察和总体规划。现在世界上事物的联系越来越多了。我们处理一个矛盾、解决一个问题，所涉及的其他矛盾、其他问题、其他方面往往愈来愈多。我们的头脑如果不复杂一点，处理问题如果不顾及"左邻右舍"，

事情往往很难办好。

要达到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的全面性，避免片面性，或者尽量使片面性减少些，我们积累的经验教训（包括正面的和反面的）已经是够丰富的了，问题是如何提高到认识论上来好好地加以总结。特别从领导角度来说，更需要自觉地这样做。任何领导人在这方面都需要有高度的责任心。因为领导上看问题如果片面三分，并据此制定政策，那末，下面在执行中就往往要片面七分、八分甚至十分，其祸害是非常大的。所以，观察问题的全面性，特别要向领导人员提出严格的要求。在这方面，需要特别提到陈云同志1962年2月间的一次重要讲话，即题为《怎样使我们的认识更全面些》的讲话。这个讲话提出"全面、比较、反复"六个字的认识方法，着重指出：为了避免把片面当成全面，决定问题有充分的事实根据，不是只有一点事实根据，重要的是要注意听不同的意见、反面的意见。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怎么办呢？可以作点假设。从反面和各个侧面来考虑问题，并且研究各种条件和可能性；研究问题，制定政策，决定计划，要把各种方案拿来比较，不但和现行的作比较，和过去的作比较，还要和外国的作比较，作多方面的比较，可以把情况弄得更清楚，判断得更准确；作了比较以后，也不要匆忙决定问题，还要进行反复考虑，留一个慎重考虑的时间，再看看然后作出决定等；为此，必须认真实行民主集中制，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充分发扬民主等等。这些听起来好象并不新奇，甚至可以说是老生常谈，但对于我们却具有重大的认识论意

义。这些都是辩证思维必须遵守的原则。

从变化发展中看问题。历史和逻辑的统一

从变化发展中观察事物，这是辩证思维的第二个基本要求。任何事物都处在不断的“自己的运动”中，不是静止的、固定不变的。我们必须按照事物本身的这种面貌考察事物，即从事物自身的运动过程考察事物，才能把握事物的规律性。如果说前面一点是从事物的内部结构或横的关系来把握事物的话，那末，这一点便是从历史过程或纵的关系来把握事物。

根据辩证思维的这一基本要求，我们在辩证逻辑中提出一条原则，叫做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相一致。我们研究问题、说明问题，都要遵守这条原则。所谓历史的东西，就是指客观现实发展的历史过程以及认识本身发展的历史过程。逻辑的东西，就是指人的思维对上述历史发展过程的概括反映，亦即历史的东西在思维中的再现。真正科学的认识是现实历史发展过程的反映。从运动、变化、发展考察事物，历史地看问题，就是要使我们的思维的逻辑与历史进程相一致。当然，这种一致不是简单的、机械的同一。恩格斯指出：“历史从哪里开始，思想进程也应当从哪里开始，而思想进程的进一步发展不过是历史过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然而是按照现实的历史过程本身的规律修正的”①。恩格斯的这段话，说明了逻辑的东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2页。

西和历史的东西一致的唯物论，也说明了它的辩证法。首先，思维的逻辑不是主观自生的，而是客观现实的历史发展的反映，是以概括的理论形态对历史发展的反映；其次，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的一致，是在内在本质和规律性上的符合，而不是毫无差别的、完全的符合。现实的历史发展是纷繁复杂而又充满曲折的过程。其中既有本质的东西，也有非本质的东西，既有主流的东西，也有支流的东西，还有大量偶然的因素，甚至发生偏离和倒退的东西。而逻辑的东西则是摆脱了历史本身的这种自然形态，撇开了历史进程中大量次要的、非本质的、偶然的东西，集中地反映历史发展中的本质的、规律性的东西。正如恩格斯所说，这种反映是"经过修正的"。它既不是对现实历史发展的自然进程中一切细节、一切方面的反映，也不是主观任意的反映，而是按照事物本身发展规律来进行反映。这样的反映不仅不是背离历史发展的现实，恰恰相反，它更接近于客观现实发展的内在规律。

历史地看问题，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相一致，这是辩证思维的普遍原则。它反对把思想和现实、理论和实践、逻辑和历史等等主观主义地割裂开来。它既适用于对自然界的认识，也适用于对社会现象的认识，既适用于对大的事物的认识，也适用于对某一具体事物和某个人的认识。大家经常说，马克思的《资本论》就是根据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的统一来进行分析的一个光辉例子。《资本论》阐明了资本主义的历史，并分析了那些从理论上概括资本主义历史的概念，例如，对价值形式的逻

辑分析就是反映交换的发展史。列宁在谈到考察国家问题时，就指出了历史地看问题的极端重要性。他说："为了解决社会科学问题，为了真正获得正确处理这个问题的本领而不致纠缠在许多细节或各种争执意见上面，为了用科学眼光观察这个问题，最可靠、最必需、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它现在是怎样的。"① 毛泽东同志也这样告诉过我们："到一个单位去了解情况，要了解运动的全过程，开始怎样，后来怎样，现在怎样，群众是怎么搞的，领导是怎么搞的，发生过一些什么矛盾和斗争，这些矛盾后来发生了什么变化，人们的认识有什么发展，从中找出规律性的东西。"② 这是毛泽东同志在"文化大革命"时期说的，这些话本身原则上并不错，而且可以说，讲的是很好的，只是在当时那种历史条件下实际上没有也不可能那样做。就拿对"文化大革命"这种历史现象的认识和分析来说吧，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在写法上就是遵守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相一致原则的一个例子。《决议》所要解决的根本问题，当然是对"文化大革命"以及由此而来的对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作出正确评价，但它并不是孤立地抽象地就这些问题论这些问题，而是从整

① 《列宁全集》第29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430页。

② 转引自1969年3月15日《人民日报》。

个历史过程中加以考察的。《决议》不仅分析了三十二年的历史，而且回顾了建国以前二十八年的历史。对三十二年的历史，又分阶段进行考察，从中找出本质的、规律性的东西来。这样就把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统一起来了。《决议》关于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以及"文化大革命"的评价，确实是我们党的历史进程在抽象的理论上前后一贯的形式上的反映。它既不是对这一历史发展的自然过程中一切细节、一切方面的反映，也不是主观随意的反映，而是基本趋势和基本线索、内在本质和规律的反映。从这里可以看出，党中央一再讲的"宜粗不宜细"的原则，并不完全是出于政治上的考虑，它也是符合逻辑和历史相一致的辩证思维的基本要求的。这一点我们有些同志不理解，从思想方法上来说，实际上是不懂得辩证思维的一种表现。

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分析与综合相结合

客观事物的各个部分、方面、特性、因素和阶段，在现实中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但要认识事物，把握事物，首先就必须把这些在实际上联系在一起的各个部分、方面、因素以及各个阶段分解开来加以考察，在分解的基础上，再把它们结合起来，联系起来，使之成为一个总体，把事物作为一个总体来认识。这就是作为思维方法的分析和综合。形而上学把分析和综合当作两个互相排斥的方法对立起来，辩证唯物主义则把两者统一起来。恩格斯说："思维既把相互联系的要素联合为一个统一体，同样也把意识的对象分解为它们的

要素。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① 当然，分析又是以综合为归宿的，只分析，不综合，分析就没有意义。

以上是通常关于分析和综合的一般定义。但辩证思维所说的分析和综合，则要求更进一步，就是说，辩证思维所要求的分析和综合，比上述观念更深刻、更全面。这里最主要的有两条：一是分析矛盾和从矛盾总体上认识事物的多样规定性的统一，即矛盾分析法(通常所说的矛盾分析法实际上是包括辩证综合在内的)；二是分析和综合的辩证统一。

我们通常所说辩证的分析方法，就是以对立统一规律为基础的矛盾分析法，其中包括分析和综合两个方面。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的真髓和活的灵魂：对具体情况的具体分析"②。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系统地阐明了这一思想，并着重指出："这个辩证法的宇宙观，主要地就是教导人们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③ 不难看出，这里所说的"分析"是广义的，其中无疑是包括综合在内的，或者说它是分析和综合的统一。按照这种方法认识事物，首先要分析事物所包含的诸种矛盾：既要分析矛盾的普遍性，又要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既要分析主要矛盾和非主要矛盾，又要分析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等等。进而在对各种矛盾及矛盾诸方面的周密、深刻分析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81页。

② 《列宁全集》第31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44页。

③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9页。

的基础上，找出它们的相互联结和相互作用，从矛盾总体上认识和把握事物。这后一个方面，实际上就是综合。马克思的《资本论》首先对资本主义生产的各个方面做了大量出色的分析，然后又在这个基础上做了出色的综合，在我们面前展示了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总体，也就是展示了资本主义的本质。列宁的帝国主义论也是首先分析研究资本主义新阶段的各个方面及特征，然后综合这些特征，在总体上揭示了帝国主义的特定本质。

辩证思维所要求的分析和综合的统一，在现实中是有其客观根据的。这就是：客观世界及其每一个事物都是复杂的具有多样性规定的矛盾统一体。客观事物是复杂的、具有多样性的规定，因此，我们在思维中可以而且必须对它们进行分析；客观事物中这些规定性又是相互制约、相互联系的，构成为一个统一的整体，因此，我们在思维中就可以而且必须对它们进行综合。客观事物的整体是由多种规定构成的，而这些规定不能离开整体，因此，我们要深刻地、全面地认识和把握事物，就必须把分析和综合结合起来。

分析和综合在思维运动的方向上是相反的，也可以说是对立的，但认识过程中又是相互依赖、相互渗透和相互转化的。

分析是综合的基础，没有分析作为前提，综合就无从谈起，即使有某种综合性的认识，那也是肤浅的、模糊的。反过来，分析也依赖于综合。只有分析而没有综合，就不能把握矛盾的统一整体。因此，在人们的实际思维过程

中，分析和综合不是截然分开的，往往在分析过程中有综合，在综合过程中有分析，在最初的分析过程中至少是以感性认识的朦胧整体为前提的。对一个事物的认识，往往不是经过一次分析和综合就能完成的，而是通过分析、综合、再分析、再综合，不断深入，循环往复的螺旋式上升运动，逐步完成的。这又表现出了分析和综合在认识过程中的相互转化、相互过渡。

关于分析和综合的辩证统一，毛泽东同志在《反对党八股》中作过深刻的论述。他说："提出问题，首先就要对于问题即矛盾的两个基本方面加以大略的调查和研究，才能懂得矛盾的性质是什么，这就是发现问题的过程。大略的调查和研究可以发现问题，提出问题，但是还不能解决问题。要解决问题，还须作系统的周密的调查工作和研究工作，这就是分析的过程。提出问题也要用分析，不然，对着模糊杂乱的一大堆事物的现象，你就不能知道问题即矛盾的所在。这里所讲的分析过程，是指系统的周密的分析过程。常常问题是提出了，但还不能解决，就是因为还没有暴露事物的内部联系，就是因为还没有经过这种系统的周密的分析过程，因而问题的面貌还不明晰，还不能做综合工作，也就不能好好地解决问题。"① 这段话明确地告诉我们：发现矛盾，提出问题，以及解决问题即矛盾，都要在调查的基础上，不断进行分析和综合。人们的认识就是在由大略的分析到大略的综合，再到系统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96页。

周密的分析和综合的过程中深入和前进的。我们在实际工作中必须锻炼这种分析与综合相统一的认识能力，以便在越来越复杂的事物、现象面前使我们的认识处于比较主动的地位，不致被一大堆杂乱的现象所淹没。

善于根据实践确定认识的范围，回答实践提出的问题

列宁提出要“把全部实践——作为真理的标准，也作为事物同人所需要的那一点的联系的实际确定者——包括到事物的完满的‘定义’中去”，并把这作为辩证思维的要求之一。这是什么意思呢？为什么这也是辩证思维的基本要求呢？

这里，列宁把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就是说，思维是否符合实际，是否正确，要靠实践来检验，不能凭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这是认识论的一般道理，大家都很熟悉，不必多讲。问题是把实践也作为“事物同人所需要的那一点的联系的实际确定者”如何理解呢？这一点对于辩证思维来说是非常重要的，但过去很少有人认真地研究过。辩证思维的这一要求同上面几条要求有着密切的联系。就拿“全面性的要求”来说吧。按照这条要求，真正认识事物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但是事物的方面、特性以及同整个世界的联系有许许多多甚至是无限的，而我们的具体思维又总是有限的。事实上，我们在任何具体场合的思维，都不可能也没有必要穷尽事物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那么，我们的思维究竟应该涉及多大范围的事物，把握哪些方面，才是合理的呢？由什么来确定呢？这不可能由思维本身来确定，而

必须也只能由社会实践来确定。我们不妨用列宁曾用过的玻璃杯这个简单例子来说明这个问题。

按照列宁的分析，玻璃杯既是一个圆筒，又是一个饮具。这是无可争辩的。可是，一个玻璃杯不仅有这两种属性、特质和方面，而且有其他许许多多的属性、特质、方面以及同整个外界的相互关系和"中介"。玻璃杯是一个沉重的东西，它可以作为投掷的工具。玻璃杯可以用来压纸，可以用来装捉到的蝴蝶。玻璃杯可以作为带有雕刻或图画的艺术品，等等。如果要把玻璃杯作为认识的对象，如何把握它那许许多多的方面、特质和联系呢？答复是：一般只能把握和研究它同实践有关的方面。同一个对象，由于实践领域不同，着重研究的方面就会不同。列宁说："如果现在我需要把玻璃杯作为饮具使用，那末，我完全没有必要知道它的形状是否完全是圆筒形，它是不是真正用玻璃制成的，对我来说，重要的是底上不要有洞，在使用这个玻璃杯时不要伤了嘴唇，等等。如果我需要一个玻璃杯不是为了喝东西，而是为了一种使用任何玻璃圆筒都可以的用途，那末，就是杯子底上有洞，甚至根本没有底等等，我也是可以用的。"① 这个简单、浅显而有趣的例子可以说明，在人的思维中把什么作为对象，思考多大范围，把握哪些属性、特质、方面以及同整个外界的相互关系，哪些方面作为重点，等等，所有这些的"实际确定者"，决不是思维自身，而是人的社会实践。我以为，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452—453页。

这就是列宁所说的把全部实践“也作为事物同人所需要的那一点的联系的实际确定者”的主要含义。至于列宁所说把全部实践“包括到事物的完满的‘定义’中去”，又是什么意思呢？照我的理解，这里加了引号的“定义”，并不是指严格的逻辑的定义，实际是指关于事物的判断、论断或思想。如果这种理解不错的话，那末这句话的意思就是说，关于事物的论断和思想，只有充分考虑到了具体实践的要求，恰当地回答了具体实践中提出的问题，满足了实践的需要，才是“完满的”即合理的。否则，即使某一思想或论断一般地或抽象地说并不错，然而却不是完满的、合理的。

列宁这一思想的重要性和深刻性就在于，它把实践的观点彻底地贯彻于认识和思维的全过程，把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具体地高度地统一起来了。

列宁提出的这一辩证逻辑要求，对于我们今天有着特别重要的意义。例如，我们不是要反对“假、大、空、套、长”吗？假话，一般说是无中生有、凭空编造的东西，姑且不去说它。大话、空话、套话、以至长话，基本上属于不解决实际问题的废话。这种东西，抽象地说，也许并不错（这一点与假话不同），但是不能回答人们实践中提出的问题。就是说，那些惯于说空话，说套话的同志，他们提问题，作论断，发议论，东拉西扯，漫无边际，就是不回答具体实践中提出的问题，不能把事物同人所需要的那一点或那几点具体地联系起来。如果我们的领导同志这样来指导工作，那末，人们就只能如坠入五里云雾中，茫然

不知所措。这种思想方法，实在是很要不得的。

要使我们的思维走上辩证思维的轨道，就必须根据自己所面临的具体实践，确定和把握人们所需要的那些事物及其方面，具体回答实践中所提出的问题。这是我们改造思想方法的一个重要任务。

在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过程中把握具体真理

“没有抽象的真理，真理总是具体的。”这是首先由黑格尔提出，而后为马克思主义者一再肯定和强调的一条辩证思维原则。为了理解这一思想，必须弄清什么是抽象，什么是具体，以及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方法。

“抽象”和“具体”是两个多义词，它们在实际使用过程中有各种不同的含义。从认识论的角度看，最基本的含义有两种：第一，通常把看得见、摸得着的、可以感觉到的东西，叫做具体的东西，而把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叫做抽象的东西。这里所说的“具体”是指感性具体，“抽象”则是指思维中的东西。在这个意义上，凡是思维中的东西都是抽象的。第二，在思维过程中，抽象作为思维的一个环节、认识的成果，是指思维中的一种规定。而具体，则是指许多规定综合的统一体。马克思说：“具体之所以具体，因为它是许多规定的综合，因而是多样性的统一。”① 这就是说，“具体”有两种形态：一是感性的具体，即完整的表象，它是客观事物表面的、感官能够直接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感觉到的具体性的反映；二是理性的具体或思维的具体，它是客观事物内在的各种本质属性的统一的反映，这种具体是人的感官不能直接感觉到的。在哲学史上，首先提出这种“具体”概念以区别于“抽象”概念的，是黑格尔。在此以前，人们认为概念或思维是不可能有具体性的。

思维的具体，作为事物内在的各种本质属性的统一的反映，具有两个最显著的特征：第一，它是多样性，亦即多方面性或全面性，又是统一性或综合性，也就是多样性的统一；第二，它概括了一切具体历史条件、历史联系和关系，包括与一定外界的关系，所以它不是空洞的、僵死不变的，它是由简单到复杂的矛盾发展过程的描述。与这种具体相对的抽象，其基本特点是，把对象的某些方面和特性从统一的整体中抽取出来，并暂时割断与一切具体历史条件、历史关系以及与一定外界关系的联系。这种抽象对于思维的具体来说，不可避免地具有某种片面性和孤立性。当然，这种抽象与感性具体相比，“它不是离开——如果它是正确的……——真理，而是接近真理。”① 经过感性具体，完整的表象，抽取事物的某些方面和特性，形成一个一个的抽象，是思维过程中的一个阶段或步骤，但毕竟不是思维的最终任务。辩证思维的根本任务是要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关于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问题，是辩证逻辑中很专门的问题，这里就不讲了），也就是要达到对具体真理的认识。如果停留在抽象的阶段上，仅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1页。

仅抓住某些抽象的规定而不能前进到把握多种规定的统一，那就会陷入形而上学思维，犯片面性的错误。

所谓真理是具体的，也就是说，真理是全面的，又是历史的、有条件的。抽象的真理，只有部分的、片面的真理性，还不是全面的真理。在严格意义上、完整的意义上，也可以说抽象的真理还不是真理。列宁说："真理就是由现象、现实的一切方面的总和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构成的。"① 又说："真理只是在它们的总和中以及在它们的关系中才会实现。"②

关于如何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在思维中再现现实的具体，把握具体真理，马克思的《资本论》无疑是一个光辉的典范(马克思在这里指出，资产阶级经济学家不能运用或不能彻底贯彻这个方法，是他们在分析资本主义政治经济学问题上犯错误的重要原因之一)。此外，毛泽东同志的《论持久战》无疑也是一个光辉的典范。这里我想以《论持久战》为例，扼要地讲一下毛泽东同志是怎样运用辩证思维把握具体真理的，又是如何驳斥亡国论者和速胜论者的"抽象真理"、"片面真理"的。

中日战争是当时人们面临的"感性具体"。毛泽东同志根据中日战争的十个月的感性具体材料，首先分析并抽象出一个最基本、最一般的规定，即"中日战争不是任何别的战争，乃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和帝国主义的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210页。

② 同上书，第209页。

日本之间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进行的一个决死的战争。"这就是从具体到抽象，也就是从活生生的直观到抽象。在此基础上，毛泽东同志又展开了巨大的分析工作(这种分析较之从感性具体上升到抽象所运用的分析，要深刻和丰富得多)，使思维又从抽象上升到具体。毛泽东同志分别考察了日本方面和中国方面各自的特点、长处和短处。日本方面的长处是其战争力量(包括军力、经济力和政治组织力)之强，其短处则在其战争本质的退步性、野蛮性，在其是一个小国，人力、物力不足，在其国际形势之寡助。这些就是日本方面的特点。与此恰恰相反，中国方面的短处是战争力量（包括军力、经济力和政治组织力)是比较地弱的，而其长处则在其战争本质的进步性和正义性，在其是一个大国，地大、物博、人多，在其国际形势之多助。这些都是中国的特点。所有这些，综合起来，就是中日战争互相矛盾着的基本特点。正是这些特点，规定了和规定着双方一切政治上的政策和军事上的战略、战术，规定了和规定着战争的持久性和最后胜利属于中国而不属于日本。这些特点在战争过程中将各依其本性发生变化，一切东西就都从这里发生出来。从敌我全部因素的相互关系和变化出发，毛泽东同志又进一步具体分析了持久战的三个阶段以及各个阶段的特点和相互连接与转化，并细致入微地分析了犬牙交错的各种战争形式，等等。这样就通过由抽象到具体的进程，把中日战争的轮廓和发展趋势在思维中具体地再现出来了。以上是从中日战争的客观规律性方面分析的。用毛泽东同志

的话来说，这是在说明中日战争“是什么”和“不是什么”。接着又进一步分析了“怎样做”和“不怎样做”的问题，即通过能动性在战争中的作用等等说明我们怎样进行持久战和怎样争取最后胜利的。这样，就不仅达到了客观上全部因素的辩证统一，而且达到了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的高度统一。因此，在《论持久战》中关于中日战争的认识的真理性，是最全面、最具体的。

与此相反，无论是亡国论者还是速胜论者，他们只抓到了中日战争的一个或几个因素或矛盾，看不到其他因素、其他矛盾，更看不到各种矛盾的相互关系和相互作用，因而他们只是抓住某一片面的、抽象的真理。在总体上，他们完全离开了真理，陷入了“亡国论”或“速胜论”的错误。毛泽东同志在批驳亡国论者时指出：“亡国论者看重了强弱一个矛盾，把它夸大起来作为全部问题的论据，而忽略了其他的矛盾。他们只提出强弱对比一点，是他们的片面性；他们将片面的东西夸大起来看成全体，又是他们的主观性。所以在全体说来，他们是没有根据的，是错误的。”毛泽东同志在批驳速胜论者时指出：“他们或则根本忘记了强弱这个矛盾，而单单记起了其他矛盾；或则对于中国的长处，夸大得离开了真实情况，变成另一种样子；或则拿一时一地的强弱现象代替了全体中的强弱现象，一叶障目，不见泰山，而自以为是。总之，他们没有勇气承认敌强我弱这件事实。他们常常抹杀这一点，因此抹杀了真理的一方面。他们又没有勇气承认自己长处之有限性，因而抹杀了真理的又一方面。由此犯出或大或小

的错误来，这里也是主观性和片面性作怪。”①

从辩证思维这个角度来看，《论持久战》一书向我们展开的是一幅关于运用分析和综合、从抽象到具体的思维方法的巨大而精采的画卷。过去我们对于这一点阐发得不够，整个说来对于从抽象到具体这一辩证思维方法也研究得不够，不能不说是一个缺点。

其次，对于抽象上升到具体所获得的真理（即我们所说的具体真理）的历史性和条件性，过去我们虽有研究但也研究得不够。任何具体真理，都是以具体考察运动所处的历史条件和概括各种历史联系和关系为基础的，这是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一个特点。在这个意义上，所谓真理是具体的，也就是承认一切以条件、地点和时间为转移，承认任何具体真理都是有一定历史范围的，承认真理是一个过程等等。任何基本的规定、任何定义、任何一般概念，如果离开一定的历史条件、历史联系而抽象地来看，都是空洞的、片面的，严格地说，还没有达到可称之谓具体真理，即没有达到现实事物的多样性规定的统一在思维中再现那种完满的程度，然而我们却常常把这些误认为就是具体真理。兹举下面的例子：

例如，关于商品交换。商品交换，是从在一定历史条件下进行生产和交换的人们的相互关系中抽象出来的概念、范畴和规定，它们是从感性具体上升到抽象的东西。能不能就说这些就是全面真理、具体真理呢？不能这样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25—426页。

说。就是说，它还没有达到认识具体事物的整体的目标。没有任何超历史的商品，任何商品都是处于一定历史条件下、和许多其他特定事物相联系的，商品的性质及其活动方式和社会作用，都是由一定的历史条件和历史关系来决定的。《资本论》从资本主义商品这个简单、抽象的概念、规定出发，具体分析了这种商品所由产生和发展的历史条件和与之相联系的其他事物（雇佣劳动、自由竞争、生产无政府状态等），然后引导到对商品的总体（多样性的统一）的认识，得出资本主义商品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物质表现的科学结论。历史条件改变了，资本主义为社会主义所代替。在象我们这样的社会主义经济实践中，愈来愈多地、愈来愈经常地接触到商品这个东西，你要驱走它、消灭它也不可能，它的活动范围愈来愈大，愈来愈广泛。我们最后不能不承认它，不能不承认社会主义经济不但不能排除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相反，还要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我们达到这种认识，当然是一个进步，是对社会主义经济这个感性具体的真实概括。但我们的思维达到这一步，是否已经获得了全面真理、具体真理了呢？有的人认为是这样。他们脱离开社会主义的具体条件（社会主义公有制、计划经济等）来抽象地对待商品这个东西，以致于得出若干片面性的结论，例如认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似乎应当把商品经济和市场调节（而不是计划经济和计划调节）作为主体的东西，价值规律的作用范围不应受任何限制，等等。其实，得出社会主义经济还必须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流通这个认识，在思维中还只

是刚走完了从感性具体到抽象这一段行程。在这个基础上，思维还要从抽象上升到具体，就是把顽强地表现出自己的生命力的商品，放到社会主义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同社会主义经济的其他方面、属性、特点(公有制、计划经济、非雇佣劳动、还存在少量个体经济等)联系起来进行具体分析考察，这样才有可能在思维中把社会主义商品作为多样性规定的统一体来把握，对社会主义商品这个东西获得较全面的认识。这样，也就有可能得出社会主义商品的大部分应纳入计划体系（国家计划的制订自然也应当考虑到价值规律，并且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市场调节是计划调节的必要的辅助手段、价值规律的作用范围是受到一定限制的等等科学的认识。如果我们的思维不发生差错，那末，这就是现实具体在思维中的复制、再现。达到这一步，我们就可以说，我们在社会主义商品这个问题上已开始获得真正的具体真理了。

又如，关于民主和平等。民主、平等都是抽象的概念，不能认为抓住这些抽象概念本身就是获得了真理。这些概念只有具体地来看，只有赋予它们以具体的内容，只有在一定的历史范围提出问题，才有意义，才说得上有真理性。在阶级社会中，没有“一般平等”，问题只能这样提：谁同谁平等？在哪一点上平等？同样，也没有“一般民主”，只有具体的民主，阶级的民主。不是这个阶级的民主，就是那个阶级的民主，不是资本主义民主，就是社会主义民主。能够把民主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内，并如实地说出民主的具体内容，这才算是具体的真理；否则，

一概是混淆视听，是骗人的东西。

以上我们阐述了列宁提出的关于辩证思维的几条要求。正如列宁所说，还没有把辩证思维的要求全部说完。我们可以经过研究说得更完备些(例如，关于事物的相互联系、相互作用问题，在目前是特别值得说一说的)。但限于篇幅，主要是限于缺乏研究，我在这里不能多说了。

第八讲　关于真理与错误

认识的任务在于获得真理和发展真理。什么是真理？真理是人的思维正确反映客观实在及其规律所获得的认识，或者说是主观和客观的一致、符合。因此，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而其内容是客观的。离开了人的认识、人的意识对客观外界的反映，就无所谓真理，也无所谓错误。客观外界的规律性本身无所谓真理(或谬误)，只有当这种客观规律性被人们所认识，即反映在人的认识中并成为其内容时，才叫真理。凡真理都是客观的，即是说，我们承认某一认识是真理，是指这种认识包含着不依赖于主体、不依赖于人的客观内容。形形色色的唯心主义用各种不同的方式否认真理的客观性，他们或者认为真理是“思想形式”，是具有普遍意义的思想形式，是大家普遍同意的东西，或者认为“有用就是真理”，如此等等，这就否认了真理的存在。

那末，如何来判断认识的真理性呢？即如何来判断认识具有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内容呢？这不决定于人们对于自己的认识的声明和夸张（例如有人声明他的认识具有百分之百的客观内容，因此是百分之百的真理等)，而决定于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一个认识在社会

实践中取得预期的效果，就表明这个认识正确地反映了实践所涉及的客观对象，就是真理，否则就不是真理。唯心主义者认为真理不是认识和客观现实的一致，而是主体的感觉、观念、概念的“明晰和确切”，是“集体组织起来的经验”等等，因此，真正的社会实践在他们那里是没有地位的。形而上学的、机械的唯物论者则不懂得认识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不懂得把认识和实践联系起来，不懂得认识论就是实践论。某些唯物主义者虽然也提出过实践的标准，但他们所理解的实践基本上还是日常生活中或理论上的活动，而非人类变革世界的社会的历史的实践，所以他们即使在原则上承认认识是人的意识对于客观外界的反映，对反映论表示无限的忠诚，但他们终究不能真正解决何者为真理，如何判定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问题。也正因为这样，他们在反对唯心主义方面，“先生之志则大矣”，而其力实不足。这就是为什么马克思在批判费尔巴哈时首先要着重指出“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实在的真理性，这个问题并不是一个理论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的缘故。这也就是为什么毛泽东同志要把自己讲认识论的著作标题为《实践论》的缘故。马克思主义把认识论看作是实践论，不仅在反映论上同机械唯物论在原则上划了一个界限，而且在真理观上具有特别重大的意义。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认识论、反映论、实践论、真理论是一致的东西，或者是一个东西的不同层次，而其核心是实践论。

关于真理问题争论甚多，我不打算一一涉及。我在

这里想讲的是关于认识上真理与错误的辩证关系问题，或者说两者的对立统一问题。也许有人不以为然，会提出责问：真理与错误是绝对对立的东西，怎么也有统一的关系呢？我说还是有的。真理和错误是认识论的一对古老的也是很重要的范畴，我们应当加以研究；而且，从我们的实际生活来看，从我们的工作状况来看，从我们的认识状况来看，这个问题对我们还有重大的实际意义，不可轻视。所谓真理与错误的统一，第一是指这两者是互相联系、互相依存的；第二是指这两者在一定条件下能够互相转化。下面就来谈谈这两个问题。

真理与错误的相互联系相互依存

我们说过，认识是一个过程，真理也是一个过程。在认识过程中，获得真理性的认识往往要经过许多失误。认识上的错误，就是认识和客观实在不相符合，或者认识对客观实在作了歪曲的反映。这是不可避免的。因为认识是一个曲折的过程。有一位同志在讲到这个问题时很好地也是相当文雅地引用了雨果在《悲惨世界》中的几句警语："尽可能少犯错误，这是人的准则；不犯错误，那是天使的梦想。尘世上的一切都是免不了错误的。"但雨果不懂得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他是凭艺术家的直观说话的。列宁在认识论上关于这一点就说得清楚了。他说："人的认识不是直线（也就是说，不是沿着直线进行），而是无限地近似一串圆圈、近似于螺旋的曲线。这一曲线的任何一个片断、碎片、小段都能被变成（被片面地变成）独立的完整的直线，而这条直线能把

人们（如果他们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话）引到泥坑里去，引到僧侣主义那里去（在那里统治阶级利益就会把它巩固起来）。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① 真理性的认识，就它内容的客观性来说，有绝对性的一面。但是，作为认识主体的人，是具体的、历史的，人的认识在每一阶段上都受着具体的主客观条件的限制，条件达到了什么程度，认识也就只能达到什么程度。因此，人对客观事物的认识，即使是正确的，是真理，也是相对的、有条件的、近似的。就是说，主观和客观总不可能绝对地符合。何况客观实在本身在变化发展，客观条件本身也在变化发展。因而在一定条件下为真理的东西，如果不随着实际条件的发展而发展，就会变成谬误。所以，我们所获得的真理性的认识，虽具有绝对性的一面，或者说包含有绝对真理的颗粒、成分，但总的说来，还只能叫做相对真理。就整个宇宙的发展来说，目前人类还很难设想最后完成绝对真理的问题。总之，认识是一条永无止境的无尽无穷的长河，真理包含在科学的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因此，谁也不能自命为绝对真理的拥有者。同时，现实的人总是具体的、历史的、受一定条件限制的，认识难免有失误。因此，一贯正确的人是没有的，而且是不可能有的。

当然，真理和错误是有界限的。在一定范围内，真理就是真理，错误就是错误。不能说真理也是错误，错误也

① 《列宁全集》第38卷，第411—412页。

是真理。否则，人类的实践就不能判别任何事物了，也不能指导自己的行动了，只好象其他动物一样靠求生的本能生活。然而，同任何矛盾着的对立面一样，真理和错误的对立只是在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超出了一定的范围，一切都是相对的。什么是这种对立的相对性呢？这里的相对性首先是指真理和错误两者的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包含等等，这些名词都是一个意思。这几个字眼，特别是互相贯通、互相包含，人们是有争议的。但我以为，这些字眼只要按照辩证法的本义来了解，就不会撇除真理和错误的界限，相反可以避免形而上学的理解。

辩证法是承认对立面的互相依存、互相贯通、互相包含的。恩格斯说："理由和推断、原因和结果、同一和差异、外表和实质这些固定的对立是站不住脚的，由分析表明，一极已经作为胚胎存在于另一极之中，一极到了一定点时就转化为另一极"①。黑格尔也说："上是那个不是下的东西；上被规定为只是这个而不是下，并且只是在有了一个下的情况下才有的，反过来也是如此；在每一个规定中就包含着它的对立面。"②

真理是那个不是错误的东西，只是因为有错误才有真理，反之亦然。真理是同错误相比较而言的，在确定真理时也就确定了错误，反之亦然。正在这个意义上，而不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31页。

② 《逻辑学》下卷，商务印书馆1976年版，第67—68页。

是在别的意义上，我们可以承认真理和错误的对立同其它任何对立一样，都是互相包含的，否则，真理和错误就没有联系了。

但是，同时必须指出：真理和错误只是在一定条件下，在上述一定意义上，才是互相包含的。真理包含错误是什么意思呢？只是说：真理中包含着转化为错误的可能性，或者真理中包含着某种以后会显露出来的错误的方面、胚胎（这是为当时的实践所未能证明而为以后的实践所检验而显露出来的东西），决不是说真理之中包含着既成的现实的错误，决不是说错误是真理的一个组成部分。这正如种子中包含着植物的胚芽，因而种子可以转化为植物，但不等于种子中已经包含着现实的植物，或包含着既成的植物的根、茎、叶、花等等一样。黑格尔曾说：真理不能象从纯粹的金属里抛弃炉渣那样抛弃错误，但"也不能因此就说虚妄构成真理的一个环节，甚至一个组成部分。……虚妄之为真理的一个环节，已经不再是作为虚妄。"①因此，真理和错误是对立的，每一方都把对方排斥于自身之外；同时在它们之间存在着媒介运动，在这种媒介运动中它们在一定意义上又互相包含。

有一种说法，认为相对真理之所以为相对真理，就是因为其中包含着错误。我认为这种说法有很大的不确切性。所谓相对真理，前面说过，是指真理具有相对的性质，

① 《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德国哲学》，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第222页。

有条件的性质、近似的性质。就是说，我们的认识还不能同客观实在完全一致，还存在着不一致性。例如，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性，经过反复的实践，已经达到了某些正确的认识，但这种正确认识仍然是相对的。就是说，这些认识只是社会主义建设现阶段的某些方面的近似正确的反映，因而对整个社会主义建设的规律性来说还有不完全一致的地方，因而包含着以后产生错误的因素、可能性。但是，这种不一致不等于就是错误。因为我们承认我们现阶段的正确认识是经过实践确切证明的那一部分，是有条件的、相对的；承认我们还有许多尚未认识的东西。因此，目前我们的正确认识和社会主义建设规律性之间存在的不一致性，是主客观条件局限性的表现，或者说是我们"无知"的表现，而不是错误的表现。无知表明认识还处于未获得某种结论、某种判断的模糊状态之中，实践还没有对它作出判定，它还说不上是正确或错误。正如黑格尔所说："无知则或者是对真理和谬误都很漠然的东西，因此既不能规定为肯定的，也不能被规定为否定的"①。无知既不等于正确，也不等于错误。无知再进一步，可以产生正确，也可以产生错误。所以，我们说真理是相对的，并不意味着真理中已经现成地包含着错误，而只是说这种真理的有条件性、近似性，包含着某种以后会产生错误的方面、可能性。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一书中有一段话就是

① 《逻辑学》下卷，第63页。

指此而言，它着重讲的就是真理的相对性问题："今天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认识都有它隐蔽着的、以后会显露出来的错误的方面，同样，今天已经被认为是错误的认识也有它合乎真理的方面，因而它从前才能被认为是合乎真理的"①。

全部人类的认识史证明，许多真理在发展中部分地被纠正、修改或补充的事是常有的，每一次的修改或补充，都说明真理的近似性、有条件性，也就是包含着产生错误的可能性。在科学发展史上人们常常以牛顿力学为例说明这个问题。十七世纪以来许多年中，人们认为牛顿力学几乎解决了在物体运动的研究上所碰到的所有问题，因而被认为是绝对正确的，好象在自然科学的基本规律方面，真理已走到尽头了。后来随着相对论的提出，量子力学的发展，才证明牛顿力学只是在低速运动中才是真理，在高速运动中就不复是真理，而且，它只适用于宏观物体，而不适用于微观领域。现在我们叫做真理的东西，除了极少数的以外（例如认为事物是发展变化之类），都不可避免地会遇到这种情况，就是对辩证法的几条普遍规律的具体认识，也是不完全的。否则，人类的认识就将无事可干了。

反过来，错误也不是与真理完全隔绝的东西。错误之中同样隐藏着以后会显露出来的真理的方面或胚胎。错误在一定条件下也可能转化为真理，或成为真理的先导。

---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40页。

当然这也同样决不是说，错误之中已经包含着现成的真理，真理是错误的一个组成部分等等。

我再声明一下：这里所说的真理和错误，是作为认识论的范畴，从认识上来说的。真理和错误是认识过程中互为媒介的环节。从这个观点看，真理也好，错误也好，都应当看做是在概念确定的前提下具有一定两重性的东西，都要当作过程来分析。不能要说真理就是绝对真理，要说错误就是绝对错误，好就是绝对的好，一切皆好，坏就是绝对的坏，一切皆坏。我们在认识上、在工作中，是常常犯这种毛病的。这是由一种盲目性造成的，这种盲目性在真理与错误的关系问题上往往产生形而上学片面性，对我们的工作很不利。

错误是难免的，这就是说，我们应当时刻警惕，谨慎谦虚，及时发现错误和纠正错误。错误发现得愈早愈好，纠正得愈快愈好。世界上没有已经掌握了全部真理的人，不管你水平多高，权势多大，都不应该自以为是，自以为绝对正确。“第一书记是绝对真理，第二书记是相对真理，其他书记和委员没有真理。”这类党内生活中的牢骚话，实际上也反映了我们有些领导干部有盲目性，或者党的某些领导机构缺少正常的民主生活。另一方面，既然错误难以避免，那就应当允许人犯错误，允许人改正错误，不要一犯错误就不得了，就永远抓住不放，甚至叫人永世不得翻身，这是一种很恶劣的形而上学观点。在科学上，还有一种值得注意的情况，就是有的一时被认为是错误的东西，并不一定是真正的错误，只是人们（或者多数人

们）的认识暂时还没有达到这一步，还不承认它的真理性。允许犯错误，就有可能保护这些暂时不为人所认识的新事物或真理，使之不被摧残或扼杀。这方面在历史上是有过不少教训的。

真理与错误的相互转化

同任何对立的两极在一定条件下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一样，真理和错误超出各自的一定范围和条件，也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转化成错误，错误转化成真理。我们党从六十年代中期到七十年代中期这个历史时期内，曾经历了一场由正确转化为错误、成功转化为失败（或挫折）的历史性运动，从七十年代末开始，历史的行程又倒过来进入由错误转化为正确、由挫折转化为成功的运动。在此以前，在我们党的历史上也不止一次地经历过这样的运动，不过性质、规模不同而已。就各个人的生活经历来说，情况也大抵相同。这种情况需要提到认识论上来好好地加以研究和总结。

真理之所以转化成错误，从认识上说来，大抵由于以下几种情况：

第一，把真理的某一方面片面夸大，就会导致错误。真理是对客观事物的全面的认识，真理的客观内容往往是现实的各个相互联系的方面和原则构成的。如果把其中的一个方面、一个原则加以夸大，或者孤立地抽取出来，使之脱离了全面，切断同其他原则的联系，就会走向谬误。例如，经济基础对于上层建筑、生产力对于生产关系，一般地表现为主要的决定的作用，或归根到底起最后

的决定作用；但是，在一定条件之下，在一定范围内，后者对于前者也转过来起决定性的反作用。这是为中国长期革命实践所反复证明了的真理。这一真理至少包含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两个原则。但是后来，主要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之后的一段相当的时间，我们把上层建筑的作用、政治的作用、精神的作用等片面地孤立地夸大了，使之脱离了全面，脱离了前一主要的原则，这就使真理不可避免地变成谬误。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这就是忽视了在我们这样一个落后国家，无产阶级夺得政权并巩固政权以后，首要的紧迫的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而却总是不放过机会把政治运动、阶级斗争提到第一位，企图以阶级斗争来推动一切，使政治脱离了经济。这是我们过去一个时期工作上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失足点。

第二，每一真理总是表现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内。把表现于某一空间和时间即适用于某一范围某一阶段的真理加以夸大，把它搬用到一切领域一切阶段，就会变成错误。恩格斯在评论加·杰维尔《卡尔·马克思的〈资本论〉》一书时说："杰维尔在许多地方把马克思的个别论点绝对化了，而马克思提出这些论点时，只是把它们看作相对的，只有在一定的条件下和一定的范围内才是正确的。"①我们前面说过，牛顿力学只适用于宏观物体，而不适用于微观领域，牛顿力学在量子力学的范围内就不是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第79—80页。

真理。欧几里得几何学在广义相对论领域内也不是真理。在人类社会的活动中，人们积累的许多军事经验，对经济建设都起过很多作用。在历史上，军队组织和活动对社会建设是起过良好促进作用的。某些社会组织形式的产生、技术的进步，西方近代工资制度的采用等，均曾借鉴于军队或与军队的活动有关。某些生产部门的管理如铁道等，要充分利用军事管理的经验。某些大工程建设也是如此，甚至可以直接使用军队于建设。就连军队的某些作战方法，如各兵种协同作战、集中兵力打歼灭战等，对于经济建设也有一定的借鉴作用。但尽管如此，不能把军事经验机械地照搬到经济建设中来，不能把军事经验普遍化和绝对化。列宁再三指出，经济的活动比军事活动要复杂得多。“拿政治军事斗争时期取得的经验来解决经济任务”，这是“一个极大的错误”①。我们在进入经济建设时期以后，有一个时期也犯过同类性质的错误。例如，企图照搬战争时期军队采用的供给制；机械地直接抄袭军队“集中兵力打歼灭战”的办法，过度地集中建设资金于基本建设战线，以致破坏客观存在的经济比例关系。人民公社化初期，甚至一度将工人、农民直接按军队方式编制起来，对劳动实行军事强制，如此等等。这些都是列宁所说的把真理运用到实际所能应用的范围以外去。在这种情况下，真理必然变成谬误。

第三，把普遍真理当作解决一切具体问题的灵丹妙

①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38页。

药，把它教条化，真理就会转化为谬误。中国革命中一个重大的教训，就是不能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应用于中国的革命实际，不能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结合起来。这就是使中国革命遭受极大危害的教条主义错误。教条主义不是忠实于马列主义真理，而是把马列主义真理歪曲了，糟踏了。恩格斯说过，把唯物史观当作套语，教条，当作不必研究具体历史事件的借口，就会走向自己的反面。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是适用于一切领域的普遍真理，但是，如果教条式地应用唯物论和辩证法，到处贴标签，而不对具体问题进行具体分析，结果就会把唯物论和辩证法庸俗化，使之走向反面。这种情况在我们用哲学指导具体工作、指导自然科学的研究以及在把哲学普及化的过程中都曾多次遇到过。再如，中央的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是根据各地区、各部门的具体情况制定出来的，具有普遍意义。但是，如果我们只是照抄、照转、照搬，不结合各地区、各部门的特殊情况加以贯彻，就会使中央的普遍的东西落空，就会产生主观主义的错误，等等。

总之，如果把全面的真理片面化，把具体的真理抽象化，把普遍的真理教条化，把相对的真理绝对化，势必使真理转化成错误。在我们实际工作中，常常有所谓好心办坏事，即自以为忠于真理而犯或大或小的错误，从认识上来说，主要就是由于陷入这类情况。

再说错误如何转化为真理，或者说，错误如何成为真理的媒介或先导。

错误也有各种不同情况。有的已在行动上对党和人民利益造成某种损害或不良影响，这可以叫做“坏事”；有的基本上属于思想认识范围，如科学研究中发生的某些错误，这不能一概称之为“坏事”。有的尚处于认识形成过程中，与其说是错误，毋宁说是无知，而无知，前面说过，并不能简单地视同于错误。错误，在一定意义上，对人们的认识来说是更为深刻的东西。真理并不是许多正确认识的简单的集合。真理是一个从错误到正确的螺旋式前进的过程。真理和错误的斗争是人们认识发展的一个动力。

错误转化成真理，同真理转化成错误一样，是有条件的，不是无条件的。错误转化成真理，主要指的是以下几种情况：

第一，就认识的正常过程来说，就认识的曲折过程来说，不经过错误，往往达不到真理。谁害怕错误，谁就不可能获得真理。不论对于自然现象或社会现象，能够一眼洞察无遗的东西是没有的，能够一下子认识未知事物的本质和规律的人是没有的。错误常常是正确的先导，真理的媒介。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眼睛看不到、手摸不着的东西，有时人们在违背它并受到它的惩罚的情况下，反而能够真切地深刻地认识它。有的大科学家总结自己数十年的研究经验时说，他的全部工作的特点可以归结为一个字，这个字就是失败。在这个意义上，没有失败就没有科学。所以我们不能把错误和失败一概看成是消极的东西。我们对于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许多也是经过

了或大或小的错误。犯了错误，碰了钉子，认真地总结经验，有时是被迫地总结经验，然后才有所觉悟。我们常说："吃一堑，长一智"，"失败是成功之母"，说的就是这个意思。恩格斯说："无论从哪方面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① 这不是自我解嘲，而是指明一条认识的规律。当然，这里脱不开一个条件，就是必须对错误采取严肃态度、科学态度，善于解剖错误，弄清它的原因，及时提出纠正的办法，并取得思维的经验。错误本身毕竟不是目的，获得真理才是目的。

第二，我们共产党人和革命者犯错误往往有一个特点，就是往往错误地应用真理，实际上是并不真正懂得真理，并不真正掌握真理。这就是前面所说的，把真理夸大了，弄过头了，超出了一定的适用范围，或者把全面的真理片面化，把具体的真理抽象化，把相对的真理绝对化，等等。这类错误不管怎样用真理的名义来搪塞，在实践中，总归要暴露出来，并受到惩罚。这类错误在许多情况下也是难免的。认真检查和纠正这类错误，使片面的归于全面，被夸大了的重新纳入适当的范围等等，能够使我们真正认识和掌握真理，弄得好，还能够发展真理。例如，我们纠正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左倾错误，使我们获得了毛泽东思想的真理；我们纠正建国以来的一系列错误，也使我们在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道路上又向前跨进了一大步。这是我党历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85页。

史上两次著名的错误转化为正确的认识运动。经过这种认识转化运动，我们对真理的认识甚至比犯错误以前高明得多了。这是革命的学说、革命的政党区别于反动学说、反动政党的一个显著特点，后者不可能有这种认识转化运动。但这里也必须注意一点，就是这样做时要防止某种片面性，防止某种"矫枉过正"的现象。例如，我们过去一个时期片面夸大了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的反作用，现在纠正这种错误，不能弄到把上层建筑对于经济基础、生产关系对于生产力的巨大反作用也否定了，泼脏水不能把孩子也一并泼掉了。"矫枉过正"的现象在我们这里是有的。要注意：这是另一种脱离真理的片面性。在自然科学里面，某些定律（例如波义耳定律）超出一定的条件，就变成谬误，恢复原来的条件，在原来的限度内，它又成为科学的真理而发挥作用，同样说明了这个道理。

第三，有些今天被认为错误的认识，有它隐蔽着的、以后会被承认为真理的方面，或者成为真理。关键是要具备一定的条件。自然科学方面这种情形较明显。例如，有的书举出"一种化学元素可以转化为另一种化学元素"的原理作为例子。这一原理在化学运动研究范围内被认为是错误的，但当科学研究深入到原子核物理的领域时，它被证明为真理：用原子核物理学提供的科学手段，可以使一种化学元素转变为另一种化学元素。

第四，有些总的说来是错误的东西，有时也包含着某种经过消化可以吸收的积极的东西，或者叫做"从不正确

的形式和人为的联系中找出正确的和天才的东西”。例如，从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中找出辩证法。例如，相对主义是错误的，因为它否认真理的绝对性，但它提出了知识的相对性，从一个侧面说明认识是一个过程，又是积极的，辩证法中就包含有相对主义这个东西（当然不能归结为相对主义）。又如，燃素说是错误的，这种学说错误地认为燃烧这种现象是由燃烧的物体本身所具有的一种特殊物质即燃素引起的；但它提出了物体由包含于自身之中的“素”（物）和元素所组成，这样就引导化学家去研究物体自身的运动，由此发现了许多气体和金属，发现了一些重要定律，这又是燃素说提供给科学的积极的东西。如此等等。

关于错误转化成真理，照我所能够说的，其情况大抵如此。

我对错误说了一些“好话”，不是赞美错误，而是要求我们对错误采取科学的态度，细心对待的态度。在错误面前，不能无动于衷，漠然置之，采取无所谓的态度；但也不能悲观失望，一蹶不振。要敢于面对现实，从中吸取经验，不断提高自己的认识能力。错误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因为怕犯错误而缩手缩脚，不敢大胆工作，不敢大胆闯科学之门，这样将永远接近不了真理。

第九讲　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的一致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工具。马克思主义哲学无论叫作世界观或叫作认识论，都必须强调它的方法论意义。正如恩格斯所说：我们的世界观不是教条，而是方法。唯物论也好，辩证法也好，历史唯物论也好，既是理论，又是方法。马克思说，人们应当在实践中证明自己认识的真理性。恩格斯说，原则不是研究的出发点，而是它的最终结果。列宁说，生活、实践的观点是认识论的首要的基本的观点。毛泽东说，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所有这些都是认识论的基本理论和命题，然而它们又教给了我们最基本的方法，指导我们怎么样去思考，怎么样去行动。如果不把理论看成方法，理论就有变成教条的危险。

已故的著名哲学家艾思奇在他的《辩证唯物主义纲要》一书的"前言"中说过："通常我们讲哲学原理的时候，都要提到它的实际意义。应该说，所谓哲学原理的实际意义，就是它的作为认识方法的意义，因为辩证唯物主义各项原理必须作为方法来加以掌握，然后才能够帮助我

们正确地去观察问题、解决问题，才能发挥指导实践、改造世界的作用，才能实现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主要任务。”这是说得很对的。可惜，我们在这方面做得太不够，尤其在哲学教学中。

我们现在正在重新学习毛泽东哲学思想或毛泽东思想的哲学观点。如果要问毛泽东哲学思想有什么特点的话，那末我要说，它的最显著的特点之一，就在于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各项原理当作方法来掌握和运用，当作方法来武装我们的党，不仅作为认识方法、思想方法来运用，而且化为工作方法、领导方法来运用，而这两者是完全一致的。有什么样的认识方法、思想方法，就有什么样的工作方法、领导方法。所谓工作方法，包括科学研究方法和实际的工作方法等。毛泽东同志要求哲学走出课堂和哲学家的小圈子而成为劳动人民手中的锐利武器，主要也是要求把哲学原理作为方法来武装劳动人民。在这方面，大庆无疑是一个好榜样。大庆的广大职工就是把《矛盾论》和《实践论》作为方法运用于自己的工作，从而创造出惊人的成绩的。

这里我们首先谈一谈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然后讲到我们党和毛泽东同志提倡的革命的工作方法。

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

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方法。马克思主义认为世界本来是永恒发展着的物质世界，这是世界观。用这种世界观去观察世界，去研究自然界和社会的问题，去做工作，就是方法论。方法论，是

主观的东西，然而它是从客观世界来的。客观世界所固有的辩证法规律反映在人们的头脑中，就成为主观辩证法。目前我们所知道的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和范畴，就是我们用来获得知识、获得正确认识的唯一科学的方法。

主观辩证法，或辩证思维，说到底，就是矛盾分析法。世界一切事物都是充满矛盾运动的，都在自己的内部包含着互相对立的方面，通过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引起事物的量变质变和自我否定运动，推动事物不断地向前发展。我们要认识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只有运用分析矛盾的方法才能奏效。用毛泽东同志的话来说，就是要“善于去观察和分析各种事物的矛盾的运动，并根据这种分析，指出解决矛盾的方法”①。

马克思、恩格斯十分看重科学方法论的研究。他们批判地继承了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同时概括了各门具体科学，特别是十九世纪以来自然科学的认识成果、认识方法，以确立和丰富自己的方法论体系。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中对十九世纪以来自然科学运用的方法，如观察、实验、比较、假说、经验和理论、归纳和演绎、分析和综合、抽象和具体、历史和逻辑等作了精细的考察，从比较方法中揭示了同一性和差异性的辩证关系，从数学方法的统计方法中揭示了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等等。自然科学各种方法不是互不相干的，它们在认识世界的

① 《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79页。

过程中结成一个整体。这些告诉我们，对于自然科学方法的研究，对丰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意义是十分重大的。二十世纪四十年代以来，由于计算机、控制论、空间科学的产生，运用了功能模拟方法、系统方法、信息方法等新的研究方法，自然科学提供给哲学的新养料愈来愈丰富。而概括了自然科学成果的哲学，又以一种普遍适用的方法指导自然科学的发展。

各领域的认识方法都有自己的特点，各门具体科学都有自己的特殊的认识方法，但哲学方法是他们共同要应用的东西。自然科学一般用仪器设备来进行观察和实验，但不能离开哲学方法。自然科学的观察和实验以至逻辑方法、数学方法等，不是受好的哲学方法的指导，就是受坏的哲学方法的指导，不管人们自觉与否。例如，门捷列夫运用比较等方法研究化学元素，提出了化学元素周期律，是由于不自觉地运用了量转化为质的辩证规律。

社会科学研究的对象是人类社会，这就很难单纯靠仪器设备进行实验，而不能不主要依靠社会调查和科学抽象。但摆在我们面前的社会调查也有两种：一种是资产阶级社会学的调查，一种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调查。前者没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方法的指导，缺乏矛盾分析方法和阶级分析方法，因此虽然也能积累一些有价值的资料，能提出一些问题，某些具体方法也有可取之处，但并不能真正说明问题和解决问题。对这种社会调查吹捧过高显然是不适当的。马克思主义的社会调查所应用的是真正科学的方法，因为它受马克思主义哲学方法的指导，运用

的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即矛盾分析方法和阶级分析的方法。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毛泽东等在这方面都有杰出的成就，为我们做出了榜样。毛泽东同志在这方面还有专论，具体指导我们应当怎样进行社会调查。

艺术家的创作主要运用艺术形象的方法，一般也叫“形象思维”的方法。但艺术家能否摆脱哲学方法的指导呢？也不可能。作家创作所运用的虽然主要是形象，重在形象构思，但在作家观察社会、酝酿主题和人物的时候，决不可能把形象思维和逻辑思维对立起来。作家的思想和艺术形象构思，不可能摆脱一定世界观的影响。

在科学上，人们对客观对象的认识方法，同时也就是研究方法。这种科学研究方法也是我们所说的工作方法的一种。这方面最突出的例子是马克思写作《资本论》。马克思自己在1858年1月14日致恩格斯的信中提到：完全由于偶然的机会他又把黑格尔的《逻辑学》浏览了一遍，“这在材料加工的方法上帮了我很大的忙”①。马克思这里指的就是他的《资本论》的研究运用了黑格尔逻辑学的矛盾分析方法以及从抽象到具体的方法：前者是把概念、范畴的推移、转变看成是由内在矛盾而不断发展的过程；后者是把概念、范畴的推移、转变看成是由简单到复杂的发展过程，要求把事物最一般、最普遍、最基本的规定作为逻辑出发点，按照事物本身的发展关系，把事物的全部联系在思维中复制出来或再现出来，以达到对事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9卷，第250页。

整体的科学的认识。这里有必要提一下列宁对《资本论》的研究方法的一段概括的叙述。列宁说：马克思在《资本论》中首先分析资产阶级社会里最简单、最普遍、最基本、最常见、最平凡、碰到过亿万次的关系——商品交换。这一分析揭示出资产阶级社会这一"细胞"已包含着现代社会"一切矛盾的胚芽"。在往后的叙述中，马克思一步一步详细地揭露出这些矛盾的展开及其自始至终的发展过程。①

在第七讲中我讲到毛泽东同志的《论持久战》也是采用同样的方法：从战争的具体实践中抽象出一个最基本的概念、规定，然后从这一点出发，一步一步深入地分析中日战争的矛盾，按照战争本身的逻辑，把战争的全部联系、战争所包含的多样性规定完整地复制出来，以达到对这一战争的整体及其发展规律的认识，据此制定出相应的战略和策略。

要掌握运用这种方法自然是不容易的。毛泽东同志曾批评外国的一本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教科书，说它是从规律、原则、定义出发，把定义作为大前提来进行演绎，证明他们所要说的道理，而不是从分析矛盾出发，从现象进入本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这实际上就不成其为科学。他说：没有哲学家头脑的作家，要写出好的经济学来是不可能的。马克思能够写出《资本论》，列宁能够写出《帝国主义论》，因为他们有哲学家的头脑，有辩证法这个

① 参阅《列宁全集》第38卷，第409页。

武器。

这里所谓要有哲学家的头脑，不是指别的，就是指研究经济学（其他任何一门具体科学也一样）要运用哲学的方法，要懂得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方法论。

如果说科学研究工作一般还是属于个体的或小集体的工作的话，那末，一个革命政党的工作就大不一样了。在讲到马克思主义的方法论的时候，我们应当特别注意一件事情，就是毛泽东同志把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识论转化为革命者的实际的工作方法，使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更好地熔铸成一体，这是马克思主义中的一大创举，是一件有重大意义的科学工作，特别对于已处于执政地位的党的工作来说，其意义特别重大。下面就来谈谈这个问题。

认识论和党的工作方法

1930年，毛泽东同志在《反对本本主义》这篇文章里，就提出了关于要进行社会调查以反对教条主义的问题。1931年1月，毛泽东同志在《兴国调查前言》中写道："实际政策的决定，一定要根据具体情况，坐在房子里面想象的东西，和看了粗枝大叶的书面报告上写着的东西，决不是具体的情况，倘若根据'想当然'或不合实际的报告来决定政策，那是危险的。"这里把党的工作的根本问题提出来了。了解情况，就是认识世界；掌握政策，就是改造世界。革命的政党、革命者，在任何时候都只是做这两件事。如何了解情况？"要了解情况，唯一的方法是向社

会作调查，调查社会各阶级的生动情况。”[①]大家知道，毛泽东同志最早亲自作这种调查，这种调查材料有少数几篇今天留存下来了。到了延安以后，调查研究之风在全党兴起来了。1941 年 5 月，毛泽东同志作了《改造我们的学习》的报告，翌年又作《整顿党的作风》的报告，着重提出反对主观主义，确立实事求是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其后不久，为了提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领导方法，提倡领导与群众相结合、一般与个别相结合的方法，反对主观主义的和官僚主义的领导方法，毛泽东同志撰写了《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一文，明确地提出了党的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

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群众路线这三者，是党的根本的工作方法，也是党的根本的认识方法，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运用。

我们前面说过，现代自然科学用各种方法帮助延长了人手、人的感觉器官以至于象人脑这样的认识器官，计算机已经能够代替人脑的一部分工作，人的认识能力大大提高了。机器固然也能够帮助党了解某些社会情况，例如进行某种社会统计、搜集情报（包括市场情报）、储存资料等等，但它毕竟不能代替人的感觉器官和人脑去了解社会情况，进行社会阶级分析，总结我们的工作，提出各种社会问题，制定党的方针、政策等等，这些还只能依靠人的自然器官，依靠人脑。因此，调查研究、实事求是、

---

① 《毛泽东选集》第 3 卷，第 747 页。

群众路线等，仍然是我们党不断增强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的不可缺少的工具、方法。

为什么说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群众路线是党的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的一致体，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在实际工作中运用的具体形态呢？我觉得，我们党今天处在执政的地位，尤其有必要重温一下毛泽东同志关于这些问题的说明。这些说明的文字仍然和过去一样，不少同志可能都会背诵下来，但其意义却比过去大大增强了。这一点如果我们能够联系实际想一想，是不难看出来的。

关于调查研究。毛泽东同志说："现在我们很多同志，还保存着一种粗枝大叶、不求甚解的作风，甚至全然不了解下情，却在那里担负指导工作，这是异常危险的现象。……要了解情况，唯一的方法是向社会作调查，调查社会各阶级的生动情况。对于担负指导工作的人来说，有计划地抓住几个城市、几个乡村，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即阶级分析的方法，作几次周密的调查，乃是了解情况的最基本的方法。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具有对中国社会问题的最基础的知识。"①

关于实事求是。毛泽东同志说："'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47页。

动的向导。而要这样做，就须不凭主观想象，不凭一时的热情，不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详细地占有材料，在马克思列宁主义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结论。这种结论，不是甲乙丙丁的现象罗列，也不是夸夸其谈的滥调文章，而是科学的结论。这种态度，有实事求是之意，无哗众取宠之心。这种态度，就是党性的表现，就是理论和实际统一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作风。"①

关于群众路线。毛泽东同志说："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②

毛泽东同志讲的这些话完全可以当作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来读，他讲的就是实际中的马克思主义认识论。这里讲到认识的泉源、认识的对象、认识的主体和客体的关系、认识的方法、认识的标准、认识的目的，等等。

在认识的主体和客体的关系上，也有一个个人和群

---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59页。

② 同上书，第854页。

众在认识中的作用的问题。

群众路线是历史唯物主义在实际工作中的应用，是把历史唯物主义作为方法来武装我们的党。我们已说过，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是实践论，人的意识对客观外界的反映是依靠实践，在实践的基础上进行的。而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个人的实践离不开群众的实践。个人的聪明才智及认识能力在完成真理性的认识中有重大的作用，甚至有某种决定性的作用。但任何有聪明才智的人、甚至有过人的认识能力的人，他们进行认识的原材料甚至半成品，也是主要地来自人民群众。他们的头脑，象毛泽东同志所说，只能起到“加工厂”的作用。而他们的认识成果是否符合实际，是否具有真理性，或者有多少真理性，还要拿到人民群众中去，通过群众的实践加以检验，作出评判。

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每一个领导者的思维过程，即概念形成的过程、判断的过程、推理的过程，也就是调查研究的过程、“从群众中来”的过程；把自己的观点和思想传达给别人的过程，就是“到群众中去”的过程。

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党历来强调民主集中制的方法论意义。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的组织制度，然而它又有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的意义。党的民主和集中，无非是人们在一定范围内（全体党员、党的代表大会、党的委员会等等）行使自己的权利，提出自己对于问题的认识和意见，然后经过讨论，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集中正确的意见和认识，形成决议，成为全体的行动方针。这

也可以说是群众路线的方法在一定场合、一定意义上的应用。

群众路线的认识方法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是一致的，正好象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一致的一样。我在一个地方说过，在马克思主义者中间，除毛泽东同志外，还没有人这样实际地阐述过认识论。毛泽东同志自己说我们的群众路线是从列宁那里学来的。然而，这种关于群众路线的认识论的见解，至少是这种表述，可以说完全是毛泽东同志独创的。

这里我不能不说到：自从革命胜利以后，自从我们党处于执政地位以来，我们的一部分同志，已经或者实际上已经忘记了这些认识论道理，因而在行动上不重视或不很重视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群众路线这些行之有效的工作方法。正因为这样，他们的官虽然做大了，但认识事物的能力并没有相应的提高，有的反而比过去衰退了。这是为什么呢？

我们所从事的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自己的认识能力的工作，和过去相比，条件和任务已大大不同了。过去做秘密工作和在山沟里打游击的时代，生死存亡的问题经常摆在我们的面前。在那种情况下，如果我们不实事求是地把敌友我的力量对比和斗争形势分析好，不把敌情友情我情摸清，不依靠群众，不走群众路线，结果必然是失败、流血、牺牲。战争条件下，对于主观主义的错误认识的检验、批判和惩罚不仅是很严厉的，而且是很迅速的。因此，那时人们的感觉器

官都在紧张地工作，听见枪声或见敌人搜捕而无动于衷的事是没有的，思维器官也不敢懈怠，总是时刻在那里开动。所以，那个时候的客观形势推动人们去努力认识事物，讲究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力求提高自己的认识能力。当然，思想懒汉也不是一个没有，盲动家也属于不开动脑筋一类。革命胜利以后，由于处于执政的地位，做了官，手里有了权力，而且官越做越大、权越来越多，在这种情况下，于是一部分人的思想情况开始逐渐发生变化。他们越来越欣赏自己，感到自己很高明，自己看问题总是对的，似乎过去的功劳加今天的权力等于认识能力；似乎地位越高、权力越大，手里的真理也越多。他们误认为，只要坐在办公室里看报告、批公文、听电话，就是认识世界；由秘书起草文稿，自己上台照念，或者开个电话会议，就是改造世界。什么调查研究，什么群众路线，这些都成为过去的事了。有时也有所谓调查，但那只是靠一级一级报材料，而这些材料有不少是拍脑袋拍出来的，并不可靠。这些同志也讲群众路线，但往往徒有其名而无其实。这样，日子一久，他们身上的感觉器官的感受能力就难免变得不大灵敏（可是，有些同志对于权力、地位、物质享受、坐位排次等东西的反应却并不迟钝），他们的思维能力也越来越衰退，或者说，他们的思维过程、概念形成的过程、判断的过程、推理的过程，越来越远离群众。再加上，他们的身旁又没有其他必需的认识器官（我指的是如顾问团、专家咨询会议、研究中心之类），重大事情往往未经过可行性研究或确切计算，就由个人或少数人拍板决

策，最后弄出毛病，弄出重大错误，只说一句“付出了学费”完事，并不去认真总结认识上的经验教训。这样的事甚至到现在也还是很不少的。

在少数人身上，认识能力的衰退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不愉快的事实。但对于事实，我们总不能采取不承认主义。从根本上说来，这是官僚主义的一种表现，而官僚主义总是和认识上的主观主义结合在一起的。现在我们面临着建设一个新世界的任务，新情况、新问题不断出现，因而更加需要坚持马克思主义的一套科学方法。而官僚主义和主观主义的领导方法，在党执政的条件下却比过去任何一个时候都容易发生，容易传播开来；因此，着重对于干部进行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教育，坚持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群众路线等优良的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并且使之适应新的需要，充实新的内容，现在也比过去任何一个时候都更加重要。

第十讲　认识论上两条战线的斗争

我最后要讲的一个问题，是关于认识论上(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问题。从以上各讲中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到，自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以来，在它行进的整个过程中，始终存在着既反对唯心主义又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的斗争。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史上的一个基本事实，是不以任何人的意志或学术观点为转移的。然而，对于这样的事实，有人却坚决加以否认。为了说明问题起见，我愿意在这里举出一、二个例子。例如，有的同志曾这样说，哲学上两条战线的斗争"是已往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文献中所不曾有过的哲学命题(在另一个地方甚至说，"一切马克思主义者"都根本没有提过哲学上两条战线的斗争——引者注)，它背离了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基本问题和哲学中两条路线斗争的科学理论，它不是一个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命题，它是一个似是而非的——实际上是错误的哲学命题。"他们认为两条战线斗争的思想"超越于"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斗争之上，"必然堕入唯心主义的泥潭"。还有的同志从历史观的角度来批判两条战线斗争论，说什么"把哲学基本问题上的'两条战线'论用到历史领域会显得特别荒唐"(注意：不是一般荒唐，而是特

别荒唐），“‘两条战线’论在历史观的领域内是特别不适用的”，据说，这是“企图以历史辩证法取代历史唯物论”等等。从提出这些论点的文章的“商榷”语调来看，正如列宁所说，“再没有别的东西能象‘两条战线的斗争’这种思想引起人们无比的（往往是可笑的）愤怒了”，一提起这一点，有人“就暴跳如雷”①。列宁是指政治上的斗争而言。在哲学战线上，我们实际上也遇到类似的情况。为什么会这样？原因我们在后面再说，看来这是合乎某种思想的逻辑的。尽管如此，我觉得我们还是应该平心静气地讨论问题。

哲学中的基本事实

事实究竟怎样呢？马克思主义哲学真的只有或只准许进行反对唯心主义的斗争，而没有或不准许进行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的斗争吗？我确实没有钻到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文献中去寻找“两条战线斗争”这个字眼，有没有这个专门字眼我不敢断定，但若说“一切马克思主义者”都根本没有关于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思想，那肯定是不真实的。大家知道，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论，是一方面批判唯心论，特别是黑格尔的唯心论（而改造和吸收其辩证法的合理内核），另一方面又批判培根、洛克以来的资产阶级旧唯物论包括费尔巴哈唯物论的机械性和形而上学性（而吸取其基本内核），把唯物论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并把它贯彻到社会历史领域中去

① 《列宁全集》第16卷，人民出版社1959年版，第211页。

的结果。很明显，如果没有这两方面的战斗，即两条战线的斗争，就不会有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辩证唯物论的对立物是唯心论和形而上学。形而上学，一言以蔽之，就是反对辩证法，是一种机械地、片面地看问题的方法；它也是世界观，列宁称之为"死板的、贫乏的、枯竭的"发展观。在辩证唯物论产生之后，为了坚持自己的基本观点，不进行既反对唯心论又反对形而上学的斗争，事实证明也是不行的。列宁曾说，"由于资产阶级的影响遍及马克思主义运动中的各种各样的'同路人'，使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基础和基本原理受到了来自截然相反方面的曲解"①。从历史事实来看，一方面是受唯心主义的曲解，另一方面又经常遭受各种形而上学的、庸俗的唯物论的曲解。马克思和恩格斯同独断的、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者杜林的战斗，是尽人皆知的。恩格斯在自然科学领域，同样也在社会科学领域，曾进行过一方面反对唯心论、不可知论，另一方面批判形而上学机械论的斗争。欧洲1848年革命之后，机械论十分广泛地流行于资产阶级哲学当中，主要矛头是反对革命的辩证法。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六十年代，资产阶级社会学者斯宾塞等也鼓吹机械论，用庸俗的社会进化论反对社会革命论。巴黎公社以后，资产阶级在思想上又一次用机械论向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辩证法进攻。资产阶级哲学家和思想家力图恢复以前机械的、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形式，赋予它一种庸俗的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402页。

性质（那种不自觉地运用机械观点和形而上学观点的自发的唯物主义、自然科学的唯物主义等，当然又作别论）。恩格斯在晚年特别提到要反对下述两种倾向：反对轻视经济、不承认社会物质生活条件在社会发展过程中的最后决定作用的唯心论倾向，又反对轻视先进理论和政治上层建筑的巨大能动作用、把历史唯物论庸俗化的倾向。象这样的斗争，包括马克思、恩格斯反对杜林的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斗争，后来一直延续下来。例如，第二国际时代，革命左翼曾长期进行一方面反对唯心主义和新康德主义，另一方面反对毕希纳式的庸俗唯物主义的斗争。列宁曾同时进行下述两条战线的理论斗争：反对波格丹诺夫和巴札罗夫等人的马赫主义，同时也反对对于辩证唯物论的机械主义的曲解。1931 年联共(布)中央关于哲学杂志《在马克思主义旗帜下》的工作做了一个决议，其中有这样一段话："在哲学方面，该杂志应当进行两条战线上的不屈不挠的斗争：一方面与机械唯物论对马克思主义的修正，即现时的主要危险进行斗争，另一方面与德波林、卡列夫、斯泰恩等人集团对马克思主义所作的唯心论的歪曲进行斗争。"①

提两条战线的斗争，会否定或取代哲学上两条路线的斗争即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斗争吗？我以为，这样看问题本身就是一种奇怪的想法。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条路线的对立和斗争，不仅两千年来未曾陈腐，恐怕

① 见《联共(布)关于宣传鼓动的决议和文件》，人民出版社 1953 年版，第 294 页。重点号系引者所加。

终人类之世也不会陈腐，只不过要改变其斗争形式而已。马克思当时的哲学言论，的确也是以说明这两条路线的根本对立为中心的。但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两大阵营对立的情况，同一阵营内部不同哲学派别之间的关系等等，会有很大的不同。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唯物主义不是以往旧唯物主义的简单延续，它是人类哲学思想从旧质态向新质态发展的一个飞跃。它承受了旧唯物主义一切有价值的东西，克服了它的局限性，主要是它的机械性、形而上学性和唯心史观，实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所以这种哲学叫做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了坚持彻底的唯物主义，或者说为了把唯物主义路线贯彻到底，就必须一方面坚持不懈地反对唯心主义，另一方面也反对对于唯物主义作机械的、形而上学的曲解。这也就是说，在两大阵营的斗争中，我们要坚持的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唯物论和辩证法统一的立场，而不是停留在一般唯物主义而拒绝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否则，就不能坚持辩证唯物主义或彻底的唯物主义并保证其在两条路线斗争中的真正优势。而这对于战胜唯心主义是很不利的，或者甚至等于实际上帮助唯心主义。须知，在近现代哲学史上，在我们这个时代，由机械论、形而上学通向、滑向、滚向唯心主义的事实多得不可胜数！我们说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之后哲学上两条战线的斗争不仅不否定、排斥或代替两条路线的斗争，而恰恰是为了胜利地进行两条路线的斗争，其道理就在这里。

列宁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经常被某些

同志当作哲学中只存在着两条路线斗争而排斥两条战线斗争的证据。这个问题需要特别谈一谈。当然，下面这一点是没有问题的，即《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一书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批判马赫主义、揭露马赫主义的本质时，着重讲的是唯物论的一般原理或主要原则，即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原则，着重讲认识论上的两条路线斗争，提出要弄清"马赫一伙的路线和全体唯物主义者的路线之间的根本差异"①。这里所说"全体唯物主义者"（列宁有时也称"一切唯物主义者"），包括十八世纪的机械唯物论、费尔巴哈的唯物论，以及杜林的形而上学唯物论等等在内。确实，无论马克思、恩格斯也好，列宁也好，他们都指出在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这个问题上（在自然观方面），马克思主义的唯物主义同一切旧唯物主义之间没有任何差别。唯心主义者在哲学基本问题上把全体唯物主义者作为攻击的对象，马克思主义者自然有责任来捍卫整个唯物主义或唯物主义的主要原则，来反对形形色色的"哲学上的可鄙的中间党派"②。但是，我们必须注意，当列宁在这方面作战的时候，他并没有忽视同机械唯物论、庸俗唯物论和形而上学唯物论划清界限，并没有忘记指出一切旧唯物论同辩证唯物论的质的差别和指出旧唯物论的反辩证法、反唯物史观的实质，并没有放弃对于形而上学唯物论的批判。不这样也是不可能的，因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246页。

② 同上书，第347页。

为列宁用来反对马赫主义的是辩证唯物主义，即他“所根据的是更高级、更发展的辩证唯物主义”，而不只是一般唯物主义。列宁拿“全体唯物主义者”和马赫一伙相对立，但他并不是停留在“全体唯物主义者”的立场上，而是进一步站在更高的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上。看不到这一点，或者有意无意地模糊这一点，是不正确的，也是很危险的。例如，列宁在该书中批判波格丹诺夫对恩格斯的歪曲时指出，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是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上，去“驳斥和嘲笑不善于在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关系问题上应用辩证法的、独断的、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者杜林”。列宁指出一般马赫主义和在物理学上的唯心主义的错误在于：“它们忽视了哲学唯物主义这个基础，忽视了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差别”；而“物理学”之所以陷入唯心主义，主要是由于物理学家不懂得辩证法，是“由于没有能够直接立刻从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提高到辩证唯物主义而滚入了反动的哲学”①。请注意：物理学产生危机的主要的思想根源就在于机械论和形而上学，它是从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滚入唯心主义的。列宁在这本书中多次提到普列汉诺夫向马赫主义让了步。为什么？因为普列汉诺夫在同马赫主义（以及康德主义）的斗争中，往往是从旧唯物论的观点出发，而很少从辩证唯物论的观点出发。诸如此类的问题，说明列宁即使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这本专门批判唯心主

① 见《列宁选集》第2卷，第132、267、319页。

义的书中，也并没有放弃在两条战线上作战，正好象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一书和列宁在《哲学笔记》中着重批判形而上学机械论时，也并没有放弃同唯心主义作战一样。

哲学基本问题上和历史观领域内的两条战线斗争

现在我们专门来谈一谈哲学基本问题上和历史观领域内的两条战线斗争问题。以上在讲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基本事实时，并没有、也不可能把哲学基本问题和历史观领域排除在外，那末，为什么还要专门谈论这个题目呢？这是因为，有的同志在终于不得不承认哲学中存在着两条战线斗争时，却又断然地否认哲学基本问题上存在着两条战线的斗争，也否认历史观领域内存在着两条战线的斗争。既然如此，我们也就要特别把这个问题提出来谈一谈，并附带说一说历史唯物论和历史辩证法的关系。

哲学基本问题上存在不存在两条战线的斗争，这一点，我在上面各讲涉及哲学基本问题或涉及如何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时，实际上已经不止一次地回答过了，我以为事情已经很清楚了。在这里不妨向否认哲学基本问题上有两条战线斗争的同志提两个问题：第一，机械唯物论者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固然是和马克思主义者相一致的，但是，对"物质"如果不作辩证的思考，停留在机械的、形而上学的物质观上，能够抵挡得住唯心主义的进攻吗？物理学家马赫的形而上学物质观的命运不是大家都清楚的吗？其次，仅仅在自然观上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而在历史观上仍停留在唯心主义的水平上，能

不能算是彻底地解决了哲学基本问题呢？这两个问题总起来就是：旧唯物主义能不能算是彻底地解决了哲学基本问题？有人把机械唯物论奉为百分之百的普遍的唯物论，究竟根据何在呢？应该记得列宁在《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中讲过这样几句话：马克思和恩格斯"所特别注意的是使唯物主义哲学向上发展，也就是说，他们所特别注意的不是唯物主义认识论，而是唯物主义历史观。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他们的著作中特别强调的是辩证唯物主义，而不是辩证唯物主义，特别坚持的是历史唯物主义，而不是历史唯物主义。"① 列宁说的"使唯物主义哲学向上发展"是什么意思呢？这就是说，唯物主义不应停留在自然观上，而应向上贯彻到历史领域中去，这样才有可能彻底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而在马克思主义之前，究竟是什么东西妨碍着唯物主义向上贯彻到历史领域中去呢？我想应当说：主要是由于旧唯物主义的机械性和形而上学性；归根到底，这使旧唯物主义在历史领域内自己背叛了自己，正好象黑格尔的唯心主义体系最终使辩证法背叛了它自己一样。所以，要使唯物主义哲学向上发展，上升到历史观领域，从而得以彻底地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或其第一方面），只有借助于辩证法，用辩证法来克服旧唯物主义的机械性和形而上学性。这是恩格斯着重论证过的。列宁也明确地指出："马克思并没有停止在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上，而是把哲学向前推进了。他用德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336页。

国古典哲学中的成果，特别是用使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哲学能以产生的黑格尔体系的成果丰富了哲学。这些成果中最重要的就是辩证法"①。请看，事实就是如此！到此我们应当能够分辨：如果我们真正忠实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经典文献"的精神，而不是忠实于某个字眼，那末怎么能够说在哲学基本问题上并不存在两条战线斗争，即既反对唯心主义又反对形而上学的斗争呢？

说到这里，我们就可以对那种认为"把两条战线论用到历史领域会显得特别荒唐"、"两条战线论在历史观的领域内是特别不适用"的批评意见作出答复了：

第一，如上所述，如果不用辩证法来克服旧唯物主义的机械性和形而上学性，历史观领域中就不会有唯物主义的王位。以为离开辩证法对形而上学的胜利战斗，十八世纪的唯物主义能够自动上升到历史观领域去，这纯粹是空想。

第二，认为在历史唯物论产生之后，历史观领域内就不会有（或用不着有）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的战斗，这种看法也是完全不符合事实的。事实是：如前所述，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后，例如欧洲1848年革命后，以及十九世纪五十年代、六十年代，在历史观领域内，资产阶级哲学一次又一次地用机械论向马克思主义的革命辩证法进攻，用庸俗进化论来反对社会革命论，并力图恢复十八世纪的机械唯物论形式（机械唯物论本来就是资产阶

① 《列宁选集》第2卷，第442页。

级的哲学)；在马克思主义者或自称马克思主义者的人们中间，也有人把历史唯物论庸俗化、形而上学化。恩格斯指出，这种把历史唯物论庸俗化、形而上学化的表现之一，就是在经济运动和上层建筑运动的因果关系上，忽略其相互作用，“把原因和结果刻板地、非辩证地看做永恒对立的两极”。因此，这种庸俗化的历史唯物论也被称作庸俗经济唯物论。甚至在认识论上和费尔巴哈难分难解的普列汉诺夫，在他写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问题》一书中，也批评把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解释为在历史上“经济状况自动地发生作用”这种庸俗化观点。为什么会有这种庸俗化观点呢？恩格斯一针见血地指出：“这些先生们所缺少的东西就是辩证法”①。看来，认为历史观领域只有唯心唯物之争而无辩证法形而上学之争的同志们，对于这种情况是漠视的。他们为了使自己的批判显得“机智”，还生造出一个所谓“机械历史唯物论”的名词来，意在说明这个东西本来是没有的，嘲笑被批评者是在同这个莫须有的敌人作战。但是，他们却未曾料到，以机械论观点(即恩格斯所谓“刻板的、非辩证”的观点)来对待历史唯物论因而使历史唯物论呈现歪曲形态的人确是有的。这种人除了恩格斯指出的缺乏辩证法的先生们之外，还有俄国的波格丹诺夫、舒里雅齐柯夫一类人，列宁指出，波格丹诺夫的“上半截”就是被庸俗化了的历史唯物论，而舒里雅齐柯夫则把哲学上的一切术语、公式都说成是标明社会上各个阶级、集团等等的相互关系，甚至认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86页。

为无产阶级＝物质，这更是肆无忌惮地把历史唯物论庸俗化到了极点。

从以上的事实看，试问，怎么可以说认为历史领域内存在着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斗争就“会显得特别荒唐”呢？不要说在历史上，难道现在就没有这种斗争了吗？至于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只能叫“唯物主义历史观”，而不允许叫“辩证唯物主义的历史观”，这好象一张长形的凳子只能叫“长凳”而不允许叫“条凳”一样，实在令人莫名其妙。何况我在这里提“辩证唯物主义历史观”，原不过为了说明：马克思主义在历史观上的唯物主义观点，不是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观点，而是辩证唯物主义观点，因为形而上学唯物主义观点决不可能得出历史唯物论的结论。说明这一点有什么不可以呢？难道事实不是这样吗？难道这里又有损于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的面子吗？

上面我是说在哲学基本问题第一方面不可避免地会有两条战线的斗争，这是无可否认的客观事实。那末，基本问题第二方面即可知论方面又怎样呢？在这方面事情也是同样的，就是同样客观地存在着两条战线的斗争。这一点我在关于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那一讲中已经详述了，这里不再重复。

我们有的同志似乎有一种奇怪的逻辑，就是只要一提两条战线斗争，就认为是要取代、否定两条路线的斗争，就是企图“超越于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同样，只要一听到历史辩证法，就认为是要取代、否定历史唯物论，或者企图超越于历史唯物论和历史唯心论之上。在

这种时候，他们总是表现出一种愤怒的情绪。大家知道，“超越”在哲学上是一个不小的罪名。然而，这个“超越”之说，在我看来对于两条战线的斗争倒真正是“特别不适用的”，理由前面已经说过了。强调必须进行既反对唯心论又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的两条战线的斗争，这正是辩证唯物主义之所以为辩证唯物主义，这正是辩证唯物主义迥异于形而上学的、机械的唯物主义的地方。

凡是存在同一的地方就看不到差别，认为同一就是等同；而又把差别看做是形而上学的两极对立。后者在这里也可以用把“两条战线”和“两条路线”对立起来的问题来说明。关于前者，提出“历史辩证法就是历史唯物论吗”这样的问题来，就是一个例子。这涉及到历史唯物论和历史辩证法的关系问题，也值得说一说。

大家知道，列宁在评述《资本论》时说过：辩证法、唯物主义认识论、逻辑是同一个东西，不必要三个词。我想，只要头脑不被形而上学毒害的人都会懂得，列宁在这里是在一定意义上说的，并不是说这三者没有差别，因此可以任意互相取代或互相否定。毛泽东同志也说过：世界观、认识论、方法论是一个东西。对此，我们也应作上述的理解。根据这种精神，也是在同样的一定意义上，我在一篇题为《历史辩证法》的文章中说过：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历史辩证法和历史唯物论是一个概念，而不是两个概念”。说一个概念、一个东西、一个词（不必要几个词）、或者说“同一的”等等，都是一个意思，也都是在一定意义上说的。这本来是辩证法的常识，不值得大惊小

怪。说历史辩证法和历史唯物论是一个东西、一个概念，是在什么意义上说的呢？第一，是说我们的历史辩证法是唯物辩证法，而不是唯心辩证法，以区别于历史观上的唯心辩证法；第二，对于社会历史持辩证法的观点，固然不等于就达到了历史唯物论，但是，要达到历史唯物论，照恩格斯、列宁所说，则必须借助于辩证法。只有运用辩证法，才能发现人类社会是一个自然历史过程，才能达到用社会存在来说明社会意识的科学结论。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或者就这个结果讲，历史唯物论和历史辩证法是一个东西，或者说，在马克思主义这里，历史唯物论和历史辩证法是完全一致的。

恩格斯在谈到这个问题的时候着重指出："唯物主义历史观及其在现代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上的特别应用，只有借助于辩证法才有可能。"①注意：恩格斯在这里特别指明辩证法和阶级斗争、革命的关系。革命的历史辩证法的对立物是庸俗进化论，后者敌视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敌视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宣扬不必经过飞跃、不必经过无产阶级革命，社会主义就会自动地降临。无产阶级的革命历史辩证法的观点，在阶级社会中，在夺取社会主义胜利的问题上，毫无疑义就是阶级斗争的观点、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观点。这个辩证法所要说明的，是关于历史的真正动力是阶级斗争这个社会主义理论，反对资产阶级的所谓"共同的"社会进步的理论。难道在存在着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77页。

的世界中，阶级斗争不是历史发展的动力吗？连某些资产阶级民主主义者也懂得：辩证法是革命的代数学。奇怪的是，我们有的同志却企图把历史辩证法和革命斗争隔离开来，并且把无产阶级的阶级斗争观点和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观点混为一谈，好象资产阶级的阶级斗争观点也达到了革命辩证法的水平。这一点我们在这里暂且不去管它。这里要说明的是：发现历史唯物论，要借助于辩证法；推进历史唯物论，也要依靠辩证法。大家承认毛泽东同志的著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对历史唯物论作出了贡献。这种贡献从何而来呢？主要就是由于运用辩证法来分析社会主义社会的矛盾，并批判了那种认为社会主义社会已不存在矛盾的形而上学观点的结果。总之，只要我们用心考察一下历史唯物论的发展史，就会发见，在历史观领域，在马克思主义者看来，辩证法和唯物论是特别密不可分的。正好象我们把辩证法和唯物论合成一个东西一样，我们为什么不可以在一定意义上把历史辩证法和历史唯物论看成是一个东西呢？有什么根据说这里的“同一”就是等同，就是用历史辩证法来取代或否定历史唯物论呢？

理论上的讨论暂时到此为止。下面让我们看一看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实际表现。

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实际表现

这里主要限于谈我们党的工作。有人说，在我们的实际斗争中根本不存在哲学上两条战线这个东西。可是，自己不承认的东西并不是不存在。大

家都承认我党的第八次代表大会正确地总结了我党的斗争经验，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请注意："八大"的党章总纲特别写明："党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世界观。"确实，我们党历来重视在哲学认识论上进行反对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两种倾向的斗争，只是在不同的时期或不同的问题上，反对的重点不同而已。有时在有的问题上主要反对唯心倾向，有时在有的问题上主要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倾向。在反对一种倾向的时候，又注意防止另一种倾向。开展两条战线的斗争不是平均使用力量，我们党从来也不是如此。为了避免曲解或误解两条战线斗争的概念，这一点我想在这里预先说明一下。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指出：必须坚决反对唯心论和机械唯物论这两种错误思想。这是我国长期革命斗争获得的一个重要结论。稍后一点，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抗大讲授哲学时又说：向着马赫主义和康德主义作两条战线的斗争，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任务。不独毛泽东同志一个人这样主张，刘少奇同志在他的《人为什么犯错误》这篇哲学讲话（1941年）中也说："辩证唯物论是辩证主义和唯物主义的统一，它一方面与唯心论对抗，另一方面又与形而上学对抗。"

我党既反对教条主义，又反对经验主义，这是大家知道的。毛泽东同志说："教条主义、经验主义，两者都是主观主义，是从不同的两极发生的东西。"① 1945年《关于党

① 《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777页。

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指出："我们不但要克服主观主义的教条主义，而且也要克服主观主义的经验主义"。这难道不是反对主观主义上的两条战线斗争吗？

我党长期进行革命战争。有关战争问题的哲学上两条战线的斗争，是明显地存在过的。毛泽东同志指出，要使战争问题得出正确的结论，必须采用客观的观点和全面的观点去考察战争，反对战争问题中的唯心论和机械论这两种倾向。"战争问题中的唯心论和机械论的倾向，是一切错误观点的认识论上的根源。他们看问题的方法是主观的和片面的。"①毛泽东同志在分析抗日战争时，指出速胜论者在认识上大抵表现出唯心论的倾向，而亡国论和妥协论者则高唱"唯武器论"，大抵表现出机械论的倾向。这种"唯武器论"即机械论的倾向，毛泽东同志在后来的解放战争中和抗美援朝战争中也着重指出过。总之，在整个革命战争过程中，无论国内战争也好，国际战争也好，我们都没有停止过进行既反对唯心论又反对机械论的两条战线的斗争，不过不同情况下侧重点不同而已。

在争取社会主义胜利的问题上，是否不存在哲学上两条战线的斗争呢？事实也不是这样。我国原来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落后，无产阶级担负着领导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双重历史任务。在我们党内，在领导中国革命的问题上所曾表现出来的错误观点，就其认识论根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414—415页。

源来说，有唯心论的倾向，主要表现在对形势作主观唯心主义的估量，常常混淆革命阶段或者企图超越阶段等等。和唯心主义倾向不同的，也还有一种近似机械唯物论（或庸俗经济唯物论）的倾向，认为中国生产力太落后，因而拒绝担负领导社会主义革命的任务，或者在条件基本具备的条件下拒绝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例如，二十年代初关于社会主义的论战，有人就认为经济落后的中国不能提出争取社会主义前途的问题；在五十年代初、中期，就是在我们已有强大的社会主义国营经济和相当的社会化生产力，已直接面临社会主义革命任务的时候，仍有人认为中国的生产力并没有发展到足以实现社会主义的水平，新民主主义五种经济共存的状态应当坚持下去，新民主主义秩序应当加以巩固；而当我们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社会之后，也还有人说我们这个经济不发达的国家没有资格称社会主义，而必须回过头去补资本主义的课，或者退回到过渡时期多种经济成份并存那种状态去，如此等等。这种近似庸俗经济唯物论的倾向，现在仍然值得我们注意。也许有人会说：承认只有在社会化生产力的基础上才能建立社会主义社会，怎么能叫庸俗经济唯物论呢？显然，问题并不在这里。我们所说的庸俗经济唯物论倾向，不仅是指否认在我国生产力基础上产生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现实，而且把历史唯物主义错误地解释为在历史上“经济状况自动发生作用”，认为我党在五十年代领导进行社会主义革命是错误的、主观主义的，等等。这几年总结历史经验，我们的同志很重视宣传唯物论，这是很对

的。我们吃唯心主义的苦头实在太多、太大了。但是，也有一个缺点，就是有的同志往往忘记了唯物论有辩证唯物论和机械唯物论(以及庸俗经济唯物论)之别，有的人好象是为了抗议我们这个据说是“没有高度社会化生产力为基础的”、因而是“早产的”、“不合标准的”社会主义社会，甚至大声赞美机械唯物论，公然否认机械唯物论的形而上学本质和主观主义性质。这当然不是一个普通的缺点。一般地说，从认识论上来说，我们的社会主义成果，是在既反对唯心论倾向又反对庸俗的机械的唯物论倾向的两条战线斗争中获得的。

在其他各条战线上，情形也是同样的。例如文艺战线。1942 年毛泽东同志《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中，也提出进行文艺问题上的两条战线斗争，其中包括在动机和效果的关系上，进行既反对唯心论又反对机械唯物论的斗争。《讲话》指出，唯心论者是强调动机否认效果的，机械唯物论者是强调效果否认动机的，如此等等。文艺问题上的这种两条战线的斗争一直没有停息过，建国以来仍然在进行。目前在一些问题上也表现得很明显。例如，反对“左”的片面性和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这种片面性，就是目前正在进行着的两条战线的斗争。

但是，有一点需要指出：在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占主导地位的情况下，唯心论也好，机械的、庸俗的唯物论也好，都不大可能表现为系统的完整的理论，多数只表现为某种不同程度的倾向。比如说机械唯物论吧，并不是说我们这里有一种作为完整世界观的机械唯物论体系同

辩证唯物论对抗，这是很少可能的，多数只是一种机械地、形而上学地看问题的方法。而且就个别人来说，在不同的问题上，有时可以发生这一种倾向，有时又可以发生那一种倾向。在我们党内，在人民内部，这样的倾向一般均作为认识问题，有的作为学术问题，通过内部的讨论、争论求得解决。所以，不能认为一提"两条战线的斗争"就意味着几种完整体系之间的生死搏斗，就意味着敌我矛盾、粗暴对待等等，这样看是不切实际的。在某些情况下，如果觉得"战线"一词显得份量重了一些，那末，把"两条战线斗争"的提法换成"反对两种倾向的斗争"也未尝不可。

很大程度上也正因为这个缘故，在我们这里，认识论上两条战线的斗争(或反对两种倾向的斗争)是异常复杂的，有时甚至界线也不那么清晰。要摸清、摸准一种倾向并不很容易。这就要求我们采取慎重的、实事求是的分析态度。一个人身上，在不同情况下、不同问题上，有时表现出唯心论的倾向，有时表现出形而上学、机械论的倾向，有时两者兼而有之。在我们的建设事业遭受挫折的那个时期，就错误指导思想的认识论根源来说不仅是唯心论盛行，而且有时形而上学、绝对化的观点为害更烈，往往把事情推向不可思议的极端。

更值得注意的是这样一种情况：在我们的条件下，不论是表现出唯心论倾向的人也好，或表现出形而上学、机械论倾向的人也好，往往都自命为百分之百的马克思主义者。具有唯心论倾向的人，往往自觉或不自觉地借口

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而宣传、推行自己的一套；同样，具有形而上学机械论倾向的人，也往往自觉或不自觉地借口反对唯心论而宣传、推行自己的一套。这种现象往往很迷惑人，容易使人上当，或者不容易与之作斗争。因为这种人总是表现出咄咄逼人的气势，形式上有很高的原则性，而且他们所反对的东西许多也确实是应该反的，然而是站在另一个极端来反的。这样也就容易不知不觉地把人们引上另一种倾向、另一个极端。正是这种人最忌讳“两条战线斗争”的提法，厌恶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按照这种心理，要反对右的主观主义就得永世地反下去，不准再反对“左”的主观主义，因为据说社会主义时期只有右的主观主义而没有“左”的主观主义。要反对唯心论就只能把它作为唯一又唯一的任务，不能再提反对形而上学、机械论，因为据说，形而上学就包含在唯心论之中，而机械唯物论则根本不具有形而上学特性，机械唯物论的反映论和辩证唯物论的反映论是完全一致的等等。因此，他们只要一听说两条战线的斗争，就往往表现出“无比的愤怒”，就“暴跳如雷”。为什么这几年提出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总是遭到来自两方面的激烈反对呢？我想，其原因就在这里。然而，我以为，正是这种情况向我们提出了在我们的队伍中重新提出和宣传两条战线斗争思想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我曾经不止一次地讲过，这里还愿意重复讲一遍。我们目前反对主观主义，根据多年的经验，必须注意一点，就是要防止用一种片面性来反对另一种片面性，用一个

极端来批判另一个极端。多年来，我们的正确的思想路线、思想方法遭受破坏，达到了非常严重的程度。不少人的头脑不同程度地变成了跳跃式的形而上学王国，今天跳向这个极端，明天跳向那个极端，老是“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不是不要物质利益原则，就是“斤斤计较”、“一切向钱看”；不是粗暴干涉，无限上纲，就是放弃领导，甚至容忍资产阶级自由化；不是一切斗争，搞斗争扩大化，就是一切融合，放弃必要的斗争，甚至放弃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原则；不是政治淹没一切，就是把党的政治思想工作也丢掉；不是搞脱离客观可能的“高指标”，就是连经过努力可以达到的目标和速度也不去争取；不是主观唯心论，就是机械的、庸俗的唯物论，否定我国五十年代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可能性和必要性，否定思想领先原则，否定政治工作是经济工作和其他一切工作的生命线，否定建设精神文明的必要性，否定“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英雄主义精神。如此等等，不一而足。而一旦要纠正后一种片面性，前一种片面性又可能卷土重来。这里缺少的正是辩证法的客观性和全面性。因此，反对主观主义有两种反法：一种是用辩证法的全面性来反，一种是用形而上学的片面性来反。后一种反法本身也正是主观主义。而要避免这种主观主义，就必须进行两条战线的斗争，即同时反对两种倾向、两种片面性的斗争。

这就是我对于哲学上两条战线斗争的一些看法。我认为这是认识论上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也是现实生活中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值得加以重视和研究。